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陸億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面額之101.00%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606,000仟元。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0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參拾伍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4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alltek.com>

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一 年 七 月 十 二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6,000	0.30
現金增資	398,570	19.88
盈餘增資	1,219,173	60.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3,680	1.68
資本公積轉增資	36,382	1.81
員工認股權執行	25,370	1.26
公司債轉換	208,111	10.38
受讓轉增資	78,036	3.89
合計	2,005,322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或親洽上列陳列處所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bs.com.tw>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電話：(02)8771-6888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stock.land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81 號

電話：(02)2348-3919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電話：(02)2382-3207

名稱：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wfhcsec.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6 樓

電話：(02)2388-2188

名稱：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cfhc-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225 號 C 棟 6 樓

電話：(02)2752-8000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電話：(02)2718-1234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12 樓

電話：(02)5570-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land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電話：(02)2348-3936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清福會計師、邱盟捷會計師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網址：<http://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謝宏昌

代理發言人姓名：王敏慧

職稱：總經理

職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話：(02)2627-5859

電話：(02)2627-5859

電子郵件信箱：ir@alltek.com

電子郵件信箱：business@alltek.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alltek.com>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005,321,84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60 號 9 樓	電話：(02)2627-5859
設立日期：80 年 4 月 15 日		網址：http://www.alltek.com
上市日期：97 年 11 月 26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91 年 8 月 23 日
負責人：董事長 吳堉文 總經理 謝宏昌		發言人：謝宏昌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王敏慧 職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8771-6888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3、4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張清福、邱盟捷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邱雅文律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8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7.82% (111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吳堉文	3.32%
董事	陳宏安	3.20%
董事	吳玉屯	0.68%
董事	謝宏昌	0.62%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詹益耀	—
獨立董事	王存孝	—
獨立董事	黃欽勇	—
工廠地址：—		電話：—
主要產品：有線寬頻通訊元件、無線網路通訊元件		市場結構 (110 年度) 內銷：38.11% 外銷：61.89%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1~4 頁
去(110)年度	營業收入：47,134,253 仟元 稅前淨利：1,000,957 仟元 每股稅後淨利：4.05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64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1 年 7 月 12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1
(一)風險因素.....	1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5
(二)關係企業.....	6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五)發起人.....	12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資本及股份.....	18
(一)股份種類.....	18
(二)股本形成經過.....	1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9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3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5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5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5
十、併購辦理情形.....	25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貳、營運概況	26
一、公司之經營.....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34
(五)勞資關係.....	35
(六)資通安全管理.....	36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37
(一)自有資產	37
(二)使用權資產	3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37
三、轉投資事業	3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8
(二)綜合持股比例	3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39
四、重要契約	39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4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1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1
肆、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2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2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65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65
(四)財務分析	66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0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3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73
(三)期後事項	73
(四)其他	7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74
(一)財務狀況	74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其他重要事項	78
伍、特別記載事項	7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9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7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	79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及發行公司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聲明書」 ..	79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0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80
陸、重要決議	99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99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紀錄	99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99
(三)盈餘分配表	99

- 附件一、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附件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 附件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 附件四、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附件五、律師法律意見書
- 附件六、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附件七、不得受理競拍對象聲明書
- 附件八、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附件九、公司章程與修正條文對照表
- 附件十、盈餘分配表
- 附件十一、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十二、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十三、111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 附件十四、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附件十五、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0年4月15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 2627-5859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沿革
10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6 天下雜誌 500 大服務業第 57 名。• 榮獲勞動部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銅牌認證。• 取得 Spectra7 及 Sunlord 之代理權。
10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7 天下雜誌 500 大服務業第 49 名。• 榮獲 Cypress 頒發「2018 年台灣區傑出代理商-IoT BU」。• 榮獲 DIODES 頒發「2018 年傑出代理商」。• 榮獲 EPSON 頒發「2018 年最佳事業夥伴獎」。• 取得 GCT 之代理權。
10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8 天下雜誌 500 大服務業第 51 名。• 榮獲 Littelfuse 頒發「2019 年最佳收益成長獎」。
1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9 天下雜誌 500 大服務業第 39 名。• 取得之 MCC 代理權。• 榮獲衛福部國民健康署「109 年健康促進標章」認證。• 取得子公司-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1 天下雜誌 500 大服務業第 38 名。• 取得國巨之代理權。• 取得威兆之代理權。• 投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獲衛福部國民健康署「績優健康職場-活力躍動獎」認證。• 榮獲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企業」認證。• 榮獲康健雜誌「CHR 健康企業公民-500 人以下公司銅牌獎」認證。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利率變動影響融資成本，由於本公司營運正常，向金融機構融資相關成本與市場水準相較並無顯著不利差異影響。本公司持續維持與銀行密切聯繫積極瞭解利率走勢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若有融資需求時，將視實際資金需求，調整資金部位，規劃適當之長短期銀行貸款，並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財務成本	127,562	81,188	23,490
營業收入	41,948,823	47,134,253	14,030,716
稅前淨利	575,416	1,000,957	372,884
財務成本/營業收入	0.30%	0.17%	0.17%
財務成本/稅前淨利	22.17%	8.11%	6.30%

- (2)匯率：匯率變動影響本公司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由於相關外幣資產及負債計價以美元為主，所以銷貨收款及進貨付款多採美元收付，以達自然避險。同時本公司隨時蒐集匯市資訊，彈性動用美元及台幣貸款，調整持有強勢貨幣的資產或弱勢貨幣的負債，必要時亦考慮運用外匯避險工具，以因應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兌換利益	30,522	(6,010)	125,398
營業收入	41,948,823	47,134,253	14,030,716
稅前淨利	575,416	1,000,957	372,884
兌換利益/營業收入	0.07%	-0.01%	0.89%
兌換利益/稅前淨利	5.30%	-0.60%	33.63%

- (3)通貨膨脹：物價持續變動影響營運獲利時，本公司將協調上游供應商或下游客戶調整交易條件，以反應成本與售價，降低影響程度。

-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行為目前僅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並遵守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辦理，並無重大風險影響。

-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內容	產品用途
111 年度	整合 3D 影像辨識與無線通訊的功能模組	結合無線通訊模組，為 3D 影像人臉辨識增加無線通訊功能，達成具備人工智慧辨識的遠端門禁控制。	人工智慧
	結合藍牙 BLE 的移動載具加密解鎖模組	將藍牙模組植入加密解鎖演算法，為電動二輪車的數位化提供經由行動裝置實現的無線控制功能。	電動車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有關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全年度約 500 萬元以上，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需求做適當規畫與調整。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依法令規定辦理，並持續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必要時徵詢專家意見，以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各項研習獲得產業趨勢資訊，並提昇整體營運價值，強化競爭優勢以因應科技改變與產業變化。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原則，專業、誠信並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暫無擴充廠房的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 IC 代理通路商，持續專注在提高代理產品綜效、並在技術、企畫、業務及後勤物流等方面精益求精，以強化整體競爭能力，發揮上游原廠、本公司、下游客戶間之產業分工效益。進貨係以向原廠採購為主，其比重隨著下游客戶需求而變化，本公司已與原廠簽訂代理合約，供貨來源尚屬穩定；銷貨客戶以資通訊產業為主，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單一客戶佔比超過 15% 以上，是以本公司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董事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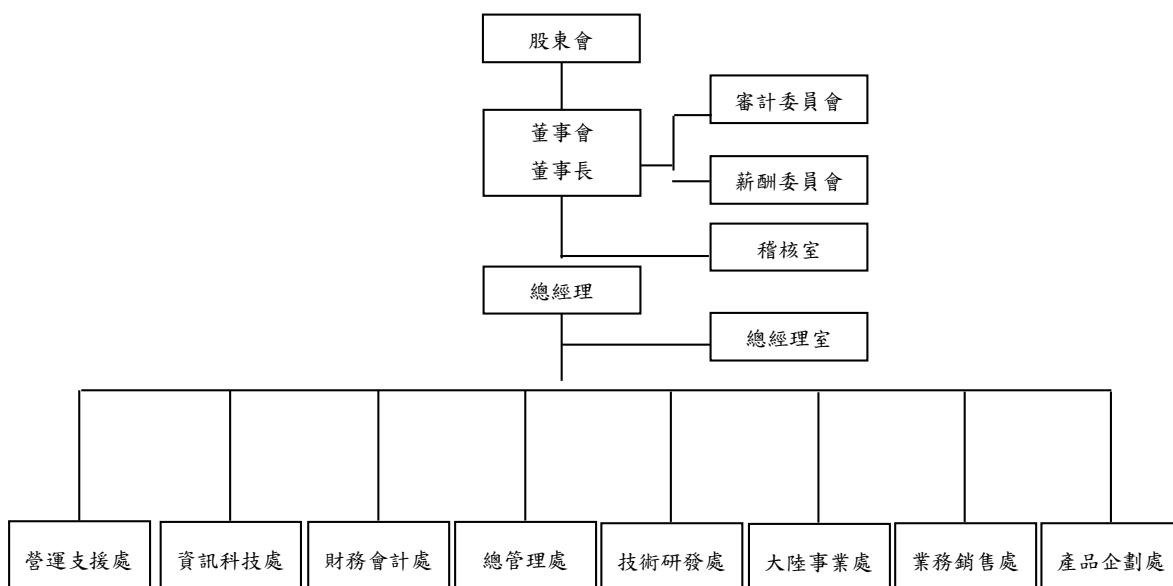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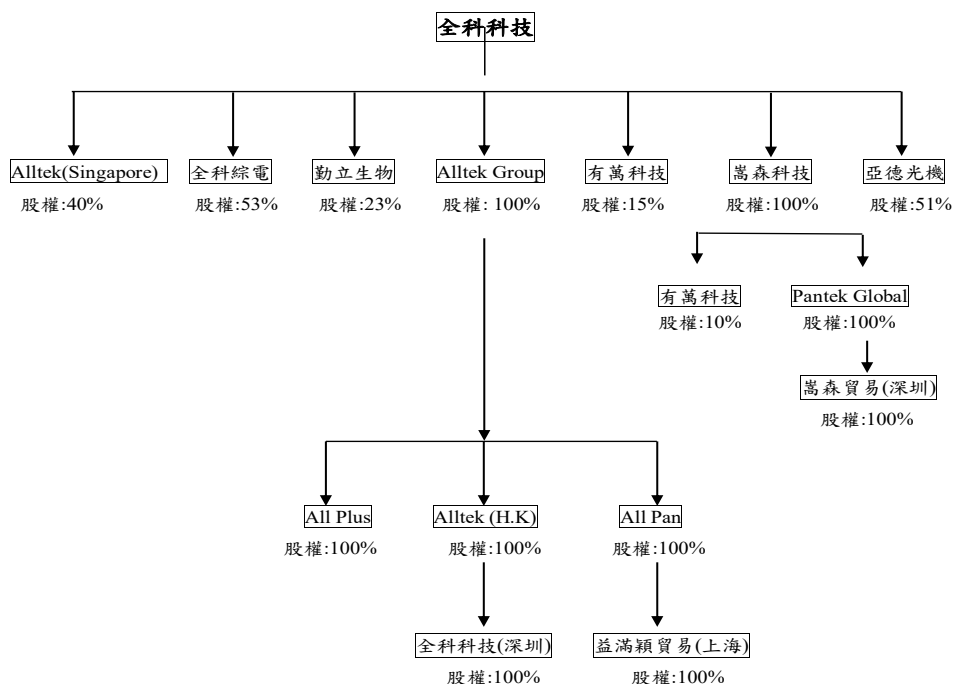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中長期策略規畫、整合協調各單位、執行開發及維護管理資訊系統等各項事務。
稽核室	訂定及執行內控稽核制度、分析異常事項，定期提出稽核報告，並對管理當局提出改善建議。
產品企劃處	負責產品行銷企畫，開發、引進代理產品，協調及聯繫各供應商並參與各項技術專案。
業務銷售處	負責擬訂及執行業務目標，國內外業務推廣及客戶服務、持續提高市場占有率。
大陸事業處	負責大陸地區業務推廣，開發引進代理產品，協調及聯繫各供應商並參與各項技術。
技術研發處	提供產品應用與設計技術，支援及解決客戶產品應用問題、縮短產品設計時程，進行新產品之開發設計及發展計畫進度控管。
總管理處	負責規畫執行營運支援、總務、行政庶務、人力資源、教育訓練、文件管理及固定資產管理等業務，建立企業文化並擔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運作單位。
財務會計處	處理公司會計及成本作業、預算分析及報告、財務、資金調配、股務、投資管理及稅務等相關事宜。
資訊科技處	負責系統管理、軟硬體維護、流程E化導入及推動；整體標準化作業改善等事宜。
營運支援處	負責公司法務及文管事項；負責公司訂單管理、報價、採購、進出口報關等相關事宜；負責公司倉儲管理、存貨管理、進出貨流程等相關事宜。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圖(111年3月31日)



2.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11年3月31日；單位：仟股/仟元或仟美元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持股			關係企業對本公司之持股		
		比例%	股數	實際投入	比例%	股數	實際投入
嵩森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100	53,200	588,132	—	—	—
全科綜電(股)公司	子公司	53	10,429	171,622	—	—	—
勤立生物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23	6,923	70,072	—	—	—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關聯企業	40	200	3,570	—	—	—
亞德光機(股)公司	子公司	51	8,872	101,200	—	—	—
Alltek Group Corp.	子公司	100	20,000	621,839	—	—	—
有萬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25	14,535	319,770	—	—	—
Pantek Global Corp.	孫公司	100	—	135,969	—	—	—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	孫公司	100	222,450	USD 28,759	—	—	—
All Plus Co., Ltd. (BVI)	孫公司	100	50	USD 251	—	—	—
All Plus Co., Ltd.	孫公司	100	750	USD 750	—	—	—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	USD 250	—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	USD 500	—	—	—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	USD 3,000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宏昌	男	89.10.02	1,251,012	0.62	1,437	0.00	-	-	大同公司/資深經理 台灣大學EMBA	無	-	-	-	-	-
董事長特助	中華民國	吳玉屯	男	87.02.09	1,365,819	0.68	-	-	-	-	中山科學研究院/研究助理 IBM/資深工程師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法人董事代表人-嵩森科技(股)公司、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有萬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建騰創達科技(股)公司、泰藝電子(股)公司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炎煌	男	93.04.15	347,729	0.17	-	-	-	-	鑫科資訊/協理 美鑫科技/協理 中原大學醫學工程系研究所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蔚南	男	92.10.01	46,116	0.02	-	-	-	-	本盟光電/財務處協理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監察人-全科綜電(股)公司、亞德光機(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有萬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沈國麟	男	102.01.01	668,452	0.33	-	-	-	-	嵩森科技/總經理 英國 Stirling大學MBA	法人監察人代表-嵩森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全科綜電(股)公司 監察人-亞德光機(股)公司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敏慧	女	97.01.01	2,527,623	1.26	6,653,326	3.32	10,258,716 (註1)	5.12	工業技術研究院/副管理師 澳洲南澳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台灣大學EMBA	董事長-旭皇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吳堉文	配偶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闕壯得	男	107.12.17	-	-	-	-	-	-	益登科技/副總經理 世平興業/協理 美國Northeastern大學電子工程系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景中	男	98.07.01	26,701	0.01	-	-	-	-	惠普科技/資深經理 美國密西根理工電子系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	陳逸瓏	男	98.08.01	96,334	0.05	-	-	-	-	飛宏企業/副理	無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民國										致伸科技/專案負責人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技術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仰	男	102.03.25	79,381	0.04	-	-	-	-	優貝克科技/業務專員 台北科技大學材料及資源工程系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信良	男	102.08.29	14,758	0.01	-	-	-	-	美國Southeastern大學 MBA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文正	男	99.03.01	6,321	0.00	2,248	0.00	-	-	正華通訊/研發部協理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鄭建勳	男	99.08.23	2,270	0.00	-	-	-	-	飛利浦半導體/研發部經理 聯詠科技/業務部經理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淑琳	女	103.04.01	122,794	0.06	330	0.00	-	-	輔仁大學會計研究所	監察人-全科綜電(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嵩森科技(股)公司	-	-	-	-	-

註1：其中 6,000,000 股為持股信託。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獨立董事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吳堉文	男 61-70歲	109.06.18	3年	86.07.10	11,937,100	6.61	6,653,326	3.32	2,537,623	1.27	10,258,716 (註5)-	5.12	吉梯電信公司/研發部主任 台灣無線應用促進會會長 台灣大學EMBA	註1	副總經理	王敏慧	配偶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吳玉屯	男 61-70歲	109.06.18	3年	94.06.14	1,288,509	0.71	1,365,819	0.68	-	-	-	-	IBM / 資深工程師 中山科學研究院/研究助理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註2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宏昌	男 51-60歲	109.06.18	3年	94.06.14 (註3)	1,180,200	0.65	1,251,012	0.62	1,437	0.00	-	-	大同公司/資深經理 台灣大學EMBA	本公司總經理 亞德光機(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宏安	男 61-70歲	109.06.18	3年	91.07.10 (註4)	6,119,362	3.39	6,411,523	3.20	1,997,097	1.00	-	-	吉梯電信/主任工程師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	全科綜電(股)公司董事 及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詹益耀	男 71-80歲	109.06.18	3年	94.06.14	-	-	-	-	-	-	-	-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總經理 台灣大學EMBA 財務金融組	獨立董事- 臺灣動藥國際(股)公司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 環泰企業(股)公司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存孝	男 61-70歲	109.06.18	3年	106.06.20	-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展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欽勇	男 61-70歲	109.06.18	3年	109.06.18	-	-	-	-	-	-	-	-	中華民國外貿協會董事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 韓國圓光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大椽(股)公司總經理 薪椽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	-	-	-

註1：董事長；法人董事長代表人—Alltek Group Corp.、Alltek Technology (H.K) Ltd.、All Plus Co.,Ltd.、All Pan Co.,Ltd.、全科綜電(股)公司、嵩森科技(股)公司、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Pantek Global Corp.、亞德光機(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勤立生物科技(股)公司、有萬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旭皇開發(股)公司。

註2：法人董事代表人—嵩森科技(股)公司、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有萬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建騰創達科技(股)公司、泰藝電子(股)公司。

註3：謝宏昌 94.06.14~97.05.30 及 100.06.15 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4：陳宏安 91.07.01~97.05.30 及 106.06.20 迄今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5：其中 6,000,000 股為持股信託

-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無
- 3.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無
- 4.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吳堉文		台灣大學 EMBA 曾任吉悌電信公司/研發部主任及台灣無線應用促進會會長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5)(6)(7)(9)(10) (11) (12)	-
吳玉屯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曾任 IBM 資深工程師及中山科學研究院/研究助理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4)(5)(6)(7) (9)(10) (11) (12)	2
謝宏昌		台灣大學 EMBA 曾任大同公司資深經理 具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4)(5)(6)(7) (9)(10) (11) (12)	-
陳宏安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研究所 曾任吉悌電信主任工程師。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5)(6)(7) (9)(10) (11) (12)	-
獨立董事				
詹益耀		台灣大學 EMBA 財務金融組。 曾任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總經理。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 (12)	3
王存孝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為展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 (12)	-
黃欽勇		韓國圓光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為薪椽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及大椽(股)公司總經理，曾任中華民國外貿協會董事及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2)(3)(4)(5) (6)(7)(8)(9)(10) (11) (12)	2

註：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訂定「董事選舉辦法」，致力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之情形。於選任董事方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所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含：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以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

職稱	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業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吳堉文	√	√	√	√	√	√	√	√
副董事長	吳玉屯	√		√	√	√	√	√	√
董事	謝宏昌	√	√	√	√	√	√	√	√
董事	陳宏安	√		√	√	√	√	√	√
獨立董事	詹益耀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存孝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欽勇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共有 7 席董事，包含 3 席獨立董事，業經 109/6/18 股東會選任之，其中董事 4 人(57%)，獨立董事 3 人(43%)。各董事皆有提供公司書面「聲明書」等，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之獨立性，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110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吳瑋文	2,408	2,408	0	0	12,000	12,000	110	350	總額 14,518	總額 14,758	6,937	9,882	216	324	5,000	0	5,050	0	總額 26,671	總額 30,014	0
	副董事長	吳玉屯																					
	董事	謝宏昌																					
	董事	陳宏安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詹益耀	2,160	2,160	0	0	5,760	5,760	300	300	總額 8,220	總額 8,220	0	0	0	0	0	0	0	總額 8,220	總額 8,220	0	
	獨立董事	王存孝																					
	獨立董事	黃欽勇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除每月支付獨立董事固定報酬及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外，公司得視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及參酌其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另由依年度獲利狀況所提撥之董事酬勞中分別決定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分配數額。前述獨立董事獲配之酬勞數額，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吳玉屯、謝宏昌、陳宏安、詹益耀、王存孝、黃欽勇	吳玉屯、謝宏昌、陳宏安、詹益耀、王存孝、黃欽勇	詹益耀、王存孝、黃欽勇	詹益耀、王存孝、黃欽勇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堉文	吳堉文	吳堉文、吳玉屯、陳宏安	吳堉文、吳玉屯、陳宏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謝宏昌	謝宏昌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謝宏昌	21,090	21,439	1,181	1,289	5,955	5,984	19,800	—	19,800	—	總額 48,026 比例 5.91	總額 48,512 比例 5.97	—
董事長特助	吳玉屯													
副總經理	廖炎煌													
副總經理(註1)	林世宏													
副總經理	孫蔚南													
副總經理	沈國麟													
副總經理	王敏慧													
副總經理	闕壯得													
副總經理(註2)	施景中													
副總經理(註2)	陳逸瓏													
副總經理(註2)	陳建仰													
副總經理(註2)	陳信良													

註1：110/6/30 離職轉調關係企業。

註2：110/3/1 晉升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林世宏	林世宏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吳玉屯、孫蔚南、王敏慧、闕壯得、施景中	吳玉屯、孫蔚南、王敏慧、闕壯得、施景中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沈國麟、陳信良、陳建仰、陳逸瓏	沈國麟、陳信良、陳建仰、陳逸瓏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謝宏昌、廖炎煌	謝宏昌、廖炎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2 人	12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謝宏昌	—	19,800	19,800	2.44
	董事長特助	吳玉屯				
	副總經理	廖炎煌				
	副總經理	孫蔚南				
	副總經理	沈國麟				
	副總經理	王敏慧				
	副總經理	闕壯得				
	副總經理	施景中				
	副總經理	陳逸瓏				
	副總經理	陳建仰				
	副總經理	陳信良				
	副總經理(註)	林世宏				
	協理	蔡文正				
	協理	鄭建勳				
	協理	黃淑琳				

註：110/6/30 解任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稱	110 度		109 度	
	本公司報表(%)	合併報表(%)	本公司報表(%)	合併報表(%)
董事	2.80	2.83	2.34	2.3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91	5.97	6.24	6.91

主要差異為 110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 176%，但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部分係支領固定報酬，因而比率下降。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定於本公司章程，其分配比率不高於純益百分之五、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所提撥金額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發放，並提請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酬金係依據公司營運成果及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依據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給付酬金。本公司酬金政策除依公司當年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做整體規劃，亦考量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相關薪酬合理性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視實

際經營情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1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0,532,184	149,467,816	3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度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	10	350,000	3,500,000	161,453	1,614,525	盈餘轉增資、現金增資	無	註1
107	10	350,000	3,500,000	169,525	1,695,251	盈餘轉增資	無	註2
108	10	350,000	3,500,000	179,784	1,797,843	盈餘轉增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註3
109	10	350,000	3,500,000	189,181	1,891,81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註4
110	10	350,000	3,500,000	200,532	2,005,322	盈餘轉增資	無	註5

註1：盈餘轉增資69,263仟元(106.08.18 經授商字第10601116850號)；現金增資160,000仟元(107.01.03 經授商字第10601175740號)

註2：盈餘轉增資80,726仟元(107.08.28 經授商字第10701106690號)

註3：盈餘轉增資33,905仟元(108.08.26 經授商字第10801113570號)；公司債轉換109仟元(108.11.26 經授商字第10801168240號)；公司債轉換68,578仟元(109.04.08 經授商字第10901050920號)

註4：公司債轉換6,940仟元(109.05.29 經授商字第10901083290號)；公司債轉換9,508仟元(109.08.28 經授商字第10901159780號)；公司債轉換77,522仟元(109.12.10 經授商字第10901222630號)

註5：盈餘轉增資113,509仟元(109.12.10 經授商字第10901222630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1年4月23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股東人數(人)	-	-	157	32,191	78	32,426
持有股數(股)	-	-	11,658,664	175,276,640	13,596,880	200,532,184
持股比率(%)	-	-	5.81%	87.41%	6.78%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4月23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7,591	1,262,733	0.63
1,000 至 5,000	10,357	21,251,242	10.60
5,001 至 10,000	2,053	14,714,953	7.34
10,001 至 15,000	861	10,393,963	5.18
15,001 至 20,000	381	6,764,697	3.37
20,001 至 30,000	433	10,615,008	5.29
30,001 至 40,000	204	7,086,838	3.53
40,001 至 50,000	122	5,568,712	2.78
50,001 至 100,000	243	16,894,901	8.43
100,001 至 200,000	84	11,490,005	5.73
200,001 至 400,000	44	12,441,873	6.20
400,001 至 600,000	14	6,873,474	3.43
600,001 至 800,000	14	9,634,304	4.80
800,001 至 1,000,000	4	3,652,130	1.82
1,000,001 以上	21	61,887,351	30.87
合計	32,426	200,532,184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年4月2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王木聰		10,350,000	5.16
吳堉文		6,653,326	3.32
陳宏安		6,411,523	3.2
第一銀行受吳堉文信託專戶		6,000,000	2.99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58,716	2.12
王瓊玉		2,609,012	1.3
匯豐託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		2,567,000	1.28
王敏慧		2,537,623	1.27
王馨翎		2,408,352	1.2
渣打託管超強意識		2,179,049	1.09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職稱	姓名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截至5月15日止(註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吳堉文	-	-	-	-	-	-
副董事長	吳玉屯	-	-	-	-	-	-
董事	謝宏昌	-	-	-	-	-	-
董事	陳宏安	-	-	-	-	-	-
獨立董事	詹益耀	-	-	-	-	-	-
獨立董事	王存孝	-	-	-	-	-	-
獨立董事	黃欽勇	-	-	-	-	-	-
總經理	謝宏昌	-	-	-	-	-	-
副總經理	廖炎煌	-	-	-	-	-	-
副總經理	林世宏	(9,000)	-	註2	註2	註2	註2
副總經理	孫蔚南	-	-	-	-	-	-
副總經理	沈國麟	(5,000)	-	(18,000)	-	(18,000)	-
副總經理	王敏慧	-	-	-	-	-	-
副總經理	闕壯得	-	-	-	-	-	-
副總經理	陳逸瓏	-	-	-	-	-	-
副總經理	施景中	-	-	-	-	-	-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5 月 15 日止(註 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陳建仰	-	-	(21,000)	-	(9,000)	-
副總經理	陳信良	-	-	-	-	-	-
協理	蔡文正	-	-	-	-	-	-
協理	鄭建勳	-	-	-	-	-	-
協理	黃淑琳	-	-	-	-	-	-

註1：以111年5月15日申報資料統計。

註2：110年6月30日離職轉調關係企業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股數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陳宏安	贈與	110.11	陳玟叡	子女	75,000	-
陳宏安之配偶	贈與	110.11	陳玟儒	子女	75,000	-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質押股數：無。

6.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4 月 23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王木聰	10,350,000	5.16	-	-	-	-	吳瑋文 王敏慧	女婿 女兒	-
吳瑋文	6,653,326	3.32	2,537,623	1.27	6,000,000	2.99	王木聰 王敏慧	岳父 配偶	-
陳宏安	6,411,523	3.2	1,997,097	1.00	-	-	蘇美姬	配偶	-
第一銀行受吳瑋文信託專戶	6,000,000	2.99	-	-	-	-	吳瑋文	董事長	-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58,716	2.12	-	-	-	-	王敏慧	-	-
王瓊玉	2,609,012	1.3	-	-	-	-	王木聰	父親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匯豐託管三菱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 交易戶	2,567,000	1.28	-	-	-	-	-	-	-
王敏慧	2,537,623	1.27	6,653,326	3.32	4,258,716	2.12	王木聰 吳瑋文	父親 配偶	-
王馨翎	2,408,352	1.2	-	-	-	-	王木聰	父親	-
渣打託管超強意識	2,179,049	1.09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最 高			24.35	32.50	39.65
	最 低			15.40	21.85	28.25
	平 均			20.89	28.10	35.1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8.16	19.51	18.71
	分 配 後			16.92	17.11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4,432	200,532	200,532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51	4.05	1.32
		調整後		2.37	(註 4)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40	2.4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60	0.8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8.32	6.94	-
	本利比			14.92	11.7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6.70	8.54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已於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 111 年股東會決議。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項目	單位：元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8,561,477
其他調整		(473,910)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8,087,567
加：110 年度稅後純益(個體純益)	812,413,358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321,31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553,078)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數		811,538,96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1,153,89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9,411,002)
可供分配盈餘小計		719,061,630
本次分配一		
股東股利--股票	(160,425,740)	
股東股利--現金	(481,277,241)	
本次分配合計		(641,702,981)
期末未分配盈餘		77,358,64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3 月 22 日股東常會通過，分配股票股利 160,426 仟元，分配後之股本為 2,165,748 仟元，對 110 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比例為 8.00%。本次無償配股用以提升本公司資本規模及強化財務結構，對本公司營業績效有正面之助益，且在本公司未來營收穩定成長下，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應屬有限。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

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本期以現金配發，故不適用。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計 60,000 仟元，全數以現金發放；董監酬勞計 17,760 仟元，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111 年度股東會尚未召開，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業經 110 年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33,00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6,000 仟元，實際配發狀況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的主要內容

- A.資訊軟體服務業。
- B.資料處理服務業。
- C.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D.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E.國際貿易業。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有線寬頻元件	15,283,794	36.43	16,407,583	34.81	4,528,213	32.27
無線通訊元件	13,358,480	31.85	15,619,530	33.14	5,620,854	40.06
其 他	13,306,549	31.72	15,107,140	32.05	3,881,649	27.67
合計	41,948,823	100.00	47,134,253	100.00	14,030,71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營運主要為代理銷售各國網路通訊之半導體產品，包括有線寬頻元件、無線通訊元件，以及光通訊元件、語音處理元件、通訊保護元件等。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內容	產品用途
111 年度	整合 3D 影像辨識與無線通訊的功能模組	結合無線通訊模組，為 3D 影像人臉辨識增加無線通訊功能，達成具備人工智慧辨識的遠端門禁控制。	人工智慧
	結合藍牙 BLE 的移動載具加密解鎖模組	將藍牙模組植入加密解鎖演算法，為電動二輪車的數位化提供經由行動裝置實現的無線控制功能。	電動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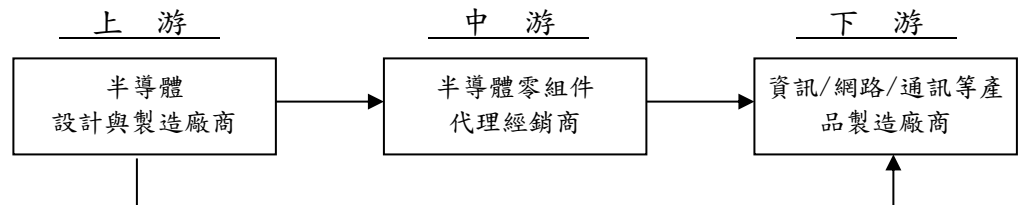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 IC 通路業者，屬於資訊工業上游之半導體元件產業中的一環，就產業之現況而言，IC 通路業者為上游半導體業與下游產品產銷商二者溝通良好的重要角色，其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為提高本身附加價值，因此 IC 通路商除了代理銷售半導體零組件外，尚須提供技術支援等服務，以符合客戶多樣化的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半導體行業上游為各類半導體設計與製造廠商，中游為代理銷售商，下游則為資訊、網路、通訊...等各類產品製造商，有關本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代理銷售之產品類別發展趨勢與全球經濟景氣、半導體產業相關，分別說明如下：

A. 全球經濟景氣：

國發會 2022 年 4 月「當前經濟情勢」簡報顯示國際經濟方面為全球經濟成長展望大幅下調；全球物價上漲壓力加劇；美國經濟維持復甦，惟通膨壓力仍高；歐元區恐受俄烏戰爭重創；日本景氣復甦力度疲弱；中國經濟仍面臨風險；全球央行迎向升息潮；大宗商品、國際原油價格劇烈震盪；全球股匯市震盪。而全球經濟風險則為疫情反覆加劇供應鏈瓶頸、俄烏衝突增添通膨壓力、主要國家貨幣政策正常化、氣候變遷。

B. 國內經濟景氣：

國發會 2022 年 4 月「當前經濟情勢」簡報顯示國內經濟方面為 GDP 成長 2021 全年 6.45%；外銷訂單及出口動能延續；主要出口產品及市場持續成長；工業生產持續暢旺；零售及餐飲穩定成長；勞動情勢穩定；物價壓力升高；國內景氣穩定成長；製造業 PMI、非製造業 NMI 皆續呈擴張；主要機構預測 2022 年台灣經濟成長介於 3.00%~4.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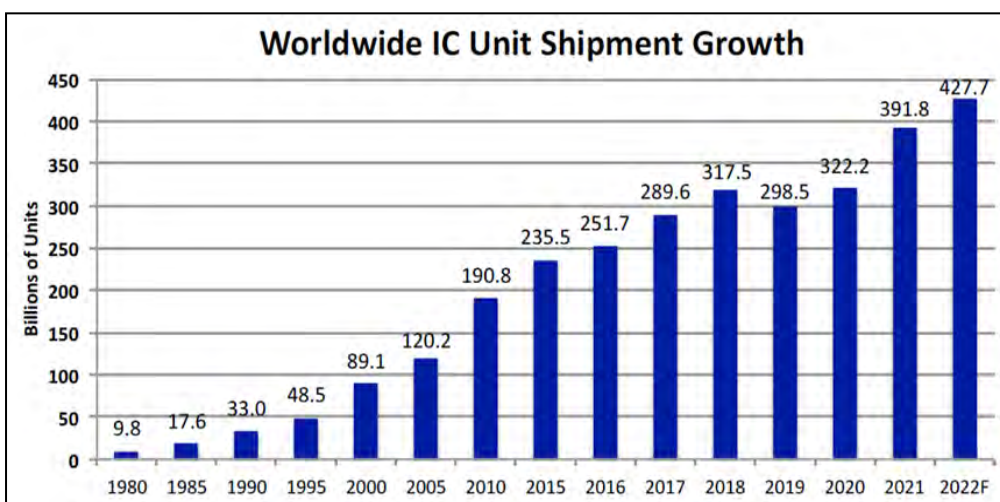
C. 全球半導體市場：

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預估 2022 年半導體銷售金額可達 613,523 百萬美元，較 2021 年成長 10.4%。

Fall 2021 Q4 Update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0	2021	2022	2020	2021	2022
Americas	95,366	121,481	141,386	21.3	27.4	16.4
Europe	37,520	47,757	52,918	-5.8	27.3	10.8
Japan	36,471	43,687	47,928	1.3	19.8	9.7
Asia Pacific	271,032	342,967	371,291	5.1	26.5	8.3
Total World - \$M	440,389	555,893	613,523	6.8	26.2	10.4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23,804	30,337	33,275	-0.3	27.4	9.7
Optoelectronics	40,397	43,404	46,844	-2.8	7.4	7.9
Sensors	14,962	19,149	22,442	10.7	28.0	17.2
Integrated Circuits	361,226	463,002	510,962	8.4	28.2	10.4
Analog	55,658	74,105	84,539	3.2	33.1	14.1
Micro	69,678	80,221	89,709	4.9	15.1	11.8
Logic	118,408	154,837	181,257	11.1	30.8	17.1
Memory	117,482	153,838	155,458	10.4	30.9	1.1
Total Products - \$M	440,389	555,893	613,523	6.8	26.2	10.4

資料來源：WSTS，2022年3月更新，<https://www.wsts.org/76/Recent-News-Release>。

IC Insights 預估全球半導體之單位銷售數量長期複合年成長率 9.4%，其中 2022 年成長率 9.2%，達到 4,277 億件。



資料來源：IC Insights，2022年4月，<https://www.icinsights.com/news/bulletins/Total-IC-Unit-Shipments-Forecast-To-Climb-9-This-Year/>

D. 資通訊(ICT)產業：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提出 2022 年資通訊產業趨勢如下：

a. 在半導體暨資訊電子產業方面，高效能運算(HPC)為台灣半導體未來成長主要動力，以此為核心衍生四項主要趨勢：

趨勢一：資料中心智慧化，雲端服務供應商採混合式 IT 架構。

趨勢二：自研晶片大廠開發，硬體資安合規為下一個焦點。

趨勢三：數據共通，驅動新興應用，台廠應掌握標準以利接軌。

趨勢四：異質晶片整合，有助於新的產業創新生態系成形。

b. 在網通產業方面，大頻寬將影響以下五項主要趨勢：

趨勢一：低軌衛星發展帶動新產業成型，台廠同步受惠。

趨勢二：5G 新標準驅動整體產業升級與多層面數位轉型。

趨勢三：手機影像規格突破，邁向專業級相機水準。

趨勢四：電信營運商將行動核網搬上雲端，發展新服務。

趨勢五：OTT大廠以硬帶軟，推自有電視機「多重連結」用戶。

(4)競爭情形

Avnet、Arrow 及 WPG(大聯大)為目前全球營收前三大之 IC 通路商，雖然大型 IC 通路商持續整併以拓展產品線、擴大規模，但是營收規模較小的 IC 通路商在產業競爭中若能以利基型產品為主，輔以技術服務創造附加價值，亦可建立不可取代之地位。本公司深耕網路通訊相關領域，主要代理有線寬頻通訊元件、無線網路通訊元件等產品，並有專業的技術支援團隊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產業競爭能力應屬良好。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業務營運為代理銷售 IC，技術層次主要屬資通訊技術商品化之應用，本公司設有技術研發部門提供各項技術增值服務，除相關產品研析外，亦有產品應用工程師(FAE)提供客戶從產品設計初期至樣品測試完成的整體解決方案。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 截至4月底
學歷分佈	博士		0	0	0	0
	碩士		31	34	29	26
	大專		86	89	84	87
	高中以下		1	3	5	5
	合計		118	126	118	118
平均年資(年)			5.53	6.02	6.17	6.23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123,257	117,760	112,333	125,361	138,473	32,154
營業收入	31,641,621	31,795,068	39,572,068	41,948,823	47,134,253	14,030,716
佔營收比例	0.39%	0.37%	0.28%	0.30%	0.29%	0.23%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內容
106年度	以 WiFi 技術實現物聯網裝置的近端與遠端通訊功能	基於 WiFi 802.11b/g/n 無線傳輸協定，為智慧節能與照明產品添加無線通訊單元，建構物聯網裝置的通訊與控制能力。
	雲端資料庫的建置，提供物聯網裝置的連結與控制系統。	建置物聯網裝置與雲端資料庫的應用連結系統，為智慧節能與照明產品提供透過網際網路的連線控制能力。
107年度	觸控感應式按鍵功能模組	開發以觸控技術為基礎之電子感應式實體按鍵電路，為傳統機械結構按鍵提供可靠的取代方案。
	具備無線控制功能的電子密碼門鎖	結合藍芽 BLE 4.x 物聯技術，開發同時具備密碼輸入與手機 APP 控制解鎖的 E 化門鎖解決方案。
108年度	無線雲端路由控制模組	結合 WiFi 與藍芽技術，並與 AWS 雲端控制機制進一步整合，建立各種物聯網裝置遠端中央控制的路由機制。
	添加雲端控制功能的電子智慧門鎖	嵌入路由技術，為電子門鎖添加雲端控制機制，實現遠端智慧遙控的門禁控制。
109年度	內建多重控制功能的無線控制模組	建置 BLE5 與 WiFi5 無線連結的標準控制模組，提供工業裝置快速的客製化導入無線連結方案。
	建構語音辨識功能的雲端控制機制	為物聯網裝置添加雲端語音辨識功能，實現裝置之間的聲控互動模式。
110年度	客製化 3D 影像人臉辨識控制模組	基於神經網路晶片，導入 3D 人臉辨識模型，開發具備使用者介面的人工智慧模組
	結合環境狀態感測的車用工業通訊模組	整合環境感測晶片，透過 CAN Bus 與 OBD 通訊傳輸協定，達成車用環境資訊的顯示與傳輸功能模組。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A.建立全方位技術服務，培養長期競爭優勢。
- B.充實產品代理線，使其更趨完整。
- C.提升員工效能。

(2)長期發展計畫

- A.樹立亞太網路通訊專業代理之第一品牌。
- B.建立公司永續經營之組織及文化。
- C.投資相關產業，提高營運綜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內 銷	16,660,000	39.72%	17,964,309	38.11%
外 銷	25,288,823	60.28%	29,169,944	61.89%
合 計	41,948,823	100.00%	47,134,253	100.00%

註：依客戶所屬國別統計。

(2)市場占有率

目前尚無有關市場占有率之公開資訊，惟依本公司代理多家國際性半導體產品，以及經營有線通訊、無線通訊等網路通訊業績穩定成長且為股票上市公司等觀之，本公司市場占有率應居國內 IC 通路商領導廠商群之一。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之供給者主要為半導體零組件製造商，因此半導體產業未來景氣將影響供給面狀況，本公司代理之有線寬頻、無線通訊等半導體元件需求則資通訊等產業相關，有關供需狀況與成長性預估，請參閱前列一、(二)3.之產品各種發展趨勢。

(4)競爭利基

- A.營運定位明確以網路通訊產業為主。
- B.穩健踏實的經營團隊。
- C.完整的網通產品代理線。
- D.專業的技術支援與研發能力。
- E.廣泛的台灣、大陸等地區行銷通路。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專業的技術支援團隊。
- (B)核心經營之網路通訊產業具有成長性。
- (C)全球製造中心移往亞洲，有助於業務拓展。

B.不利因素

- (A)代理商產業高度競爭。

因應措施

- a.強化營運與技術等團隊之核心競爭能力。
- b.穩固與上下游原廠及下游客戶之合作。

c.持續強化代理產品線。

(B)產品需求變化快速。

因應措施

a.營運策略保持彈性。

b.掌握產品市場趨勢，適時引進新產品及滿足客戶需求。

c.加強對台灣、大陸及台商等客戶更整體之服務。

(C)公司營運相較大型代理商仍屬小規模。

因應措施

a.持續延攬研發及專業技術人才，強化公司研發及技術支援能力的優勢。

b.調整銷售產品組合，提高銷售產品附加價值。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重要用途
有線寬頻元件	有線寬頻傳輸之半導體元件，適用於局用設備、電腦裝置、伺服器、數據及網路傳輸設備等。
無線通訊元件	短距離無線傳輸之半導體元件，適用於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工業及自動控制、行動裝置、行動電話、可攜式消費性產品等。
其他	光通訊傳輸之半導體元件(適用於局用設備、網路及網路傳輸設備等)；數位影像、音訊處理、播放及傳輸之半導體元件(適用於數位機上盒、影音伺服器、網路撥放器、影像通訊、影音娛樂設備等)；通訊界面激流保護之半導體元件(適用於局用設備、網路閘道器；網路傳輸、數據通信等)；以及廣泛應用之電源供應、管理類元件、記憶體、時鐘信號、高速信號介面驅動元件等。

(2)產製過程：不適用(本公司為代理銷售商品)。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為代理銷售商品)。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10年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以及新冠疫情影響半導體供應鏈，帶動電子元件價量上升，毛利率提高。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41,948,823	47,134,253
營業毛利	1,623,689	2,445,692
毛利率	3.87%	5.19%
毛利率增減變動比率	—	34.05%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7,506,825	69.83%	無	甲公司	30,343,088	66.13%	無	甲公司	10,855,988	76.07%	無
2	其他	11,883,269	30.17%	-	其他	15,537,741	33.87%	-	其他	3,415,264	23.93%	-
	進貨淨額	39,390,094	100.00%		進貨淨額	45,880,829	100.00%		進貨淨額	14,271,25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甲公司為有線通訊元件及無線通訊元件之供應商，110 年本公司銷貨收入成長，故向其進貨金額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4,876,004	11.62%	無	A 客戶	6,925,599	14.69%	無	A 客戶	2,020,264	14.39%	無
2	B 客戶	4,588,672	10.94%	無	B 客戶	5,905,947	12.53%	無	B 客戶	1,917,817	13.66%	無
3	其他	32,494,664	77.44%	-	其他	34,302,707	72.78%	-	其他	10,097,283	71.95%	-
	銷貨淨額	41,959,340	100.00%		銷貨淨額	47,134,253	100.00%		銷貨淨額	14,035,36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A 客戶為整合網路、多媒體等商品開發產銷之業者，110 年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相關電子元件需求上升，故本公司向其銷貨增加；B 客戶為網路存儲設備、IT 設施等商品開發產銷之業者，110 年雲端、大數據等領域發展良好，相關電子元件需求上升，故本公司向其銷貨增加。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本公司為代理銷售商品)。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百萬件；億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有線寬頻元件		33.54	96.22	14.90	56.62	26.56	44.19	66.27	119.88
無線通訊元件		45.15	48.54	53.33	85.04	37.86	105.41	16.08	50.78
其他		418.35	21.84	3,715.51	111.23	568.83	30.04	5,000.14	121.04
合 計		497.04	166.60	3,783.74	252.89	633.25	179.64	5,082.49	291.70

註：依銷貨類別之客戶所屬國別統計。

變動原因說明：110 年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以及新冠疫情影響半導體供應鏈，帶動電子元件整體銷售量值上升。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銷 售 人 員	276	274	271
	管 理 人 員	187	188	190
	研 發 人 員	126	118	118
	生 產 人 員	81	71	68
	合 計	670	651	647
平 均 年 歲		37.93	40.23	40.0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95	5.99	6.0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8%	0	0
	碩 士	12.92%	13.34%	13.44%
	大 專	68.06%	71.47%	70.63%
	高 中	17.36%	13.19%	12.98%
	高 中 以 下	1.39%	1.99%	2.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

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污染糾紛之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名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A.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其福利委員會係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並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展各項福利措施。福利措施計有文康休閒、婚喪喜慶及年度旅遊等活動，也於各大節日舉辦各種活動，增進同仁情誼。
- B.公司本著盈餘分享員工的理念，於章程上明訂員工分紅比率，以激勵員工參與熱誠。
- C.公司關心員工的身體健康狀況，透過員工健康檢查，與員工一同達成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目標。
- D.公司為增進員工福祉、提高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共享企業經營成果，使員工退休後之生活獲得保障，特成立持股信託委員會，提供同仁安心的退休保障計劃。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公司提供多種進修方式與機會，補助同仁在職進修、外派專業精進訓練及語言學習課程，提供同仁豐富的訓練資源。本公司110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專業訓練	25	103	218
管理才能	0	0	0
通識訓練	4	204	204
新進人員訓練	12	28	56
數位學習	12	28	28
總計	53	391	506

為提供同仁最佳學習環境，本公司導入多樣化學習平台，除實體教室學習外，且建構有虛擬 e 教室，發展 e-learning，並建立教學滿意度調查機制。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 A.公司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按每月薪資 2%提撥退休基金，存於臺灣銀行專戶，並由退休準備金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管運用。
- B.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C.同時具備退休舊制與新制年資的員工，於具備退休資格時得依相關規定提出退休申請；海外子公司員工之退休，則依當地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強調以人性化管理為首要精神，因此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公司並經由定期的勞資會議，以暢通溝通管道，建立共識，勞資雙方相處和諧。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由資訊部門主管負責統籌資訊與網路安全管理，包含政策、計畫、執行及分析資通安全事件，定期於高階主管會議彙報，每年評估資通安全政策及彙報董事會。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秉持維護資訊安全作業環境之安全理念，採行必要之管理、作業及技術等安全防護手段、措施或機制，對於本公司資訊系統暨其處理程序、儲存之媒體及資料庫、傳遞之數據作周全保護與防範。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以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之資通安全目標。若有遭受惡意攻擊、破壞或不當使用等緊急事故發生時，

能夠迅速作必要之應變處置，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以降低事故可能影響及危害本公司業務運作之損害程度。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A.落實個人電腦及伺服器防毒軟體端點防護
- B.更換新世代防火牆，具有應用程式辨識能力，強化外部攻擊行為防禦及記錄分析。
- C.身份識別自動區隔員工及訪客的身份，並區隔網路及存取路徑。
- D.建立垃圾郵件防護機制，有效攔截郵件病毒、惡意郵件及釣魚詐騙信件。
- E.電子郵件系統轉移至國際領先雲端系統，提升資訊安全及服務等級。
- F.本地資料備份及快照，在硬體未受損壞的狀況下得以最快的方式復原毀損的資料。
- G.每日備份異地抄寫，雙重防護。
- H.定期資訊系統災害演練，以期在意外發生時能夠在最短時間恢復公司營運。
- I.定期執行資訊安全宣導，提醒同仁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政策要求，強化同仁資安認知及法令觀念
- J.每年實施弱點掃描及排除。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發生影響公司營運之重大資安事件。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無。

-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本公司為代理銷售商品)。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年3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註1)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110)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588,132	627,650	53,200	100	627,650	-	權益法	75,756	28,870	-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171,622	132,861	10,429	53	132,861	-	權益法	10,857	5,840	-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70,072	105,698	6,923	23	105,698	-	權益法	5,788	-	-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101,200	100,915	8,872	51	100,915	-	權益法	(37,403)	-	-
Alltek Group Corp.	投資及貿易	621,839	1,975,416	20,000	100	1,975,416	-	權益法	548,885	-	-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等	319,770	357,693	14,535	25	357,693	-	權益法	8,383	-	-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8,759	USD 32,791	222,450	100	USD 32,791	-	權益法	(註3)	-	-
All Plus Co., Lt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34,163	50	100	USD 34,163	-	權益法	(註3)	-	-
All Pan Co., Ltd.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2,143	750	100	USD 2,143	-	權益法	(註3)	-	-
Pantek Global Corp.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35,969	200,598	-	100	200,598	-	權益法	(註3)	-	-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註5)	200	40	(註5)	-	權益法	(註3)	-	-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7,156	(25,666)	-	100	(25,666)	-	權益法	778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4,312	61,314	-	100	61,314	-	權益法	36,778	-	-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28,813	(47,146)	-	100	(47,146)	-	權益法	(33,694)	-	-

註1：非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

註2：全科科技(股)公司與嵩森科技(股)公司投資，股權比率分別為60%與40%。

註3：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得免填列。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200	100.00	-	-	53,200	100.0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10,429	53.27	2,902	14.82	13,390	68.10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23	23.08	396	1.32	7,319	24.40
亞德光機(股)股份有限公司	8,872	51.11	213	1.23	9,085	52.34
Alltek Group Corp.	20,000	100.00	-	-	20,000	100.00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21	15.00	5,814	10.00	14,535	25.00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	-	-	222,450	100.00	222,450	100.00
All Plus Co., Ltd.	-	-	50	100.00	50	100.00
All Pan Co., Ltd.	-	-	750	100.00	750	100.00
Pantek Global Corp	-	-	-	100.00	-	100.00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200	40.00	-	-	200	40.00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及銷售	甲公司	91.11迄今	代理及銷售	1.地區：台灣、大陸 2.商標使用限制
代理及銷售	乙公司	109.12迄今	代理及銷售	1.地區：台灣、大陸 2.商標使用限制
代理及銷售	丙公司	105.06迄今	代理及銷售	1.地區：台灣、大陸 2.商標使用限制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等	108.06~111.06	充實營運資金聯合授信1億美元	財務報表須維持一定比率

註1：重要代理及銷售契約對象以代號表達，並以各廠商110年度進貨佔本公司總進貨比率3%以上者列示。

註2：未載明終止日期，合約屬持續有效，合約每滿一年，即自動展期一年。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06,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為 6,000 張，發行期間三年，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整，票面年利率為 0%，發行總面額上限為 600,000 仟元。本次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面額之 101.00%發行，發行總金額為 606,000 仟元。

(2)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實際發行時未足額發行部分，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為之；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三季	606,000	606,000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項目預計以 606,000 仟元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減少向銀行借款金額並降低所造成之利息負擔。依本公司目前擬償還之借款利率計算，預計 111 年度及往後年度可分別節省利息支出 3,855 仟元及 8,850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以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健全財務結構與提升短期償債能力，有助於公司整體營運發展。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 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上限新臺幣 6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10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之102.2669%(實質收益率0.75%)將債權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集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債資金將由每年營運及融資活動產生之資金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式：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式。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債券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00%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額新臺幣3,500,000,000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200,532,184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2,005,321,840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之餘額	依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之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為新臺幣3,752,402仟元。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財務報告」。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1.代收款項銀行名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2.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1段108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1.承銷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項 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之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 111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

及決議程序，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核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針對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計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業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總額上限 6,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發行，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由於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全數委由承銷團以競價拍賣之方式辦理，其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以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剩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完成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及改善財務結構。而本次募集資金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本公司為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動撥之營運週轉金，經核閱其借款合同，顯示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並無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因此俟本次募資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 111 年第三季募集完成後，即可依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償還銀行借款，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必要性

(1)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負債比率	65.03	67.36	73.09
短期銀行借款(A)	1,719,446	2,105,260	2,389,78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B)	-	699,072	511,448
長期銀行借款(C)	316,916	-	-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合計(A)+(B)+(C)			2,036,362	2,804,332	2,901,232
負債總計			5,934,116	7,632,960	9,614,4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1.80	109.49	104.96
	速動比率		78.36	73.33	73.7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自結報表

本公司因近年來營運規模不斷擴大，使營運資金需求提升，因而持續向金融機構借款用以支應日常營運週轉需要，故本公司 109~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底之金融機構借款餘額係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截至 111 年第一季底本公司之借款餘額合計已增加至 2,901,232 仟元，較 109 年底變動達 42.47%，導致本公司負債比率逐漸提升，於 111 年第一季底已高達 73.09%，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皆較 109 年度下滑，111 年第一季底已分別降至 104.96% 及 73.72%。

而今年來全球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臺灣受變種新冠病毒影響導致確診人口屢創新高，而中國大陸上海及北京等經濟要地正進行新一波封城措施，亞洲地區經濟放緩態勢明顯；以及新冠疫情導致之塞港現象因新一波疫情而加劇，各國通貨膨脹居高不下，多數央行祭出升息政策抑制物價；另在俄烏戰爭等地緣政治紛擾下，亦為全球經貿及金融市場帶來諸多不確定性因素，故國際貨幣基金預估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較去年度衰退，自 110 年度 6.1% 全球經濟成長率下調至 3.6%，全球景氣展望前景不甚樂觀。在此經濟環境下，如未來金融環境之信用風險進一步提升，將使金融機構對企業放款態度轉趨保守，對於放款額度之審查亦將更加嚴謹，本公司將可能隨時面臨銀行縮減融資額度之壓力，陷入資金週轉困難之窘境，進而發生財務危機，因此若過於依賴銀行融資借款將增加公司營運風險，故本公司考量財務管理政策及未來整體產業發展，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可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改善財務結構，屆時財務結構將更為健全，亦可將短期負債轉換為長期資金，有利於公司未來之經營並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更可避免景氣惡化時，因銀行縮緊銀根，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故本次籌資計畫應屬必要。

(2) 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24,043,720	25,464,644	7,343,688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A)			81,817	54,703	14,965
營業利益(B)			221,800	472,092	139,425
(A)/(B)			36.89	11.59	10.7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8~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銀行利息費用占各期間營業利益比重分別為 36.89%、11.59%及 10.73%。本公司因近年來營業規模逐漸擴張，個體營業收入已由 109 年度之 24,043,720 仟元上升至 111 年第一季 7,343,688 仟元，營運資金緊俏。受到本公司客戶在 5G 基建/伺服器/AI/機器學習等領域之投資金額成長及新冠疫情帶動遠端工作/學習/娛樂之需求，用戶端網通設備需求成長，網通基建及升級之需求仍在，且今年缺料已明顯好轉，預期本公司未來可望受惠 5G 基地台、雲端伺服器、Wi-fi 6 等設備升級商機，全年營收將可進一步成長，營運資金越趨緊俏。

另本公司自 107 年度起迄今未有募集資金之情形，故資金來源僅能持續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致 109~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底之短期借款餘額逐漸攀升。雖 110 年度因美元利率大幅下降，致本公司美元借款利息費用下降，惟各年度利息費用已占營業利益一成以上，長久以往將對本公司獲利造成一定程度之侵蝕。且由下表可知，國內金融同業美元拆借利率自 110 年度落底後呈上行趨勢，且 111 年 5 月聯準會會議美國聯邦基準利率升息 2 碼至 0.5~0.75%，並正式宣布自 6 月 1 日起實施縮表，前三個月以每月賣出 30,000,000 仟元美國國債及 17,500,000 仟元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的速度進行，而 9 月後加速至每月 60,000,000 仟元美債、35,000,000 仟元 MBS，另美國聯準會主席 Powell 也透過記者會傳遞接下來兩次會議，均再度升息 2 碼的可能性。是以藉由國內金融同業美元拆借利率及聯準會升息動作，預期未來美元借款利率將持續走升，然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係美國半導體晶片大廠，故因購料需要而產生之銀行借款主係美元計價，美元升息不僅增加本公司美元借款所負擔之利息，因利率提升而升值之美元，其匯差亦加重本公司未來償還美元負債之壓力，對未來本公司之獲利能力造成侵蝕。

單位：%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截至 4 月 30 日止
國內金融同業美元拆借利率		2.27-0.35	0.35-0.30	0.26-1.38

資料來源：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次預計發行轉換公司債所募金額 606,000 仟元，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明細設算，預計可節省之 111 年度及往後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3,855 仟元及 8,850 仟元，是以本公司為有效節省利息支出及減輕財務負擔，而辦理本次資金募集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

(3)強化短期週轉彈性，增加產業變化應變能力，增加與同業之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0 年 第一季	111 年 第一季
營業收入	24,043,720	25,464,644	6,511,110	7,343,68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自 109 年起因全球高速寬頻網路快速建置，自動駕駛、物聯網及人工智慧等應用領域蓬勃發展，對於網路通訊科技應用之依賴程度與日俱增；亦因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生活型態改變，促使多數產業日趨重視數位化，大數據、雲端運算、遠端辦公所需線上會議之通訊設備，相對應產生網路通訊及資料中心應用伺服器相關周邊產品需求，本公司網路通訊及伺服器等電子元件營收隨之受惠，故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第一季止之個體營業收入因而較 109 年度及去年同期分別增加 1,420,924 仟元及 832,578 仟元，成長率分別達 5.91%及 12.79%，故本公司於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第一季止營業規模增加情況下，先行投入大量資金，以致需向銀行支借短期借款因應營運資金不足之情形。

單位：%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全科	增你強	威健	益登	全科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9.49	115.82	133.02	109.79	104.96
	速動比率	73.33	66.76	97.35	50.04	73.72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由本公司與採樣同業之償債能力觀之，本公司 110 年度流動比率均低於採樣同業增你強、威健及益登；速動比率雖介於同業之間，惟仍低於 100.00%，故本公司之流動比率與採樣同業相較並不出色。然新冠肺炎疫情延燒及俄烏戰爭持續，使全球經貿及金融市場充滿諸多不確定性，進而拖累全球經濟成長，未來若持續以銀行短期借款方式支應營運資金，將降低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增加公司流動性信用風險，削弱對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進而影響本公司融資信用及爭取訂單之競爭力，若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有效降低本公司對銀行之依存度，強化短期週轉彈性，並增加本公司對產業變化之應變能力，增加與同業之競爭力，故本次籌資計畫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藉由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部分銀行借款，不僅可創造股東最大利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亦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調度空間，將資金調整趨向長期且穩定之方向，有助於降低公司之財務營運風險及未來中長期發展，因此藉由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三季	606,000	606,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於證期局核准後辦理公開承銷，完成募集作業後旋即動用所募得之資金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對節省利息支出及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將有正面助益，惟如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經核閱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由於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未訂定不得提前償還之限制性條款，考量本案審查進度及資金募足時點，預計資金將可於 111 年第三季到位，即可立即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 減輕利息負擔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動撥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截至 111.4.30 尚餘借款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撥時間
								111 年度	往後年度	
彰化銀行	1.60	110/9/22-111/9/22	110/9/22-111/9/22	購料借款	143,000	78,000	78,000	544	1,248	110/09/22
合作金庫	1.55	110/10/26-111/10/5	110/6/29-111/10/4	購料借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1,350	3,100	109/12/04 (註)
華南銀行	1.51	110/11/26-111/11/26	111/4/25-111/7/24	購料借款	50,000	50,000	50,000	329	755	108/06/26 (註)
凱基銀行	1.43	110/11/8-111/11/8	111/4/15-111/8/12	購料借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624	1,433	102/08/02 (註)
安泰銀行	1.30	110/8/31-111/8/31	111/3/29-111/7/26	購料借款	200,000	200,000	178,000	1,008	2,314	106/12/26 (註)
合計					693,000	628,000	606,000	3,855	8,850	-

註：係原有授信額度於到期後辦理展延，故最初動撥時點早於展延後之契約期間。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金額 606,000 仟元，預計將於 111 年 7 月底募集完成後，立即償還銀行借款，惟如本次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時，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以減少因營運週轉需求而向銀行辦理短期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經以欲償還銀行借款之利率設算，111 年度及往後年度可分別節省利息支出 3,855 仟元及 8,850 仟元，經評估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B.改善財務結構並強化短期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旋即償還短期借款	
			111 年第一季	轉換公司債未轉換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3.09	73.09	68.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4.96	112.35	112.35	
		速動比率	75.17	80.46	80.46	

本公司本次籌資取得資金並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資金運用將更為靈活，未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將可提升公司自有資金比例，財務結構亦更為改善。以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為基礎設算，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故其籌資後旋即償還短期借款之負債比率並無變動，惟以本次預計募集金額 606,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係將長期資金用於償還短期負債，故將大幅改善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使本公司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提升至 112.35% 及 80.46%。另因轉換公司債附有債權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故本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如隨時間推移全數轉換完畢後，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可降至 68.49%，使自有資金比例提升，屆時財務結構將更為健全。

整體而言，本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後，於財務結構上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運用之靈活度，並可支應較長期之營運週期，降低景氣波動對財務及業務狀況之影響程度，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甚有助益，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並強化短期償債能力，經評估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分析比較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之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係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與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則係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國內、國外可轉換公司債、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債 權	銀行借款 或發行銀行 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股 權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可運用之籌資途徑包括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等，但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海外轉換公司債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且存在資金匯兌風險，較不利於國內資金需求，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發行海外籌資工具。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

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若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目前市場較能接受之普通公司債為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惟普通公司債之銀行保證額度將排擠本公司一般銀行融資額度，加以每年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公司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若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可減少利息負擔，降低負債比率，惟會立即膨脹股本，對每股盈餘將產生較大之稀釋作用。相較之下，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且毋須實際支付利息。另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到期還款壓力，且其股本膨脹比率又較現金增資為低，因此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較有利本公司之中長期發展，對本公司所造成之財務負擔較有限，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A. 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各項籌資工具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較不適宜與本公司本次擬發行之籌資工具進行比較，因此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國內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暨國內轉換公司債等四種籌資方式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	600,000	600,000	6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80%	-	-	1.2977%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10,800	-	-	7,786
計畫前之股數(註 3)	200,532	200,532	200,532	200,532
增加股數(註 4)	-	22,901	15,707	-
計畫後之股數(註 5)	200,532	223,433	216,239	200,532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0.05	-	-	0.04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	10.25%	7.26%	-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假設籌資金額以 600,000 仟元計算各種籌資工具對該公司財務之影響，而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借款利率係採 110 年度長期銀行借款利率 1.80%、現金增資為 0%，而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1.2977%。

註 2:為便於分析，資金成本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皆以一年為評估期間。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600,000 仟元×1.80%=10,800 仟元)。另假設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本公司以直線法估算每年須攤銷之利息費用為 7,864 仟元。

註 3: 110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揭露之普通股股數為 200,532 仟股。

註 4:若以本次申報日(111/7/1)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者為 37.44 元，假設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70%，即每股 26.2 元(37.44 元×70%)設算，則採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22,901 仟股(600,000 仟元/26.2 元)；假設改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溢價率為 102.03%，若依 102.03%溢價率轉換價格 38.2 元(37.44 元×102.03%)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5,707 仟股(600,000 仟元/38.2 元)。

註 5: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00,532/(200,532+22,901)=10.25\%$ 】；發行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 $1-200,532/(200,532+15,707)=7.26\%$ 】。

(A)銀行借款

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方式募集資金，雖股本並未變動，惟以本公司現行長期借款利率 1.80% 計算，預計年度之資金成本為 10,800 仟元，致每股盈餘減少約 0.05 元，皆高於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故將侵蝕本公司之獲利水準，並造成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下降，且向銀行借款將產生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壓力，致財務風險增加。

(B)現金增資

本公司若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集所需資金，雖無需負擔資金成本，亦不會提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以每股發行價格 26.2 元計算，須發行之股數約為 22,901 仟股，使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達 10.25%，皆高於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故未來公司經營階層將承受較高之壓力。

(C)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若全數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集所需資金，在債券持有人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本公司年度所需提列之利息費用約為 7,786 仟元，預估每股稅前盈餘減少約 0.04 元；若公司債權人全數轉換，則該年度並無須提列利息費用，年底依據轉換價格，將因公司債全數轉換增加普通股 15,707 仟股，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 216,239 仟股，每股盈餘稀釋約為 7.26%。

綜上所述，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等籌資方式進行比較，本次募資若以銀行借款籌資，則資金成本高於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將侵蝕本公司之獲利水準，雖股本並未變動，惟仍會稀釋每股盈餘，並造成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下降，且向銀行借款將產生實際之利息資金流出，屆時尚有分期或到期還款之壓力，致財務風險增加；另採現金增資方式，雖無需負擔資金成本，亦不會提升本公司之負債比率，惟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對於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致未來公司經營階層承受較高壓力；若採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雖於尚未轉換前須依有效利率認列利息費用，惟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較本公司長期借款利率為低，對獲利之侵蝕程度尚不及銀行借款，且並未造成實際之現金流出，可減緩公司支付利息之壓力，而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雖亦會稀釋每股盈餘，惟其稀釋程度低於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另實際上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故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具

有一定程度之遞延效果，且在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避免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須面臨還本壓力，減少本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

B.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A)利息支出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而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經參酌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長期借款利率為 1.80%，若以借款額度 600,000 仟元估算，每年支付之利息費用為 10,800 仟元，三年合計為 32,400 仟元。而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因其票面利率為 0%，且到期時亦無利息補償金，故每年僅需依有效利率認列利息費用，毋須實際支付利息，有助於減少營運現金流出，並降低資金成本。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公司之財務負擔應較低。

(B)到期還款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銀行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若本公司未來營運持續成長致股價上揚，將增加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之意願，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應較銀行借款為低。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C.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上限為 6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債券之持有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時，將對可轉換時點股東之股權造成稀釋效果。本公司本次以 111 年 7 月 1 日為基準日，選定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者 37.44 元為基準價格，再乘上溢價比率 102.03%，計算得出轉換價格為 38.2 元，預計可轉換股數為 15,707 仟股，分析其對當時股東之持股將造成之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1 - \frac{200,532 \text{ 仟股}}{200,532 \text{ 仟股} + (600,000 \text{ 仟元} / 38.2 \text{ 元})}$$

$$=1 - \frac{200,532 \text{ 仟股}}{200,532 \text{ 仟股} + 15,707 \text{ 仟股}}$$

$$=1 - 92.74\% \quad = 7.26\%$$

註：本公司 110 年 4 月 30 日之普通股股數為 200,532 仟股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稀釋效果為 7.26%。

然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 606,000 仟元，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為發行價格，其發行價格為 26.2 元(37.44 元*70%)，經設算總發行股數為 22,901 仟股，其對股權稀釋比率之計算式如下：

$$=1 - \frac{\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text{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 + \text{發行現金增資之普通股}}$$

$$=1 - \frac{200,532 \text{ 仟股}}{200,532 \text{ 仟股} + (600,000 \text{ 仟元} / 26.2 \text{ 元})}$$

$$=1 - \frac{200,532 \text{ 仟股}}{200,532 \text{ 仟股} + 22,901 \text{ 仟股}}$$

$$=1 - 89.75\% \quad = 10.25\%$$

綜上所述，針對股權可能造成之稀釋情形分析，辦理轉換公司債對股權之稀釋效果較辦理現金增資為低，且不若現金增資對股本膨脹有立即性效果，可減緩股權及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實為現階段較佳之籌資工具。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依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資料顯示，本公司之每股淨值為 17.65 元(3,539,237 仟元 / 200,532 仟股)。

假設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且前述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其每股淨值將增加為 19.14 元[(3,539,237+600,000)仟元 / (200,532 + 15,707)仟股]。

若以相同之資金需求預估，採現金增資並依公開申購方式以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收盤價擇一，並以較低價格訂定成數 7 成作

為發行價格，其發行價格為 26.2 元，經設算本公司需辦理現金增資 22,901 仟股，則本公司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17.65 元增加至每股 18.53 元 $[(3,539,237+600,000)$ 仟元 $/(200,532+22,901)$ 仟股]。

綜上評估，若依對每股淨值之影響觀之，本公司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每股淨值較現金增資為高。

整體而言，由對股權稀釋及每股淨值之效果觀之，發行轉換公司債如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效果較現金增資為低，且對淨值增加之效果較現金增資更為顯著。故在考量股權稀釋及對每股淨值之影響下，本公司本次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來源，除對本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較不顯著，且對每股淨值將有較大幅度之增加外，另於轉換公司債經投資人轉換後，對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獲利能力亦顯具裨益，故符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未低於面額，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公司各項債務均待計畫於完成資金募集後隨即償還借款，相關財務負擔則隨之減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期間	110年1月~4月 (實際數)	111年5~12月 (預估數)(不含本次募資)
期初現金餘額(1)		218,844	617,801
非融資性收入(2)		10,780,722	19,169,254
非融資性支出(3)		9,358,344	18,883,67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償還借款金額(5)		2,008,032	1,506,000
支付股利(6)		-	481,277
所需資金總額(7)=(3)+(4)+(5)+(6)		11,516,376	21,020,954
現金餘額(短絀)(8)=(1)+(2)-(7)		(516,810)	(1,789,899)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984,611	650,000
	轉換公司債	-	606,000

本公司係網通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及通路商，位居整體產業之中游地位，意即為滿足下游客戶一站購足之需求並達到即時交貨，須備有相當之安全庫存量及多樣化零組件，因而多需先行投入採購等支出，待銷貨客戶驗收完成後方得進行請款作業，故本公司因收付款時間差而產生資金需求時，經常性以短期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而隨著近年來半導體IC晶片需求仍維持火熱，本公司所承接之訂單持續增加，本公司預期111年5~12月之非融資性支出為18,883,677仟元，而111年5月期初現金餘額617,801仟元，加計111年5月~12月之非融資性收入19,169,254仟元，並考量要求最低現金餘額150,000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1,506,000仟元，總計111年5~12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1,789,899仟元。如資金缺口全數仍係以銀行借款支應，則將造成公司利息負擔，進而侵蝕獲利及提高營運風險，故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606,000仟元，除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亦可將短期負債轉換為長期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市場競爭力，而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尚可降低本公司之利息現金流出，另本公司之股價如隨經營績效提升時，將可增加債券持有人之轉換意願，降低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之還本壓力。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將所募得之資金全數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可降低利息支出及改善財務結構，並預留未來財務調度空間，應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18,844	219,709	605,063	266,758	617,801	225,509	228,096	516,033	551,005	148,611	187,221	228,220	218,844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2,818,741	2,405,084	1,934,660	3,620,349	3,031,220	2,137,832	2,175,225	2,310,044	2,287,832	2,325,225	2,460,044	2,437,832	29,944,088
其他收現	511	370	401	606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888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2,819,252	2,405,454	1,935,061	3,620,955	3,031,720	2,138,332	2,175,725	2,310,544	2,288,332	2,325,725	2,460,544	2,438,332	29,949,976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3,140,849	600,649	2,793,118	2,590,773	2,450,035	2,197,454	1,827,978	2,215,651	2,339,048	2,325,846	2,358,151	2,481,548	27,321,100
薪資付現	57,909	-	15,129	16,535	16,558	16,558	16,558	16,558	76,558	16,558	16,558	16,558	282,037
營業費用付現	23,888	26,352	32,657	34,428	50,409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412,734
稅務支出	-	-	-	-	-	78,437	-	-	49,083	-	-	-	127,520
利息費用付現	6,759	4,729	4,653	7,313	6,355	7,603	7,563	7,663	9,022	8,977	9,091	10,562	90,290
其他付現	1,000	803	402	398	655	693	689	700	738	734	745	783	8,34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3,230,405	632,533	2,845,959	2,649,447	2,524,012	2,335,745	1,887,788	2,275,572	2,509,449	2,387,115	2,419,545	2,544,451	28,242,02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3,380,405	782,533	2,995,959	2,799,447	2,674,012	2,485,745	2,037,788	2,425,572	2,659,449	2,537,115	2,569,545	2,694,451	28,392,02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42,309)	1,842,630	(455,835)	1,088,266	975,509	(121,904)	366,033	401,005	179,888	(62,779)	78,220	(27,899)	1,776,799
融資淨額													
發行公司債	-	-	-	-	-	-	606,000	-	-	-	-	-	606,000
借款	412,018	-	572,593	-	-	200,000	-	-	300,000	100,000	-	50,000	1,634,611
還款	-	(1,387,567)	-	(620,465)	(900,000)	-	(606,000)	-	-	-	-	-	(3,514,032)
支付股利	-	-	-	-	-	-	-	-	(481,277)	-	-	-	(481,277)
融資淨額合計(7)	412,018	(1,387,567)	572,593	(620,465)	(900,000)	200,000	-	-	(181,277)	100,000	-	50,000	(1,754,698)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219,709	605,063	266,758	617,801	225,509	228,096	516,033	551,005	148,611	187,221	228,220	172,101	172,101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72,101	257,573	208,318	191,923	236,601	268,776	318,140	367,418	281,110	270,074	223,952	242,244	172,101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2,478,225	2,613,044	2,537,832	2,578,225	2,713,044	2,637,832	2,678,225	2,813,044	2,737,832	2,778,225	2,913,044	2,837,832	32,316,404
其他收現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6,0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2,478,725	2,613,544	2,538,332	2,578,725	2,713,544	2,638,332	2,678,725	2,813,544	2,738,332	2,778,725	2,913,544	2,838,332	32,322,404
減：非融資性支出													
購料付現	2,414,047	2,500,012	2,591,424	2,470,171	2,640,437	2,624,437	2,565,171	2,735,437	2,719,437	2,660,171	2,830,437	2,814,437	31,565,618
薪資付現	33,116	16,558	16,558	17,386	17,386	17,386	17,386	17,386	77,386	17,386	17,386	17,386	282,706
營業費用付現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51,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436,000
稅務支出	-	-	-	-	60,917	-	-	-	55,000	-	-	-	115,917
利息費用付現	10,326	10,454	10,932	10,696	10,824	11,302	11,066	11,194	11,672	11,436	11,564	12,042	133,508
其他付現	764	775	813	794	805	843	824	835	873	854	865	903	9,948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2,493,253	2,562,799	2,654,727	2,534,047	2,781,369	2,688,968	2,629,447	2,799,852	2,899,368	2,724,847	2,895,252	2,879,768	32,543,69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643,253	2,712,799	2,804,727	2,684,047	2,931,369	2,838,968	2,779,447	2,949,852	3,049,368	2,874,847	3,045,252	3,029,768	32,693,69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573	158,318	(58,077)	86,601	18,776	68,140	217,418	231,110	(29,926)	173,952	92,244	50,808	(199,192)
融資淨額													
借款	100,000	-	100,000	-	100,000	100,000	-	-	650,000	-	-	-	1,050,000
還款	-	(100,000)	-	-	-	-	-	(100,000)	-	(100,000)	-	-	(300,000)
支付股利	-	-	-	-	-	-	-	-	(500,000)	-	-	-	(500,000)
合計(7)	100,000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0	-	(100,000)	150,000	(100,000)	-	-	25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257,573	208,318	191,923	236,601	268,776	318,140	367,418	281,110	270,074	223,952	242,244	200,808	200,808

(2)就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37	37	41
應付款項付款天數	21	30	39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A)應收款項收款政策

本公司對往來客戶之授信條件均依本公司規定之相關辦法具體評估後給予適當額度，主要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介於月結 30~120 天，109~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應收款項之平均收現日數分別為 37、37 及 41 天，與本公司授信政策相較，尚無重大差異。本公司於編制現金收支預測表時，應收帳款之收款天數係依據本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授信政策，以平均收款天期為月結 30~60 天予以編制，與目前實際收受銷貨客戶貨款之現況較為貼近，另本公司考量每月有讓售應收帳款予銀行情形，故予以估列每月因此產生之現金流入，然該讓售之應收帳款將於期後收取貨款時，償還予讓售銀行。經檢視本公司所編製 111 及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每月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係考量本公司營運現況、每月業績及應收款項變動情形、主要客戶銷貨條件及歷史收款情形等因素，予以預估每月應收帳款收現期間以及應收款項產生之現金流入作為編製基礎，與本公司實際營運現況以及授信條件相近，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應付款項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付帳款主要係應付採購代理品牌之有線寬頻及無線網路通訊等電子元件。為求長期供貨之穩定性，本公司皆以長期伙伴之合作關係與供應商往來，付款政策均與供應商協商，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本公司 109~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 21 天、30 天及 39 天，與本公司之付款政策相較尚無重大差異。本公司編製 111~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應付帳款付現天數係依據本公司對各主要供應商之授信條件以及對各供應商預估之採購比例，並綜合考量未來接單情形予以估列，而應付款項付款之編製基礎，已考量公司付款政策、過去付款情形及未來預計接單狀況等因素決定，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屬通訊 IC 通路商，無需定期購置或汰換固定資產，故 111 年 1~4 月並無固定資產之支出，且本次募集之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尚無支應資本支出之計畫，故其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具合理性。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籌資前	籌資後旋即償還短期借款	
		111 年第一季	轉換公司債未轉換	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73.09	73.09	68.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82.28	3,441.16	3,441.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4.96	112.35	112.35
	速動比率(%)	75.17	80.46	80.46
槓桿度	財務槓桿(倍)	1.12	1.11	1.05

本公司本次籌資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由於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對負債比率並無重大影響，惟其係將長期資金用於償還短期負債，故將大幅改善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使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分別提升至 3,441.16%、112.35%及 80.46%，而隨著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由 73.09%下降至 68.49%。另外，財務槓桿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營業利益比重愈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高，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資金流動性及週轉性，由於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所募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後，仍需攤銷因轉換公司債折價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故財務槓桿度僅稍下降至 1.11，然於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後，將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金比率並節省利息支出，其財務槓桿度可望降至 1.05 倍，故此計畫經執行後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影響。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A.原借款用途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606,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動撥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截至111.4.30尚餘借款	擬償還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撥時間
								111 年度	往後年度	
彰化銀行	1.60	110/9/22-111/9/22	110/9/22-111/9/22	購料借款	143,000	78,000	78,000	544	1,248	110/09/22
合作金庫	1.55	110/10/26-111/10/5	110/6/29-111/10/4	購料借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1,350	3,100	109/12/04 (註)
華南銀行	1.51	110/11/26-111/11/26	111/4/25-111/7/24	購料借款	50,000	50,000	50,000	329	755	108/06/26 (註)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動撥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	截至 111.4.30 尚餘借款	擬償還 金額	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最初動 撥時間
								111 年度	往後年度	
凱基銀行	1.43	110/11/8- 111/11/8	111/4/15- 111/8/12	購料借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624	1,433	102/08/02 (註)
安泰銀行	1.30	110/8/31- 111/8/31	111/3/29- 111/7/26	購料借款	200,000	200,000	178,000	1,008	2,314	106/12/26 (註)
合計					693,000	628,000	606,000	3,855	8,850	-

註：係原有授信額度於到期後辦理展延，故最初動撥時點早於展延後之契約期間。

B.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擬償還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係因購料需要而產生之資金需求，本公司係網通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及通路商，位居整體產業之中游地位，為滿足下游客戶一站購足之需求並達到即時交貨，須備有相當之安全庫存量及多樣化零組件，因而多需先行投入採購等支出，待銷貨客戶驗收完成後方得進行請款作業。故本公司考量客戶下單時點、備料期間、產品交期及收付款時間差等因素而產生購料資金需求時，經常性以短期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而就擬償還各筆銀行借款之最初動撥時間，以及本公司 102~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觀之，近年來受惠於人工智慧、自動駕駛、5G 及物聯網等相關領域發展帶動半導體產業成長之趨勢下，半導體 IC 晶片供不應求，使本公司 102~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因訂單增加而呈現逐年成長，購料資金需求亦隨之提高，故本公司因而增加銀行借款用以支應進貨所需資金，而若無上述銀行借款支應，恐將影響本公司正常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原借款用途主係為因應營業收入增加，用以支應收付款時間差而產生之購料資金需求，故其原借款用途應具必要性及合理性。

C.原借款用途顯現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稅後淨利
102 年度		14,153,875	515,315	201,627
103 年度		16,429,630	659,664	322,707
104 年度		17,474,003	752,444	399,239
105 年度		20,267,975	707,601	249,907
106 年度		21,489,023	645,183	282,686
107 年度		21,059,266	865,570	211,359
108 年度		25,480,026	846,766	288,345
109 年度		24,043,720	620,680	461,288
110 年度		25,464,644	966,345	812,413
111 年第一季		7,343,688	302,590	251,712(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係以稅率 20% 設算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為因應供應進貨所需，就本公司 102~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第一季止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

稅後淨利觀之，近年來本公司隨高速寬頻及無線網路應用發展而成長，102~104 年度受惠於新興市場，中產階級商機帶動智慧手機成長；105~106 年度受惠於全球布建 4G，對於基礎建設的需求旺盛；惟 107 年度因中美貿易戰及英國脫歐等總體經濟不利因素，致使本公司營收及稅後淨利略微下滑；108~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受惠於 5G 網路快速建置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對於網通科技應用之依賴程度與日俱增，在遠距應用、大數據、雲端運算、物聯網、人工智慧及智能車等技術蓬勃發展，致本公司網路通訊及車用電子元件訂單持續增加，而營業收入呈逐年成長趨勢。

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方面，大致係隨本公司業務規模擴張而成長，本公司毛利率大致皆能維持於 3~4% 以上，惟 109 年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半導體供應鏈出現缺口，半導體 IC 晶片上游原廠漲價，致本公司毛利率下降至 2.59%；另 105 年度受新臺幣匯率影響，以及 107 年度受中美貿易戰及英國脫歐影響，拖累本公司獲利表現，而稅後淨利分別較 104 及 106 年度下滑。

縱觀而言，本公司於 102 年 8 月首次借款動撥後營業收入及獲利狀況尚屬穩健，110 年度之個體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已分別較 102 年度成長 79.91%、87.53% 及 302.93%，顯見本公司在營運規模逐年擴大之際，以銀行借款支應資金不足之需，已使本公司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隨業績持續擴展下大體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此銀行借款投入效益確有合理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現金增資計畫所編製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未來並無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計畫，故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473,477	10,973,446	10,450,953	11,666,333	14,450,154	17,873,412
基金及投資		58,776	142,180	148,552	95,837	435,153	463,3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740	304,997	297,344	662,422	616,209	615,195
使用權資產		-	-	100,732	69,480	93,684	94,119
無形資產		72,913	2,506	4,294	3,042	2,246	1,873
其他資產		48,703	48,434	56,003	87,954	184,061	186,300
資產總額		10,961,609	11,471,563	11,057,878	12,585,068	15,781,507	19,234,29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184,552	8,327,946	6,893,053	8,160,422	11,290,260	14,265,724
	分配後	6,313,714	8,497,471	7,127,675	8,425,276	11,771,537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163,039	408,157	1,201,100	988,776	579,487	1,216,1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347,591	8,736,103	8,094,153	9,149,198	11,869,747	15,481,888
	分配後	8,476,753	8,905,628	8,328,775	9,414,052	12,351,02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528,220	2,644,745	2,863,935	3,190,855	3,698,129	3,539,237
股本		1,614,525	1,695,251	1,797,843	1,891,813	2,005,322	2,005,322
資本公積		376,286	376,286	431,989	502,180	502,180	502,1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018	577,860	661,765	888,194	1,321,370	1,103,815
	分配後	364,130	374,430	427,143	509,831	679,667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6,609)	(4,652)	(27,662)	(91,332)	(130,743)	(72,08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85,798	90,715	99,790	245,015	213,631	213,16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14,018	2,735,460	2,963,725	3,435,870	3,911,760	3,752,402
	分配後	2,484,856	2,565,935	2,729,103	3,171,016	3,430,483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110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尚未依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6,676,884	7,045,643	5,937,373	6,611,983	8,006,661
基 金 及 投 資		1,666,980	1,690,317	1,698,358	2,318,187	3,037,87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39,218	135,565	134,477	133,754	131,410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29,258	28,044	43,613	61,047	155,143
資 產 總 額		8,512,340	8,899,569	7,813,821	9,124,971	11,331,08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3,917,052	5,847,501	4,389,685	5,428,649	7,312,635
	分 配 後	4,046,214	6,017,026	4,624,307	5,693,503	7,793,912
非 流 動 負 債		2,067,068	407,323	560,201	505,467	320,32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984,120	6,254,824	4,949,886	5,934,116	7,632,960
	分 配 後	6,113,282	6,424,349	5,184,508	6,198,970	8,114,237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	-	-	-
股 本		1,614,525	1,695,251	1,797,843	1,891,813	2,005,322
資 本 公 積		376,286	376,286	431,989	502,180	502,18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574,018	577,860	661,765	888,194	1,321,370
	分 配 後	327,521	406,387	427,143	623,340	679,667
其 他 權 益		(36,609)	(4,652)	(27,662)	(91,332)	(130,743)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528,220	2,644,745	2,863,935	3,190,855	3,698,129
	分 配 後	2,281,723	2,473,272	2,629,313	2,926,001	3,216,852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110 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尚未依股東會決議通過。

3.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1,641,621	31,795,068	39,572,068	41,948,823	47,134,253	14,030,716
營業毛利	1,293,909	1,452,334	1,527,500	1,623,689	2,445,692	676,969
營業損益	323,329	477,509	556,023	571,878	1,091,616	245,9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458	(180,890)	(181,239)	3,538	(90,659)	126,910
稅前淨利	347,787	296,619	374,784	575,416	1,000,957	372,88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5,265	216,276	297,420	451,051	786,152	263,25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85,265	216,276	297,420	451,051	786,152	263,2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8,812)	34,328	(24,020)	(63,907)	(40,285)	58,6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6,453	250,604	273,400	387,144	745,867	321,91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2,686	211,359	288,345	461,288	812,413	263,7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579	4,917	9,075	(10,237)	(26,261)	(4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33,874	245,687	264,325	397,381	772,128	322,3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579	4,917	9,075	(10,237)	(26,261)	(466)
每股盈餘	1.85	1.22	1.66	2.37	4.05	1.32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1,489,023	21,059,266	25,480,026	24,043,720	25,464,644
營業毛利	642,137	864,457	845,355	620,680	966,345
營業損益	244,706	485,717	476,037	221,800	472,0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838	(204,169)	(112,275)	352,064	530,359
稅前淨利	339,544	281,548	363,762	573,864	1,002,45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2,686	211,359	288,345	461,288	812,4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82,686	211,359	288,345	461,288	812,4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8,812)	34,328	(24,020)	(63,907)	(39,7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3,874	245,687	264,325	397,381	772,12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85	1.22	1.66	2.37	4.05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邱盟捷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邱盟捷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邱盟捷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有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均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而變動。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6.15	76.15	73.20	72.70	75.21	80.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2.30	1,030.70	1,400.68	667.95	728.85	807.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9.35	131.77	151.62	142.96	127.99	125.29
	速動比率(%)	73.70	63.94	76.07	91.19	80.12	81.55
	利息保障倍數	2.88	2.22	2.57	5.51	13.33	16.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6	7.46	8.58	8.44	10.10	10.25
	平均收現日數	47	49	43	43	36	36
	存貨週轉率(次)	5.78	5.41	7.20	8.76	9.45	9.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83	16.96	19.07	15.19	11.79	9.93
	平均銷貨日數	63	67	51	42	39	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1.77	103.78	131.39	87.41	73.73	91.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5	2.83	3.51	3.55	3.32	3.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6	3.74	4.41	4.69	6.01	1.61
	權益報酬率(%)	11.77	8.09	10.44	14.10	21.40	14.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1.54	17.50	20.85	30.42	49.92	18.59
	純益率(%)	0.90	0.68	0.75	1.08	1.67	1.88
	每股盈餘(元)	1.94	1.25	1.66	2.37	4.05	1.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60)	3.72	19.61	15.58	(2.60)	(2.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60.1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43)	5.48	27.28	22.26	(11.3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00	3.04	2.75	2.84	2.24	-
	財務槓桿度	2.34	2.04	1.75	1.29	1.08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 者）：

財務比率	變動原因說明
財務結構	變動未達 20%。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係因稅前利益增加，以及利息支出因利率下降而減少。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係因尚未到期應付款項餘額增加。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等各項獲利能力財務比率上升，係因資通訊電子元件需求良好，營業收入與營業毛利因而增加，以及財務成本下降，使得整體稅後淨利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係因存貨、其他應收款、應收代付款等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以及長期投資增加。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下降，係因營業利益上升。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30	70.28	63.35	65.03	67.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300.79	2,251.37	2,546.26	2,763.52	3,057.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0.46	120.49	135.26	121.80	109.49
	速動比率(%)	84.82	73.20	61.4	78.68	73.33
	利息保障倍數	3.21	2.51	3.15	7.91	19.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12	8.34	9.51	8.55	10.10
	平均收現日數	51	44	38	43	36
	存貨週轉率(次)	6.90	6.84	8.39	8.52	9.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91	17.45	21.82	18.64	12.48
	平均銷貨日數	53	53	43	43	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3.36	153.28	188.71	179.28	192.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2.46	2.42	3.05	2.84	2.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0	4.15	5.13	6.23	8.37
	權益報酬率(%)	12.09	8.17	10.47	15.24	23.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1.03	16.61	20.23	30.33	49.99
	純益率(%)	1.32	1.00	1.13	1.92	3.19
	每股盈餘(元)	1.94	1.25	1.66	2.51	4.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76	30.68	4.49	(4.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5.69	13.93	6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1)	14.11	33.59	0.24	(15.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2	1.78	1.78	2.80	2.05
	財務槓桿度	2.70	1.63	1.55	1.60	1.13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財務比率	變動原因說明
財務結構	變動未達20%。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係因稅前利益增加，以及利息支出因利率下降而減少。
經營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係因尚未到期應付款項餘額增加。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等各項獲利能力財務比率上升，係因資通訊電子元件需求良好，營業收入與營業毛利因而增加，以及財務成本下降，使得整體稅後淨利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係因存貨、其他應收款、應收代付款等增加。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存貨減少。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以及長期投資增加。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下降，係因營業利益上升。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應收帳款淨額	5,367,059	42.65	3,954,938	25.06	(1,412,121)	(26.31)	主要係因資通訊電子元件需求上升，營業收入增加。
其他應收款	683,820	5.43	1,862,333	11.80	1,178,513	172.34	主要係因期末應收帳款賣斷未預支價金增加。
應收代付款	-	-	1,776,165	11.25	1,776,165	100.00	主要係因增加代理人銷貨業務相關之款項。
存貨	4,133,312	32.84	5,325,580	33.75	1,192,268	28.85	主要係因預估資通訊電子元件銷貨上升，因應營運規模成長與客戶訂單而進行備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5,837	0.76	435,153	2.76	339,316	354.06	主要係因增加投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140,558	17.01	3,054,925	19.36	914,367	42.72	主要係因營運規模成長需要增加營運資金，故短期借款上升。
合約負債	447,134	3.55	624,752	3.96	177,618	39.72	主要係因向客戶預收貨款增加。
應付帳款	3,341,720	26.55	4,226,267	26.78	884,547	26.47	主要係因營運規模成長，相關進貨應付帳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	352,343	2.80	634,803	4.02	282,460	80.17	主要係因獲利成長，應付薪資及獎金增加。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726	0.04	720,135	4.56	715,409	15,137.73	主要係因與銀行所簽訂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將於111年6月到期，故轉列至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774,645	6.16	186,824	1.18	(587,821)	(75.88)	
未分配盈餘	516,273	4.10	839,626	5.32	323,353	62.63	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及獲利上升，稅後淨利增加。
營業收入	41,948,823	100.00	47,134,253	100.00	5,185,430	12.36	主要係因客戶於5G 基建、伺服器、AI 及機器學習等領域之電子元件需求成長，以及新冠疫情帶動遠端之工作、學習、娛樂等上升，相關網通設備電子元件需求增加。
營業成本	40,325,134	96.13	44,688,561	94.81	4,363,427	10.82	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成長。
營業毛利	1,623,689	3.87	2,445,692	5.19	822,003	50.63	主要係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營業收入與營業毛利率均有成長。
推銷費用	517,718	1.23	700,250	1.49	182,532	35.26	主要因營收與獲利成長，薪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資及獎金等費用增加。
營業淨利	571,878	1.36	1,091,616	2.32	519,738	90.88	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毛利增加。
稅前淨利	575,416	1.37	1,000,957	2.12	425,541	73.95	
本年度淨利	451,051	1.08	786,152	1.67	335,101	74.29	

註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2：% 指以前一年為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應收帳款淨額	2,939,134	32.21	2,054,326	18.13	(884,808)	(30.10)	主要係因資通訊電子元件需求上升，營業收入增加。
其他應收款	444,327	4.87	1,410,656	12.45	(966,329)	217.48	主要係因期末應收帳款賣斷未預支價金增加。
應收代付款	-	-	1,025,921	9.05	1,025,921	100.00	主要係因增加代理人銷貨業務相關之款項。
存貨	2,323,703	25.47	2,612,058	23.05	(288,355)	12.41	主要係因預估資通訊電子元件銷貨上升，因應營運規模成長與客戶訂單而進行備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18,187	25.40	3,037,875	26.81	719,688	31.05	主要係因增加投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認列投資收益上升。
短期借款	1,719,446	18.84	2,105,260	18.58	385,814	22.44	主要係因營運規模成長需要增加營運資金，故短期借款上升。
應付帳款	1,663,252	18.23	2,261,646	19.96	598,394	35.98	主要係因營運規模成長，相關進貨應付帳款增加。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699,072	6.17	699,072	100.00	主要係因與銀行所簽訂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將於111年6月到期，故轉列至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0,850	1.76	287,373	2.54	126,523	78.66	主要係因認列海外投資增加。
保留盈餘總計	888,194	9.73	1,321,370	11.66	433,176	48.77	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及獲利上升，稅後淨利增加。
營業毛利	620,680	2.58	966,345	3.80	345,665	55.69	主要係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營業收入與營業毛利率均有成長。
營業費用	399,697	1.66	494,182	1.94	94,485	23.64	主要因營收與獲利成長，薪資及獎金等費用增加。
營業淨利	221,800	0.92	472,092	1.86	250,292	112.85	主要係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營業收入與營業毛利率均有成長。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2,064	1.46	530,359	2.08	178,295	50.64	主要係因認列海外投資利益增加。
稅前淨利	573,864	2.39	1,002,451	3.94	428,587	74.68	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毛利增加。
本年度淨利	461,288	1.92	812,413	3.19	351,125	76.12	

註 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十一。

2.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十二。

3.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附件十三。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十四。

2.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十五。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666,333	14,450,154	2,783,821	23.86%
現金		708,380	701,779	(6,601)	-0.93%
金融資產-流動		669,471	662,759	(6,712)	-1.00%
應收款項		5,375,186	3,957,604	(1,417,582)	-26.37%
其他應收款		683,820	1,862,333	1,178,513	172.34%
應收代付款		-	1,776,165	1,776,165	-
存貨		4,133,312	5,325,580	1,192,268	28.8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70,596	70,596	-
其他流動資產		96,164	93,338	(2,826)	-2.94%
非流動資產		918,735	1,331,353	412,618	44.91%
金融資產-非流動		-	34,167	34,167	-
權益法投資		95,837	435,153	339,316	354.06%
不動產及設備		662,422	616,209	(46,213)	-6.98%
使用權資產		69,480	93,684	24,204	34.84%
無形資產		3,042	2,246	(796)	-26.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693	108,018	49,325	84.04%
存出保證金		29,261	41,876	12,615	43.11%
資產總額		12,585,068	15,781,507	3,196,439	25.40%
流動負債		8,160,422	11,290,260	3,129,838	38.35%
短期借款		2,140,558	3,054,925	914,367	42.72%
應付短期票券		1,438,800	1,415,000	(23,800)	-1.65%
合約負債		447,134	624,752	177,618	39.72%
應付款項		3,350,079	4,232,772	882,693	26.35%
其他應付款		352,343	634,803	282,460	80.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675	94,040	45,365	93.20%
租賃負債—流動		44,622	49,841	5,219	11.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726	720,135	715,409	15138%
其他流動負債		333,485	463,992	130,507	39.13%
非流動負債		988,776	579,487	(409,289)	-41.39%
長期借款		774,645	186,824	(587,821)	-75.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0,850	295,973	135,123	84.01%
租賃負債—非流動		28,061	47,142	19,081	68.0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5,190	25,004	(186)	-0.74%
存入保證金		30	24,544	24,514	81713.33%
負債總額		9,149,198	11,869,747	2,720,549	29.74%
股 本		1,891,813	2,005,322	113,509	6.00%

資本公積	502,180	502,180	-	0.00%
保留盈餘	888,194	1,321,370	433,176	48.77%
其他權益	(91,332)	(130,743)	(39,411)	43.15%
非控制權益	245,015	213,631	(31,384)	-12.81%
股東權益總額	3,435,870	3,911,760	475,890	13.85%

變動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達資產總額 1%即 1.57 億元以上者)

1. 應收帳款增加：主要係因網通電子元件需求上升，營業收入增加。
2. 其他應收帳款增加：主要係因期末應收帳款賣斷未預支價金增加。
3. 應收代付款增加：主要係因增加代理人銷貨業務相關之款項。
4. 存貨增加：主要係因預估網通電子元件銷貨上升。
5. 權益法投資增加：主要係因增加投資有萬公司。
6.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係因增加進貨。
7. 合約負債增加：主要係因預收客戶款項增加。
8. 應付帳款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進貨尚未到期應付帳款增加。
9. 其他應付帳款增加：主要係因應付薪資及獎金增加。
1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增加：主要係因聯合授信將於本年度到期。
11. 長期借款減少：主要係因聯合授信將於本年度到期。
12.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及獲利上升，稅後淨利增加。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41,948,823	47,134,253	5,185,430	12.36%
營業成本	40,325,134	44,688,561	4,363,427	10.82%
營業毛利	1,623,689	2,445,692	822,003	50.63%
營業費用	1,051,811	1,354,076	302,265	28.74%
營業淨利	571,878	1,091,616	519,738	90.88%
營業外收支淨額	3,538	(90,659)	(94,197)	-2662.44%
稅前淨利	575,416	1,000,957	425,541	73.95%
所得稅費用	124,365	214,805	90,440	72.72%
稅後淨利	451,051	786,152	335,101	74.29%

變動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達資產總額 1%即 1.57 億元以上者。

- 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率上升。
-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因營收及獲利上升，相關營業費用增加。
-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增加。
- 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淨利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國際研調組織之預測，由於新冠肺炎疫情、俄烏戰事等衝擊，全球經濟景氣及半導體產業發展將受到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增加，故本公司考量國際情勢和產業發展情況，預估 111 年度銷售總數量以增加 10%為目標。

本公司為專業的通訊 IC 通路商，主要營運係代理銷售半導體元件產品，在通訊電子業產銷分工中扮演著上游零組件製造商及下游產品製造商間橋樑之角色，因此本公司將持續引進新代理產品線，並提供完整之技術服務，以協助客戶排除設計及生產上的疑難，縮短產品量產時程。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期初現金	358,269	708,380	350,111	97.72%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入	1,271,281	(293,727)	(1,565,008)	-123.1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41,892)	(380,566)	(338,674)	808.45%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783,103)	725,612	1,508,715	-192.66%
匯率變動影響	(96,175)	(57,920)	38,255	-39.78%
淨現金流(出)入	350,111	(6,601)	(356,712)	-101.89%
期末現金	708,380	701,779	(6,601)	-0.9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且金額達資產總額 1%即 1.57 億元以上者)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初增加：主要係因存貨、其他應收款、應收代付款等營運資產增加，而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因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等增加。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金融機構借款/還款淨額上升。
- 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故不適用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以本業相關為主，並評估新興產業發展趨勢增加轉投資廣度，以提高公司營運整體效益。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認列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608,913 仟元，其中轉投資 Alltek Group 之營運為海外市場代理銷售電子元件，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認列投資利益 548,885 仟元；轉投嵩森科技之營運為代理銷售電子元件，亦因資通訊產品需求良好，認列投資利益 75,756 仟元。

本公司另轉投資全科綜電之營運為海事電子產品，相關市場持續拓展中，認列投資利益 10,857 仟元；轉投資勤立生物科技之營運為血糖、尿酸、膽固醇等多功能生物感測產品，認列投資利益 5,788 仟元；轉投資亞德光機之營運為高瓦數 LED 照明產品等，因產品開發、銷售及製造等改善中，以及銷售受

到新冠肺炎影響而減緩，認列投資損失 37,403 仟元，未來將加強整體營運之改善。

110 年度新增轉投資有萬科技之營運為代理銷售電子元件及冷熱空調設備安裝和代理，母公司及子公司共認列投資利益 8,383 仟元，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改進情形
108	無重大缺失	無
109	無重大缺失	無
110	無重大缺失	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附件三。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等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附件四。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附件五。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附件六。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及發行公司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聲明書」：

附件七。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	備 註
董事長	吳堉文	7	0	100	
副董事長	吳玉屯	7	0	100	
董 事	謝宏昌	7	0	100	
董 事	陳宏安	7	0	100	
獨立董事	詹益耀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存孝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欽勇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詳附註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為強化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完成，包括整體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自評，評估結果為「良好」，並提報111年3月22日董事會。

附註：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如下

開會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後續處理
110/3/17 (110年度第一次)	1.通過109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經理人薪酬案 2.通過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個體財務報表 3.通過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4.通過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109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召開110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相關議案 7.通過受理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條件 8.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9.通過修訂內部規章案 10.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5/6 (110年度第二次)	1.通過110年度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修訂內部規章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後續處理
	3.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4.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110/7/15 (110 年度 第三次)	1.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案 2.通過投資有萬科技案 3.通過擬辦理本公司之「員工持股信託」案 4.通過經理人薪酬案 5.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 通過
110/8/11 (110 年度 第四次)	1.通過 110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訂定除權、除息及增資基準日案 3.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4.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 通過
110/11/11 (110 年度 第五次)	1.通過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3.通過調整資金貸與額度案 4.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5.通過 111 年度之稽核計劃案 6.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7.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 通過
111/3/22 (111 年度 第一次)	1.通過 110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經理人薪酬案 2.通過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個體財務報表 3.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4.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相關議案 7.通過受理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及條件 8.通過選任公司治理主管案 9.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10.通過修訂內部規章案 1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2.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 通過
111/5/5 (111 年度 第二次)	1.通過 111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通過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4.通過與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 通過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0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註)
獨立董事	詹益耀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存孝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欽勇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呈報董事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0/3/17 (110 年 第一次)	1.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個體財務報表案。 2.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109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6.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0/5/6 (110 年 第二次)	1.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0/7/15 (110 年 第三次)	1.投資有萬科技案。 2.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0/8/11 (110 年 第四次)	1.110 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0/11/11 (110 年 第五次)	1.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3.調整資金貸與額度案。 4.修正內部控制制度案。 5.111 年度之稽核計劃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1/3/22 (111年 第一次)	1.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與個體財務報表案。 2.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4.110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6.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111/5/5 (111年 第二次)	1.111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議中做內部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110年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季一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110年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註：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期中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公佈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相關事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每月統計申報及公告董事與大股東持股情形，並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以財務與業務之管理權責明確及獨立為作業原則。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相關行為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p>(一) 現況：董事會成員組成請參閱附註1。</p> <p>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係綜合考量(包括但不限於)兩大面向：一為基本條件與價值，包含性別、年齡、國籍等。二為知識、技能、素養，包含專業學歷、經歷、職務、產業等，以及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能力。</p> <p>管理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目標以上列方針之八大能力中，每項均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具備，以發揮綜效，提升股東權益，目前董事會成員符合此管理目標(請參閱附註1)。</p> <p>落實：本公司董事7人，其中4人(57%)為員工身份，參與實際營運，3人(43%)為獨立董事，發揮監理功能。各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能力(請參閱附註1)，在能力彼此強化與互補下，本公司營運持續拓展。</p> <p>獨立董事定期選任，其中任期年資4~6年者2人，任期年資在3</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年以下者1人。 (二)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相關辦法，未來將視營運業務需要成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設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提報董事會，評估方式以整體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自評為主。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1年3月22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為良好，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並無違反法令與受罰情事。 未來將持續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益，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及溝通管道。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每年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自行檢查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員工，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以確認會計師之獨立性無疑，本公司已於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應屬無疑(註2)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1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指定孫蔚南副總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孫蔚南副總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且其預計於111年度完成相關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負責推動公司治理之相關事物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進修。 4.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	✓		已於公司網站(www.alltek.com)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政府機關/主管機關等群組)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集團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題？			道，員工可以電郵反映意見。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已架設公司網站定期更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訊息。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公司已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45天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每月10日前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三)投資者關係：設有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已改善情形				
	編號	評鑑指標	說明	
	1.10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110 年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已於 110/5/21(會前 30 天)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109 年度英文版年報，已於 110/6/4 前(會前 16 天)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已完成加強說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依規範於 110 年完成進修時數。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16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109 年度英文財報，已於 110/5/21 前(會前 16 天)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110 年已完成一年兩次法人說明會。	
4.14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回應方式(如與股東透過法人說明會，與客戶透過滿意度調查等)及頻率。	
2.21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已於 111/3/22 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3.2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已於 111 年起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編號	評鑑指標		說明
1.15	公司內部規則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		加強揭露落實禁止內線交易之具體情形（如：何時舉辦教育訓練、對象、課程內容等）。
2.22	公司是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計畫訂定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2.24	公司是否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計畫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並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4.1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計畫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4.11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加強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4.12	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計畫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註 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 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董事	吳堉文	男	✓	✓	✓	✓	✓	✓	✓	✓
董事	吳玉屯	男	✓		✓	✓	✓	✓	✓	✓
董事	謝宏昌	男	✓	✓	✓	✓	✓	✓	✓	✓
董事	陳宏安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詹益耀	男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存孝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欽勇	男	✓		✓	✓	✓	✓	✓	✓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 性
一、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是	是
二、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是	是
三、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審計案件之職務？	是	是
四、 簽證會計師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是否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否	是
五、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是	是
六、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七、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是
八、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是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詹益耀 (召集人)		台灣大學 EMBA 財務金融組。 曾任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總經理。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取得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獨立董事	王存孝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為展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獨立董事	黃欽勇		韓國圓光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為薪椽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及大椽(股)公司總經理，曾任中華民國外貿協會董事及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2.職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主要職權如下：

- (1)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18 日至 112 年 6 月 17 日，110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詹益耀	3	0	100	
委員	王存孝	3	0	100	
委員	黃欽勇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3/17 (110 年第一次)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2.109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經理人薪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0/7/15 (110 年第二次)	1.擬辦理本公司之「員工持股信託」案 2.經理人薪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1/3/22 (111 年第一次)	110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分配及經理人薪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由總管理處擔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未來將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正面支持員工參加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等活動，並確實遵循各法規法令之規定，透過企業公民擔當，履行社會責任。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並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議題，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致力於推動能源節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所屬代理銷售業，對於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影響較少，將持續關注氣候相關議題之趨勢與因應。	未來將持續關注執行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致力於推動環境綠化、垃圾分類減量及辦公場所適時調節空調開放時間及溫度等，以達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效力。 目前已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未來將持續關注執行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公司之各項管理規章乃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章程明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另依員工績效與公司營運實際狀況及考量未來風險，審慎評估薪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除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落實各項環境衛生措施及消防安檢，消防性檢查為每年一次，環境衛生為每季一次，落實員工健康安全的環境，且定期實施勞工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並將安全教育訓練列為新進人員必修課程，因應法令公司也配合職業醫師及護理人員年度定期於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公司依照功能屬性與階層別設計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知識技能。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公司產品與服務均依遵循國內外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且於公司網站設置專區，提供供應商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於供應商評鑑相關執行政策中，提出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宣導並要求供應商共同推動與合作；未來供應商若涉及違反公司政策，將依嚴重程度給予聲明或要求。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唯報告書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將配合法令規定予以執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同仁響應非洲舊鞋/舊衣救命活動。 (二)生態多元，饗樂共好，參與八百金石虎米契作專案，並將石虎米捐助弱勢團體。 (三)發起聖誕愛心市集活動，鼓勵同仁捐出物資進行義賣，義買所得捐助愛心第二春文教基金會-偏鄉孩童教育及捐贈物資予愛網全人關懷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支持弱勢就業。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公司以誠信經營之理念，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系經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司官網，供董事會成員、高階管理階層及公司同仁遵循。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規定相關規範，且會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防範之，對各類獻金捐款進行嚴格審核。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明訂相關規範並依其設有申訴管道，落實執行且定期檢討。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公司對外進行商業活動，由法務部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總經理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另於主管會議、部門會議、新人訓練及全員大會中安排誠信經營之相關課程，除宣導之外亦落實誠信經營作法於日常公司運行作業中。年度於高階主管會議及部門主管會議中安排教育訓練，內容包含內線交易、採購進貨，銷貨收款、其他收出等公司誠信經營相關具體作法，訓練共計高階主管15人次，15小時；部門主管：23人次、23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如有利益衝突一律需迴避或離席不參與會議之討論及表決；公司亦提供適當管道陳述，落實執行迴避利益衝突政策。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定期查核遵行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公司定期舉辦各式教育訓練，並將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融入課程中。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合併公司人員若懷疑或發現有違反行為時，應主動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合人員舉報。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設有申訴管道，亦要求相關同仁嚴格遵守保密規範。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頁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所訂「公司治理守則」及「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規章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alltek.com>) 查詢。

(八)最近年度(110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 主管	孫蔚南	111年3月22日	-	由財會處副總經理孫蔚南新任，主係依據「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及「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十條規定，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紀錄：附件八。
- (二)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附件九。
- (三)盈餘分配表：附件十。

附件一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一十一年七月二十一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十一年七月二十一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陸仟張，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陸億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01.00%發行，實際發行金額為新臺幣606,000,000元。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10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之102.2669%(實質收益率0.75%)將債權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一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起，至到

期日(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2.03%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暫訂為每股新臺幣38.2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

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 (註3)} \times \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再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係以新股發行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調降後轉換價格＝

調降前轉換價格 ×(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

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frac{\left[\begin{array}{l}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註7)} \end{array}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認} \\ \text{股權之有價證券其} \\ \text{轉換或認購價格} \quad \text{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 \\ \text{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 \\ \text{或認購之股數} \end{array} \right]}{\text{每股時價(註6)}} \times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6)}}$$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及私募股數之總數減除本公司買

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權人於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次發放之現金股利。
- 2.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次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次日起至下一次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次發放之現金股利，但得參與下一次發放之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權人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次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

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十四年六月十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一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十四年六月十一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一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一十三年六月十一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權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101.5056%(賣回年收益率為0.7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科或該公司)經 111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上限 6,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陸億元整，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依票面金額之 101.00%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 606,000 仟元。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1)	股利分派(註 2)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8 年度	1.66	1.28	-	-	1.28
109 年度	2.37	1.40	0.60	-	2.00
110 年度	4.05	2.40	0.80	-	3.20
111 年第一季	1.32	-	-	-	-

資料來源：全科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年度普通股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11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3,539,237
111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00,532
111 年 3 月 31 日每股淨值(元/股)	17.65

資料來源：全科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流 動 資 產		10,450,953	11,666,333	14,450,154	17,873,4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344	662,422	616,209	615,195
無 形 資 產		4,294	3,042	2,246	1,873
其 他 資 產		305,287	253,271	712,898	743,810
資 產 總 額		11,057,878	12,585,068	15,781,507	19,234,29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893,053	8,160,422	11,290,260	14,265,724
	分 配 後	7,127,675	8,425,276	11,771,537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1,201,100	988,776	579,487	1,216,16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094,153	9,149,198	11,869,747	15,481,888
	分 配 後	8,328,775	9,414,052	12,351,024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863,935	3,190,855	3,698,129	3,539,237
股 本		1,797,843	1,891,813	2,005,322	2,005,322
資 本 公 積		431,989	502,180	502,180	502,18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61,765	888,194	1,321,370	1,103,815
	分 配 後	427,143	509,831	679,667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27,662)	(91,332)	(130,743)	(72,080)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99,790	245,015	213,631	213,165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963,725	3,435,870	3,911,760	3,752,402
	分 配 後	2,729,103	3,171,016	3,430,483	尚未分配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2：110年度之盈餘分配，係依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39,572,068	41,948,823	47,134,253	14,030,716
營業毛利	1,527,500	1,623,689	2,445,692	676,969
營業損益	556,023	571,878	1,091,616	245,9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1,239)	3,538	(90,659)	126,910
稅前淨利	374,784	575,416	1,000,957	372,884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297,420	451,051	786,152	263,25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本期淨利(損)	297,420	451,051	786,152	263,2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4,020)	(63,907)	(40,285)	58,6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3,400	387,144	745,867	321,91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8,345	461,288	812,413	263,7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075	(10,237)	(26,261)	(4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4,325	397,381	772,128	322,3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9,075	(10,237)	(26,261)	(466)
每 股 盈 餘	1.66	2.37	4.05	1.32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全科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主要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及評價模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營運狀況等因素後訂定之，其訂定原則及方式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 = 擇一 $[MA^1, MA^3, MA^5]$ × 轉換溢價率，以 MA^1 、 MA^3 及 MA^5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1 = 為基準日前1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 為基準日前3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 為基準日前5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2.轉換價格之重設

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轉換價格僅依轉換辦法第十一條進行調整。

3.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採用基準日前1、3、5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之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未來之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102%。
- (3)上述基準價格、轉換溢價比率以及轉換價格重設條款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4.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在國際經濟方面，通貨膨脹上升、供應鏈瓶頸、新冠肺炎疫情導致產能及運輸停擺，以及用工短缺將繼續困擾各國，全球最大的兩個經濟體美國和中國大陸今年的經濟放緩亦可能超出預期，高盛預測美國111年經濟成長率將下調為2.9%，主要係因財政及貨幣激勵政策放緩所致；而中國大陸111年經濟成長率預測下調為4%，主要係因房地產行業收縮和新冠肺炎清零政策影響民生及企業等所致。另111年2月因俄烏戰事延綿至今，導致國際能源和大宗商品價格飆升，加上中國疫情清零政策導致全球供應鏈混亂，加重全球通膨壓力，亦令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加速緊縮，金融市場波動加劇，故近期國際預測機構陸續下修111年初所預測之全球經貿表現，顯示全球經濟擴張力道趨緩。全球經濟成長率方面，IMF(國際貨幣基金)及HS Markit對11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分別為3.6%(2022/4/18)及3.15%(2022/4/15)

在國內經濟方面，雖有俄烏戰爭、新冠肺炎疫情及中國大陸封城等影響，但全球資通訊需求仍大，台灣有半數出口與資通訊有關，其中電子零組件約14%，故對資通訊產業影響不大，然國際原物料價格走高，亦導致國內近期物價明顯攀升，台灣今年第一季CPI年增高達2.81%，因此大幅上修今年全年CPI成長率為2.40%，若高物價維持較長時間，將影響民眾實質購買力，故台經院於111年4月小幅下修全年民間消費成長率至4.43%。另近期國內疫情再度升溫，所幸國內已經歷過先前的三級警戒情況，民眾消費模式變得更加多元，業者的應變能力也已提升，均可望減緩本次疫情對終端消費的衝擊力道，加上國內民間投資依舊強勁，國內科技龍頭大廠仍維持資本支出與營運展望不變，且第一季進出口與外銷訂單表現續強，而上修民間投資與輸出入表現，其中民間投資成長率為4.25%。因此，根據台經院111年4月最新預測結果，111年國內經濟成長率為4.10%，與111年初預測相同維持不變。

②所屬產業趨勢

該公司為一專業通訊IC通路商，屬於資訊工業上游之半導體元件產業中之一環，就產業之現況而言，IC通路業者為上游半導體業與下游產品產銷商間良好溝通之重要角色，其持續發展之關鍵因素為提高本身附加價值，因此IC通路商除了代理銷售半導體零組件外，尚須提供技術支援等服務，以符合客戶多樣化之需求。全科公司主要從事網通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及銷售，其產品種類大致可分為有線寬頻元件、無線通訊元件及其他等，由於其應用範圍遍及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相關產業，如網路及網路傳輸設備、數據通訊、網路伺服器及各項消費性電子等3C產品，茲就該公司所屬網路通訊設備產業概況作以下說明：

A.全球半導體市場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局(WSTS)公佈數據，110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額

成長從 109 年的 6.8% 上升到 110 年的 25.6%，且 111 年預估仍有 8.8% 成長，相當 6,014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另預計所有地區及產品類別都將在 111 年增長，感測器產值可望成長 11.3%，邏輯 IC 也將有 11.1% 成長率，是表現最佳的半導體產品市場；其餘包括分離式元件、類比 IC 及記憶體產值也將成長 6.2% 至 8.8% 不等。

Fall 2021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0	2021	2022	2020	2021	2022
Americas	95,366	118,835	131,084	21.3	24.6	10.3
Europe	37,520	47,126	50,467	-5.8	25.6	7.1
Japan	36,471	43,581	47,621	1.3	19.5	9.3
Asia Pacific	271,032	343,419	372,317	5.1	26.7	8.4
Total World - \$M	440,389	552,961	601,490	6.8	25.6	8.8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23,804	30,100	32,280	-0.3	26.4	7.2
Optoelectronics	40,397	43,229	45,990	-2.8	7.0	6.4
Sensors	14,962	18,791	20,913	10.7	25.6	11.3
Integrated Circuits	361,226	460,841	502,307	8.4	27.6	9.0
Analog	55,658	72,842	79,249	3.2	30.9	8.8
Micro	69,678	79,102	83,980	4.9	13.5	6.2
Logic	118,408	150,736	167,396	11.1	27.3	11.1
Memory	117,482	158,161	171,682	10.4	34.6	8.5
Total Products - \$M	440,389	552,961	601,490	6.8	25.6	8.8

Note: Numbers in the table are rounded to whole millions of dollars, which may cause totals by region and totals by product group to differ slightly.

資料來源：WSTS(111 年 3 月)

另依據中央銀行 110 年 12 月 16 日所召開第 3 季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指出，110 年上半年受疫情嚴峻影響，許多廠大幅削減中間投入之晶片訂單，惟 110 年下半年起經濟快速復甦，生產製造商在庫存備料不足下，晶片供不應求；加以疫情趨動數位轉型，5G、AI 及物聯網相關應用晶需求強勁，中間供應商為建立安全庫存而重複下單(overbook)，更加劇晶片短缺情況。另 110 年 5 月車用晶片封裝基地之馬來西工廠產能受地嚴格疫情管制措影響，車用晶片供給一度遽減前全球半導體廠商已加速擴充設備因應大幅升高之需求，大廠持續積極投資擴增產能，預計 110 年及 111 年全球約有 38 座晶圓廠新建案，惟產能擴充或新廠量產仍需 1~2 年，預期 111 年下半年新產能將陸續開出，晶片短缺情勢可明顯改善，其中車用晶片預期於 11 年第 2 季後回復至較穩定之正常庫存水準。

由上述各專業機構預估數據顯示，全球半導體產業市場於 110 年較 109 年成長，且因全球 COVID-19 疫情尚未完全解禁及受俄羅斯與烏克蘭戰爭影響，台灣持續受惠國際轉帶動，預估可再度拉升台灣半導體產值向上成長

B. 全球網路通訊產業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 110 年 11 月所出具之「111 年網通設備製造業景氣趨勢調查報告」顯示，全球網路通訊設備市場有鑑於全球 COVID-19 疫情仍未結束，使得遠距工作、線上學習、網路影音、電商平台銷售等宅經濟需求仍具成長動能，以致消費者對於寬頻網路頻寬的需求隨之提升，並驅使企業加速投入數位轉型，為有效滿足企業與消費者對於寬

頻網路與雲端服務的需求提高，除電信商加速投入寬頻網路設備升級外，Microsoft、Google、Facebook 等國際雲端服務大廠亦持續增加對於資料中心相關雲端基礎建設的投資，並加速升級資料中心交換器規格至 40G，帶動雲端基礎設備、Wi-Fi6 設備及模組、高階 40G 交換器及 TT 機上盒等產品出貨可望延續成長動能。

另一方面，隨著行動通訊進入 5G 時代，除中國移動、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等三大電信營運商持續投入 5G 基地台等相關基礎建設的建置外，110 年歐美主要電信商亦加速投入 5G 基礎建設的建置及固定無線接取(FWA)解決方案，逐步提升 5G 服務的覆蓋率，並積極拓展 5G 企業專網等行垂應用，使得局端設備、5G CPE 等行動寬頻接取產品需求亦隨之明顯增溫。整體而言，受惠於宅經濟、數位轉型等應用需求增加以及各國電信商加速投入 5G 基礎建設的建置，並積極拓展企業專網市場下，帶動 111 年全球網路通訊設備產值表現仍延續 110 年的成長態勢。

C. 國內網路通訊產業

自 110 年以來全球新冠肺炎疫情雖未止息，然而歐美國家隨著疫苗施打率持續提升，逐步進入解封階段，帶動全球經濟景氣漸趨復甦，企業加速投入數位轉型的部署，促使歐美電信商對於寬頻網路設備升級的需求持續增加，並積極投入 5G 基礎建設的建置，而雲端服務大廠亦開始啟動資料中心交換器的規格升級，加上全球 Wi-Fi6 市場滲透率持續上揚及網路服務大廠啟動資料中心交換器規格升級，均有助於推升我國網通設備廠商出貨表現，並藉此優化產品結構。

鑒於 COVID-19 疫情仍未明顯緩和，自 110 年以來部分國家仍持續啟動封城等嚴格管控措施，促使遠距工作、線上學習、網路影音與電商銷售等宅經濟應用需求仍具支撐，而企面對疫情挑戰，加速投入數位轉型，在宅經濟效應持續發酵及數位轉型需求之下，各國電信商加速投入寬頻網路設備升級，國際雲端服務大廠亦陸續啟動資料中心交換器規格升級，帶動國內寬頻網路設備、400G 交換器等產品訂持續增溫。除此之外，在 Wi-Fi 6 具備網路穩定性與效能持續提升等優勢，加上 Wi-Fi 5 主晶片供應嚴重短缺，亦促使國內網通設備廠商加速導入 Wi-Fi 6 規格，使得全球 Wi-Fi 6 市場滲透率加速攀升，成為驅動台廠出貨的重要動能。

整體而言，美中科技戰開打以來，使得全球科技供應鏈面臨重組，歐美國家在考量供應鏈安全之下，開始禁止或替換華為等中國製網通設備，促使台廠憑藉中國以外的產能布局，積極爭取歐美電信商的釋單。110 年在寬頻網路設備、交換器規格升級及 Wi-Fi6 市場滲透率的逐步提升，帶動網通設備需求增溫，加上台廠成功爭取國際電信客戶訂單下，我國網通設備製造業 110 年產值預計為新台幣 867 億元，較 109 年成長 2.1%，重新回到成長軌道。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26.80%、27.30%、24.79%及19.51%；負債占資產比率則分別為73.20%、72.70%、75.21%及80.49%。該公司109年度之負債占資產比率與108年度相較變化不大。該公司110年度之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09年度上升，主係隨該公司營運規模成長，為充實營運資金而向銀行借款，並因應客戶訂單而增加採購，使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該公司111年第一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10年度上升，主要係持續因應客戶訂單而增加採購，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現金股利，使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

該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1,400.68%、667.95%、728.85%及807.64%。該公司109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108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基於產業策略需求認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持股比率增加至51.11%，由關聯企業改為子公司而併入其資產，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該公司110年度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109年度上升，主係因該公司持續獲利並發放股票股利，使權益淨額增加所致。該公司111年第一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110年度上升，主係因長期借款已與銀行洽談展延並經核准，使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整體而言，該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財務結構變化尚屬合理，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財務數字請詳「二、(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9,572,068仟元、41,948,823仟元、47,134,253仟元及14,030,716仟元，營業收入成長率則分別為6.01%、12.36%及19.07%。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營收逐年成長主係因高速寬頻網路應用發展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5G網路快速建置、雲端運用(如自駕車、智能工廠、智能電力系統)、物聯網等應用快速成長，對於網通科技應用之依賴程度與日俱增，使市場成長動能繼續維持，加上該公司客戶天邑康和及邏輯星雲等取得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電信營運商訂單，因此向全科公司採購網路通訊電子元件增加；而新冠肺炎疫情帶來新常態，促使多數產業

加快數位化腳步，人工智慧(AI)、雲端運算(Cloud Computing)、大數據(Big Data)等技術迅速發展，從影視串流、智慧家電／工廠、物聯網、車聯網到政府與企業的電子系統等，各種數據、即時資料不斷被創造及累積，推升資料量迅速成長，使資料中心的擴張、升級、調整與優化成為必須，相對應資料中心應用伺服器相關周邊產品需求提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客戶浪潮信息等增加採購，帶來伺服器電子元件銷售成長；且新冠肺炎疫情亦導致塞港效應，使半導體供應鏈出現缺口，半導體IC晶片價格水漲船高，該公司等IC晶片通路業者順應價格趨勢調升銷貨價格，使相關電子元件營收成長；另111年第一季該公司受惠原廠IC晶片供應數量增加，原遞延訂單出貨，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收進一步成長。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1,527,500仟元、1,623,689仟元、2,445,692仟元及676,969仟元，主係隨各期間營業收入消長而變化，毛利率則分別為3.86%、3.87%、5.19%及4.82%。

該公司係專業通訊IC通路商，代理網通半導體零組件，所代理之商品毛利率尚屬穩定，108及109年度毛利率相當，然110年度毛利率由109年度之3.87%上升至5.19%，主係110年度資通訊商品需求強烈，而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導致全球半導體供應鏈出現缺口以及塞港效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順應IC晶片供應鏈緊張之價格趨勢，調升銷售價格，亦因110年度新臺幣兌美金呈升值態勢，該公司之銷貨成本相對降低，致毛利較109年同期上揚822,003仟元，且因110年度新增一代理銷售專案，其代理收入以淨額法入帳而未有相應營業成本，致毛利率大幅成長至5.19%；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1年第一季雖受惠網通設備需求仍然強勁以及半導體供應鏈短料狀況逐步緩解，營收持續成長，然銷貨價格回落且消費性電子商品需求趨緩，下游製造商採購相關高毛利率電子元件減少，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毛利率微幅下滑至4.82%。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營業損益分別為556,023仟元、571,878仟元、1,091,616仟元及245,974仟元，其中111年第一季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9.87%，主係公司營運狀況良好而估列較高之獎金及員工紅利。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率則分別為1.41%、1.36%、2.32%及1.75%；而該公司各年度營業費用佔營收淨額比率分別為2.45%、2.51%、2.87%及3.0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雖因資通訊商品需求強烈，而營業收入成長及營業毛利亦逐年提升，惟該期間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人事費用，亦隨公司獲利成長、營運規模擴大而提高，致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營業利益率互有高低。

整體而言，該公司108~110年度及111年第一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

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該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且以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期較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故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故本項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無轉換價格重設，僅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反稀釋條款進行調整。

E.賣回權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債權人對本轉換公司債

之賣回權規定為：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1.5056%(賣回年收益率為0.7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上述規定係考量若債券持有人尚未申請轉換，則提供債券持有人以面額收回本金之機會，並期能補貼投資人利息補償金，足以保障其投資權益，故本項賣回權之規定應屬合理。

F.公司贖回權

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規定為：

- a.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 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c.本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基準日之次一個營業日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債權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惟債權人最遲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日後次一個營業日前向原交易券商申請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如債權人未於前述期限內申請轉換，本公司將按債券面額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上述贖回條款第a.項之規定主要目的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30%以上時，以當時贖回收益率收回全部債券，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一方面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第b.項之規定主要目的，則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第c.項之規定主要目的為保障債權人若無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之權宜處理方式。綜上所述，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2%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93,335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1%，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主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得標總數量達該次競價拍賣數量，則該有價證券之首日掛牌價格及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之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分以下四捨五入）為之。

(4)其他：無。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本次該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

或該公司依第十八條提前贖回及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或依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之102.2669%(實質收益率0.75%)以現金一次償還。

(4)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5)轉換標的

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6)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除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之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之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與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b、c及d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之履約股股數；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之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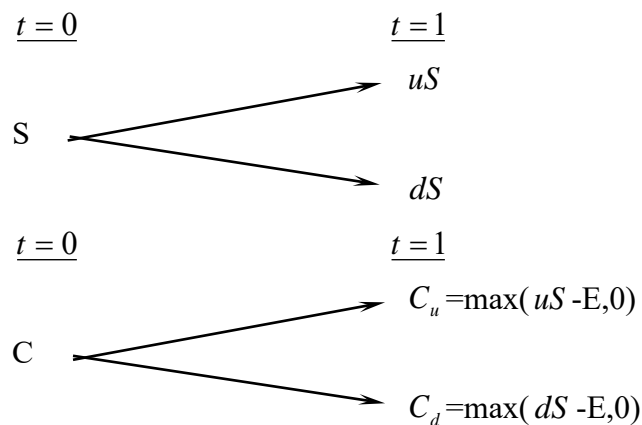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之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之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之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之機率。

①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

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之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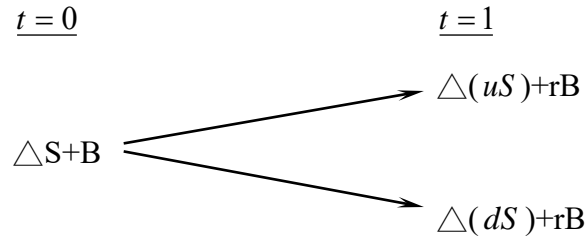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之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之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之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i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之資金結構與買權之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之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之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之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之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之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之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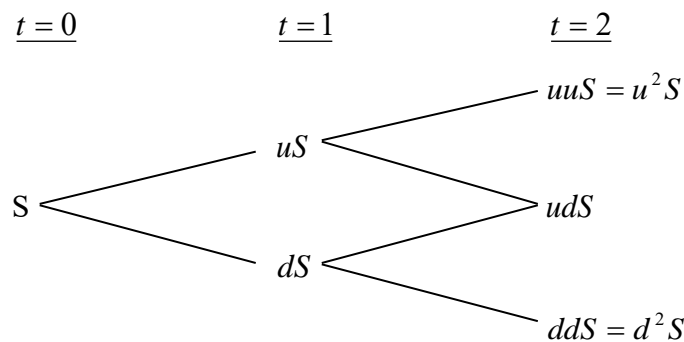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¹)可說是歐式買權之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之價格(C_u 及 C_d)、股價之未來變動百分比(u及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之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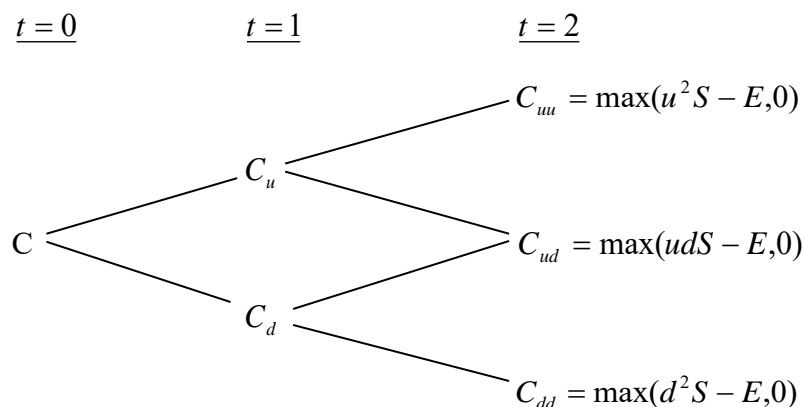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②兩個時期之評價

上面單一期之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之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之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之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之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之架構下，履約股價之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之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¹)，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之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t=1至t=2，股價由dS上升至udS或下降至d²S之情況下，買權在t=1時之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t=1時，當股價是uS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之 Δ 及B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之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之套利組合與買權在t=2之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t=1之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t=1之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t=0之價格，如下。

因在t=0時買權之現值是其於t=1時期望值之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t=0之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之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之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begin{aligned}
&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 + \binom{2}{0} (1-p)^2 \max(d^2 u S - X, 0)
\end{aligned} \tag{k}$$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 $\binom{2}{0} = 1$ ， $\binom{2}{1} = 2$ ，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之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tag{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tag{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之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n個時期(n≥2)，則買權之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之2改為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tag{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之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k是一個最小之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 d^n)}{\ln(u / d)} \tag{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之所有正項，去除零項後之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tag{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 - p' = \frac{(1-p)d}{r} \quad (\text{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cdo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text{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text{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text{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1/6/30	—
基準價格	37.44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1/7/1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37.44 元
轉換價格	38.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2.03%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38.2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28.57%	樣本期間-(110/7/1-111/6/30)，樣本數-245 1.採 111/6/30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5，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9404%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1/6/29，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1 央債乙 2(剩餘年限約為 1.755 年)及 111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5 年)之 0.8462% 及 1.0916%，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9404%，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2977%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2977%，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35.73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75%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75%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75%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75%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及利息補償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參考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2977%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2,266.9/(1+1.2977\%)^3=98,39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4,92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8,3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6,53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7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4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8,390	93.75%
轉換權價值	6,530	6.22%
賣回權價值	70	0.07%
買回權價值	(40)	(0.04)%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4,95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4,950 元，以 111 年 6 月 30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2%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3,706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3,706 \times 0.9 = 93,335$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具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另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該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堉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七 月 十 二 日

(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中華民國一一年七月十二日

(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附件四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全科公司」)本次為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為陸仟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陸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韓蔚廷



承銷部門主管：吳春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附件五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上限陸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六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堉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長：吳埴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董事長：吳玉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暨總經理：謝宏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陳宏安

陳宏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詹益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王存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黃欽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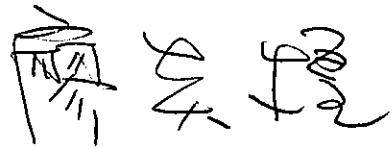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廖炎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沈國麟

沈國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王敏慧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闕壯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陳逸瓏



陳逸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施景中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陳建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陳信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理：鄭建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理：蔡文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理：黃淑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人茲聲明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科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全科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上開所列人員之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總經理暨財務及會計主管：孫蔚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



負 責 人：韓蔚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 事 長 謝娟娟

代 理 人：證 券 部 經 理 謝瑞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朱士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魏江霖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政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科公司)委託，擔任全科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全科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附件七

不得受理競拍對象聲明書

聲 明 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為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銷團或承銷商)為證券承銷機構。雙方聲明競價拍賣投標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 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 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公司：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吳堉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為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銷團或承銷商)為證券承銷機構。茲聲明競價拍賣投標之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韓 蔚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二 十 六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 事 長 謝娟娟

代 理 人：證券部經理 謝瑞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魏江霖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謝政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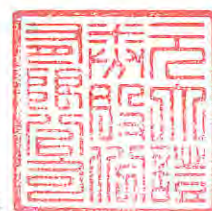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為辦理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茲聲明本募資案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本聲明書僅供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用)

附件八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11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時間：111年5月5日(星期四) 下午4:00。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人員：董事7名：吳堉文、陳宏安(視訊會議)、吳玉屯、謝宏昌、詹益耀(視訊會議)、王存孝(視訊會議)、黃欽勇(視訊會議)。

列席人員：稽核-高志杰(視訊會議)。

主席：吳堉文



記錄：湯雅雯



一、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無。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略。

二、承認及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二案

案由：擬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券案，提請討論。

- 說明：1、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6,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依票面金額100%~101%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600,000仟元。
- 2、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附件4-1〈頁15-21〉。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日期。
 - 3、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銷售，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 4、為配合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相關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5、本次計劃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請參閱附件4-2〈頁22〉。



6、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7、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核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附件九

公司章程與修正條文對照表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LLTEK TECHNOLOGY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三)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四)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五)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七)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八)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得在國內外設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對外轉投資為其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二章 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保留新台幣貳仟陸佰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共計貳佰陸拾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訂定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

第八條：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九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九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九條之二：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做成議事錄，相關事項悉依公司法第 183 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

-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1/5，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宜，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
- 第十七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並得依章程規定，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
- 第十八條：董事會至少每季開會一次，董事長認為必要或貳人請求時，得開臨時會，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九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十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需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 第二十二條：(刪除)
- 第二十三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 第二十四條：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擔任公司職務報酬之支給，由股東會授權總經理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
- 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職務範圍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及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和本公司核薪標準表辦理。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聘請顧問或高階職員。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規定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會計年度。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左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三十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經股東會決議，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施行，如有變動時亦同。

第三十四條：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四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堉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章程
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原因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三)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四)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五)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七)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八)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三)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四)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五)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七)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八)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九)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十)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因目前無經營此營業項目，故刪除之。</p>
<p>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p>	<p>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二人或二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p>	<p>因本公司以全面換發為無實體股票。</p>
<p>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u>並得依章程規定，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u></p>	<p>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p>	<p>因營運組織調整，擬增加副董事長之職位。</p>
<p>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p>	<p>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p>	<p>擴大員工獎酬工具。</p>

<p><u>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p>		
<p>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u>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u></p>	<p>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p>	<p>簡化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以現金發放股息及紅利之程序，擬於章程訂定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即可。</p>
<p>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四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四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十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 二日</p> <p>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 日</p> <p>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 日</p> <p>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 日</p> <p>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 日</p> <p><u>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 日</u></p>	<p>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 二日</p> <p>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 日</p> <p>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 日</p> <p>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 日</p> <p>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 日</p>	
---	--	--

附件十

盈餘分配表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8,561,477		
其他調整		(473,910)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8,087,567		
加：110年度稅後純益(個體純益)	812,413,358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321,31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553,078)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數		811,538,96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1,153,89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9,411,002)		
可供分配盈餘小計		719,061,630		
本次分配－				
股東股利--股票	(160,425,740)		0.80	元/股
股東股利--現金	(481,277,241)		2.40	元/股
本次分配合計		(641,702,981)		
期末未分配盈餘		77,358,649		

註：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主辦會計：孫蔚南



附件十一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262758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6~67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7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67		三十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8		三一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9~70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70		三二
(十五) 部門資訊	70~71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堉 文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科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科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科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科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一。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元件產品之買賣，由於來自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交易量大，重大影響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主要風險在於特定銷貨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海關出口文件及測試收款無重大差異之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科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科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科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08,380	6	\$ 358,26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274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8,127	-	33,12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二七、二八及二九)	5,367,059	43	3,856,310	3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五)	683,820	5	889,228	8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4,133,312	33	5,068,352	4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二九)	667,197	5	106,42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6,164	1	139,25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666,333	93	10,450,953	9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95,837	1	148,55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662,422	5	297,34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9,480	1	100,732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3,042	-	4,2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58,693	-	41,922	-
1920	存出保證金	29,261	-	14,08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18,735	7	606,925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585,068	100	\$ 11,057,878	100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2,140,558	17	\$ 2,299,646	2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1,438,800	11	1,290,000	12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447,134	4	448,563	4
2150	應付票據	8,359	-	4,57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3,341,720	27	1,954,850	1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352,343	3	255,55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八)	-	-	53,96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8,675	-	48,48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4,622	-	58,71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十六及二九)	4,726	-	172,06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一)	333,485	3	306,633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160,422	65	6,893,053	6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774,645	6	1,043,467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60,850	2	87,62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8,061	-	44,59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5,190	-	25,386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	-	3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88,776	8	1,201,100	11
2XXX	負債總計	9,149,198	73	8,094,153	7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1,813	15	1,797,843	16
3200	資本公積	502,180	4	431,98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4,259	3	315,42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662	-	4,652	-
3350	未分配盈餘	516,273	4	341,689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88,194	7	661,765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332)	(1)	(27,66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190,855	25	2,863,935	26
36XX	非控制權益	245,015	2	99,790	1
3XXX	權益總計(附註二十)	3,435,870	27	2,963,725	2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585,068	100	\$ 11,057,87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瑛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附註二一及二八)	\$ 41,948,823	100	\$ 39,572,0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及二二)	(40,325,134)	(96)	(38,044,568)	(96)
5900	營業毛利	1,623,689	4	1,527,500	4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17,718)	(1)	(528,662)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8,732)	(1)	(330,482)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5,361)	(1)	(112,33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1,811)	(3)	(971,477)	(3)
6900	營業淨利	571,878	1	556,02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二二)	3,593	-	5,673	-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二)	97,682	-	42,3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二二)	34,300	-	2,474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二)	(127,562)	-	(238,11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附註十二)	(4,475)	-	6,3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538	-	(181,239)	-
7900	稅前淨利	575,416	1	374,784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124,365)	-	(77,364)	-
8200	本年度淨利	451,051	1	297,42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75)	-	(\$ 1,2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38</u>	-	<u>252</u>	-
		<u>(237)</u>	-	<u>(1,010)</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1,715)	-	(29,08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18,045</u>	-	<u>6,074</u>	-
		<u>(63,670)</u>	-	<u>(23,010)</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63,907)</u>	-	<u>(24,020)</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87,144</u>	<u>1</u>	<u>\$ 273,400</u>	<u>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61,288	1	\$ 288,345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10,237)</u>	-	<u>9,075</u>	-
8600		<u>\$ 451,051</u>	<u>1</u>	<u>\$ 297,420</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97,381	1	\$ 264,325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10,237)</u>	-	<u>9,075</u>	-
8700		<u>\$ 387,144</u>	<u>1</u>	<u>\$ 273,400</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2.51</u>		<u>\$ 1.66</u>	
9850	稀 釋	<u>\$ 2.49</u>		<u>\$ 1.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埴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料科技(股)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108年1月1日餘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A1	\$ 1,695,251	\$ 376,286	\$ 294,288	\$ 246,963	\$ 4,652	\$ 90,715	\$ 2,735,460
B1	-	-	21,136	(21,136)	-	-	-
B3	-	-	-	31,957	-	-	-
B5	-	-	-	(169,525)	-	-	-
B9	33,905	-	-	(33,905)	-	-	(169,525)
I1	68,687	55,703	-	-	-	-	124,390
D1	-	-	-	288,345	-	9,075	297,420
D3	-	-	-	(1,010)	(23,010)	-	(24,020)
D5	-	-	-	287,335	(23,010)	9,075	273,400
Z1	1,797,843	431,989	315,424	341,689	(27,662)	99,790	2,963,725
B1	-	-	28,835	(28,835)	-	-	-
B3	-	-	-	(23,010)	-	-	-
B5	-	-	-	(234,622)	-	-	(234,622)
I1	93,970	71,440	-	-	-	-	165,410
D1	-	-	-	461,288	-	(10,237)	451,051
D3	-	-	-	(237)	(63,670)	-	(63,907)
D5	-	-	-	461,051	(63,670)	(10,237)	387,144
M7	-	(1,249)	-	-	-	1,249	-
O1	-	-	-	-	-	150,763	150,763
T1	-	-	-	-	-	3,450	3,450
Z1	\$ 1,891,813	\$ 502,180	\$ 344,252	\$ 516,273	(\$ 91,332)	\$ 245,015	\$ 3,435,870



董事長：吳瑋文



經理人：謝宏恩



會計主管：孫蔚南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5,416	\$ 374,7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5,478	75,150
A20200	攤銷費用	1,961	2,0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796)	21,19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利益	(27)	(510)
A20900	財務成本	127,562	238,110
A21200	利息收入	(3,593)	(5,67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475	(6,37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6)	-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991)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利益	(16,069)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75,399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7,583	46,318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175	-
A24600	租約修改利益	(1,996)	-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23,27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5,072	(3,631)
A31150	應收帳款	(1,480,118)	693,1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6,939	(672,643)
A31200	存 貨	913,093	429,8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8,887	33,120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60,774)	(12,318)
A32125	合約負債	(15,901)	298,117
A32130	應付票據	(36)	(12,163)
A32150	應付帳款	1,348,857	(62,5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4,801	7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287	225,22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20	(1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57,564	1,661,8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593	\$ 5,6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0,403)	(233,3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203)	(82,3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71,551</u>	<u>1,351,81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05)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49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五)	(17,81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00)	(9,9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54	10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020)	(27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29)	(3,84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162)</u>	<u>(13,9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762,891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910,366)	(2,369,88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8,800	65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7,700)	(9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043,46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9,640)	(360,00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53,964)	(21,50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1,952)	(59,795)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3,45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4,622)	(169,5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3,103)</u>	<u>(1,288,1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96,175)</u>	<u>(35,2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50,111	14,5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58,269</u>	<u>343,76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8,380</u>	<u>\$ 358,26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0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通訊器材、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測試儀器之買賣業務(特許業務除外)
-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技術轉移
- (三) 無線電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四)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五)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7 年 11 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主要修正 IFRS 9、IFRS 7 及 IFRS 16，其針對利率指標變革所造成之影響，提供實務權宜作法。

利率指標變革所導致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

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應視為有效利率變動予以推延處理。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4.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5.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6.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

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

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產品、船舶自動辨識系統及照明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

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惟合併公司對於承租資產並由出租人提供相關之合約，選擇將租賃與非租賃組成部分整體適用租賃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24	\$ 1,0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88,539	330,28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8,617</u>	<u>26,982</u>
	<u>\$ 708,380</u>	<u>\$ 358,269</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39%	0.01%~0.39%
約當現金	0.4%~1.1%	2%~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274</u>	<u>\$ -</u>

八、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質押銀行存款	<u>\$ 667,197</u>	<u>\$ 106,423</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127	\$ 33,12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8,127</u>	<u>\$ 33,120</u>
因營業而發生	\$ 8,127	\$ 33,120
非營業而發生	<u>-</u>	<u>-</u>
	<u>\$ 8,127</u>	<u>\$ 33,120</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406,186	\$ 3,402,046
減：備抵損失	(<u>50,384</u>)	(<u>58,774</u>)
	5,355,802	3,343,2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10,908</u>	<u>504,281</u>
	<u>\$ 5,366,710</u>	<u>\$ 3,847,553</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49	\$ 8,75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49</u>	<u>\$ 8,757</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除列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附註二七）	\$ 466,700	\$ 677,385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0,905	13,127
應收折讓款	172,223	195,777
其 他	<u>3,992</u>	<u>2,939</u>
	<u>\$ 683,820</u>	<u>\$ 889,228</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

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情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4%~100%	
總帳面金額	\$ 4,881,015	\$ 478,805	\$ 54,842	\$ 5,414,66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53)	(49,831)	(50,384)
攤銷後成本	<u>\$ 4,881,015</u>	<u>\$ 478,252</u>	<u>\$ 5,011</u>	<u>\$ 5,364,278</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8%	0%~100%	
總帳面金額	\$ 1,414,155	\$ 1,972,504	\$ 57,264	\$ 3,443,92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65)	(56,509)	(58,774)
攤銷後成本	<u>\$ 1,414,155</u>	<u>\$ 1,970,239</u>	<u>\$ 755</u>	<u>\$ 3,385,14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IFRS 9)	\$ 58,774	\$ 39,274
加：由企業合併取得	5,848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註)	-	21,19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4,840)	(75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註)	(7,796)	-
外幣換算差額	(1,602)	(938)
期末餘額	<u>\$ 50,384</u>	<u>\$ 58,774</u>

註：相較於年初餘額，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增加1,970,739仟元及淨減少704,796仟元。109年因收回已提列減損之款項，故迴轉備抵損失7,796仟元；108年因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21,192仟元，導致備抵損失增加21,192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交易量較大及收款天數較長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總帳面金額	\$ 10,908	\$ -	\$ -	\$ 10,908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0,908</u>	<u>\$ -</u>	<u>\$ -</u>	<u>\$ 10,908</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504,281	\$ -	\$ -	\$ 504,281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04,281	\$ -	\$ -	\$ 504,281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4,040,316	\$ 5,037,784
製成品	12,209	5,010
在製品	26,766	10,645
原 料	54,021	14,913
	<u>\$ 4,133,312</u>	<u>\$ 5,068,352</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0,247,078	\$ 38,044,568
存貨跌價損失	74,448	-
存貨報廢損失	951	-
其 他	2,657	-
	<u>\$ 40,325,134</u>	<u>\$ 38,044,568</u>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本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	53%	54%	5
本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
本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51%	20%	4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貿易 (深圳)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33.33%	2、3
All Pan Co., Ltd.	益滿穎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 (深圳)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66.67%	2、3

- 註：1. Pantek Group Corp.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修正投資架構後消滅，於108年度改由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直接持有Pantek Global Corp.。
2.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於108年2月27日現金增資150萬美元，全數由Alltek Group Corp.認購，取得33.33%股權。Pantek Global Corp.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66.67%。
3.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於109年3月9日經股東會通過，Alltek Group Corp.將其33.33%股權轉讓給Pantek Global Corp.，Alltek Group Corp.持股比下降至0%，Pantek Global Corp.持股比由66.67%上升至100%，並於109年3月19日完成變更登記。
4. 合併公司109年3月以現金70,000元認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普通股7,000仟股，持股比由20%增加至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增資基準日為109年3月24日，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4月20日完成變更登記。取得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五。
5.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員工酬勞轉增資，致合併公司對其持股比由54%降至53%。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6月29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837	\$ 90,284
Alltek Technology (S)Pte. Ltd.	-	-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	58,268
	<u>\$ 95,837</u>	<u>\$ 148,55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4,475)	\$ 6,372
綜合損益總額	(\$ 4,475)	\$ 6,37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Pte. Ltd. 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合併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由關聯企業改為併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請參閱附註二五。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5,699	\$ 138,503	\$ 17,039	\$ 19,455	\$ 2,624	\$ 95,349	\$ 458,669
增 添	-	-	3,828	133	250	5,689	9,900
處 分	-	-	-	(93)	-	(1,523)	(1,616)
淨兌換差額	-	(41)	(25)	-	-	(1,034)	(1,1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5,699</u>	<u>\$ 138,462</u>	<u>\$ 20,842</u>	<u>\$ 19,495</u>	<u>\$ 2,874</u>	<u>\$ 98,481</u>	<u>\$ 465,853</u>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1,186	\$ 13,758	\$ 19,138	\$ 1,729	\$ 77,861	\$ 153,672
折舊費用	-	4,260	2,420	313	299	9,667	16,959
處 分	-	-	-	(93)	-	(1,420)	(1,513)
淨兌換差額	-	(41)	(18)	-	-	(550)	(609)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5,405</u>	<u>\$ 16,160</u>	<u>\$ 19,358</u>	<u>\$ 2,028</u>	<u>\$ 85,558</u>	<u>\$ 168,509</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5,699</u>	<u>\$ 93,057</u>	<u>\$ 4,682</u>	<u>\$ 137</u>	<u>\$ 846</u>	<u>\$ 12,923</u>	<u>\$ 297,344</u>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5,699	\$ 138,462	\$ 20,842	\$ 19,495	\$ 2,874	\$ 98,481	\$ 465,853
增 添	-	-	3,973	1,603	-	2,424	8,000
處 分	-	(2,345)	(2,890)	(19,362)	(485)	(35,935)	(61,017)
由企業合併取得	220,437	139,872	298,097	-	1,372	13,586	673,364
淨兌換差額	-	-	(51)	-	-	(467)	(51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06,136</u>	<u>\$ 275,989</u>	<u>\$ 319,971</u>	<u>\$ 1,736</u>	<u>\$ 3,761</u>	<u>\$ 78,089</u>	<u>\$ 1,085,682</u>
累計折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5,405	\$ 16,160	\$ 19,358	\$ 2,028	\$ 85,558	\$ 168,509
折舊費用	-	7,641	11,311	232	333	6,606	26,123
處 分	-	(2,411)	(2,597)	(19,362)	(405)	(35,797)	(60,572)
由企業合併取得	-	27,321	248,583	-	1,148	12,721	289,773
淨兌換差額	-	-	(50)	-	-	(523)	(57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7,956</u>	<u>\$ 273,407</u>	<u>\$ 228</u>	<u>\$ 3,104</u>	<u>\$ 68,565</u>	<u>\$ 423,26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06,136</u>	<u>\$ 198,033</u>	<u>\$ 46,564</u>	<u>\$ 1,508</u>	<u>\$ 657</u>	<u>\$ 9,524</u>	<u>\$ 662,422</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3 月 31 日由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 383,591 仟元。於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 年
裝修工程	2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試驗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3 至 5 年
辦公設備	1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廠房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2,839	\$ 95,734
運輸設備	<u>6,641</u>	<u>4,998</u>
	<u>\$ 69,480</u>	<u>\$ 100,732</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6,182</u>	<u>\$ 42,59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4,854	\$ 54,807
運輸設備	<u>4,501</u>	<u>3,384</u>
	<u>\$ 59,355</u>	<u>\$ 58,191</u>

(二) 租賃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4,622</u>	<u>\$ 58,719</u>
非流動	<u>\$ 28,061</u>	<u>\$ 44,59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2%~4.75%	1.2%~4.75%
運輸設備	1.2%~4.75%	1.2%~4.75%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2)	\$ 518,470	\$ -
應收帳款融資(3)	<u>22,784</u>	<u>-</u>
	<u>541,254</u>	<u>-</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1,599,304</u>	<u>2,299,646</u>
	<u>\$ 2,140,558</u>	<u>\$ 2,299,646</u>
利率區間	<u>0.35%~1.30%</u>	<u>1.05%~3.27%</u>

(1) 合併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短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2) 合併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定存做為擔保品。

(3)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請參閱附註九，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23% 及 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1,438,800	\$ 1,2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1,438,800</u>	<u>\$ 1,290,000</u>
利率區間	<u>0.22%~0.96%</u>	<u>0.50%~0.89%</u>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754,371	\$ 1,043,467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25,000</u>	<u>-</u>
	779,371	1,043,46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726</u>)	<u>-</u>
長期借款	<u>\$ 774,645</u>	<u>\$ 1,043,467</u>
利率區間	<u>1.30%~1.80%</u>	<u>1.80%~3.08%</u>

合併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長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 (1)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5 年 5 月及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並於 109 年 4 月全數還清。
- (2)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9 年 4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為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24 年 3 月。上述借款之利率為 1.45%。
- (3) 合併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與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100,000 仟元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為 108 年 6 月 26 日，授信期間為自 108 年 6 月起算 3 年，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授信額度，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1.33%~1.80%。

十六、應付公司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	\$ 172,063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172,063</u>)
	<u>\$ -</u>	<u>\$ -</u>

合併公司為償還借款，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300,000 仟元整，每張面

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依債券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合併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2.2669%，實質收益率 0.7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一) 發行日：106 年 10 月 24 日。

(二) 票面利率：0%。

(三) 發行期間：3 年，自 106 年 10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108 年 10 月 2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要求合併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56%（實質收益率 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五) 轉換條件：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2.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 3 個月之翌日（107 年 1 月 25 日）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10 月 24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6 年 10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

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2% 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 109 年 8 月 2 日辦理股票除權息作業，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8.3 元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7.2 元。

4. 轉換及贖回情形：

截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291,400 仟元，並於 109 年 11 月贖回剩餘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7,700 仟元，並產生贖回損失 175 仟元。

5. 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025%。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000 仟元）	\$ 297,6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73 仟元 及相關所得稅影響 12 仟元）	(7,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90,398
賣回權（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 仟元）	(38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7,145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124,193)
贖回公司債	(<u>9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債組成部分	<u>\$ 172,063</u>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72,063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1,047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165,410)
贖回公司債	(<u>7,7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七、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7,200	\$ 142,641
應付休假給付	15,558	12,960
應付運費	17,435	21,499
其 他	<u>112,150</u>	<u>78,452</u>
	<u>\$ 352,343</u>	<u>\$ 255,552</u>
<u>其他流動負債</u>		
退款負債 (附註二一)	\$ 260,502	\$ 265,727
其 他	<u>72,983</u>	<u>40,906</u>
	<u>\$ 333,485</u>	<u>\$ 306,633</u>

十八、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底之應付帳款包括應付帳款折讓分別為 538,453 仟元及 570,231 仟元，淨額列示後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 3,341,720 仟元及 1,954,850 仟元。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

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44	\$ 39,8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554)	(14,4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5,190</u>	<u>\$ 25,3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年1月1日	<u>\$ 37,202</u>	<u>(\$ 12,911)</u>	<u>\$ 24,29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89	-	389
利息費用(收入)	<u>421</u>	<u>(151)</u>	<u>270</u>
認列於損益	<u>810</u>	<u>(151)</u>	<u>65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42)	(54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327	-	32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66	-	1,56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9)</u>	<u>-</u>	<u>(8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04</u>	<u>(542)</u>	<u>1,262</u>
雇主提撥	<u>-</u>	<u>(826)</u>	<u>(826)</u>
108年12月31日	<u>\$ 39,816</u>	<u>(\$ 14,430)</u>	<u>\$ 25,386</u>
109年1月1日	<u>\$ 39,816</u>	<u>(\$ 14,430)</u>	<u>\$ 25,38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4	-	404
利息費用(收入)	<u>301</u>	<u>(119)</u>	<u>182</u>
認列於損益	<u>705</u>	<u>(119)</u>	<u>5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58)	(45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767	\$ -	\$ 76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1	(25)	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58	(483)	375
雇主提撥	-	(751)	(751)
福利支付	-	-	-
自企業合併取得	365	(771)	(406)
109年12月31日	<u>\$ 41,744</u>	<u>(\$ 16,554)</u>	<u>\$ 25,190</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90%	0.75%~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3.00%	2.50%~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038)</u>	<u>(\$ 1,057)</u>
減少 0.25%	<u>\$ 1,081</u>	<u>\$ 1,10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42</u>	<u>\$ 1,065</u>
減少 0.25%	<u>(\$ 1,007)</u>	<u>(\$ 1,02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755</u>	<u>\$ 72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6年	10.7~12.8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9,181</u>	<u>179,784</u>
已發行股本	<u>\$ 1,891,813</u>	<u>\$ 1,797,84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資本總額為 3,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8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 3,39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6,869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3 月 13 日。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3,699 仟股。另 109 年 8 月 2 日股票除權息調整轉換價格，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8 月 2 日後請求以每股 17.2 元轉換普通股 5,698 仟股，皆已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95,650	\$ 420,23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884	3,88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793	2,04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22	1,32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531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部分	-	4,509
已失效認股權	-	-
	<u>\$ 502,180</u>	<u>\$ 431,98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部分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及 108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8,835	\$ 21,136		
特別盈餘公積	23,010	(31,957)		
現金股利	234,622	169,525	\$ 1.30	\$ 1.00
股票股利	-	33,905	-	0.20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46,153</u>
特別盈餘公積	\$ <u>63,670</u>
現金股利	\$ <u>264,854</u>
股票股利	\$ <u>113,50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4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0.6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99,790	\$ 90,715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150,763	-
子公司員工酬勞轉增資	3,450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249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0,237)	9,075
年底餘額	<u>\$ 245,015</u>	<u>\$ 99,790</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對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由 20%增加至 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並按收購日以其所享有可辨認淨資產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54.01%至 53.27%。該子公司以股票方式配發員工酬勞，使在外流通股數增加，致持股比例下降。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一、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41,926,726	\$ 39,572,068
其他	22,097	-
	<u>\$ 41,948,823</u>	<u>\$ 39,572,068</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447,134</u>	<u>\$ 448,56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及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照明設備買賣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及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

照明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最可能退貨額度估計退貨金額，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七。

合併公司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認列保固負債準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二、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u>\$ 3,593</u>	<u>\$ 5,673</u>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u>\$ 25,739</u>	<u>\$ -</u>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70	-
其 他	<u>71,673</u>	<u>42,352</u>
	<u>\$ 97,682</u>	<u>\$ 42,35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u>\$ 991</u>	<u>\$ -</u>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附註二		
五）	16,069	-
金融資產損益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510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	\$
淨外幣兌換利益	30,522	56,803
賠償損失	(7,381)	(20,475)
廉價購買利益 (附註二五)	23,274	-
其他	(29,148)	(34,364)
	<u>\$ 34,300</u>	<u>\$ 2,474</u>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向關係人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24,152	\$ 233,8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3,410	4,244
	<u>\$ 127,562</u>	<u>\$ 238,110</u>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87	\$ 1,717
營業費用	73,891	73,433
	<u>\$ 85,478</u>	<u>\$ 75,15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961</u>	<u>\$ 2,04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7,419	\$ 14,843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 九)	586	659
	<u>18,005</u>	<u>15,502</u>
其他員工福利	686,595	604,20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04,600</u>	<u>\$ 619,71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446	\$ 12,026
營業費用	679,154	607,684
	<u>\$ 704,600</u>	<u>\$ 619,71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7 日及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5.38%	8.21%
董事酬勞	0.98%	1.35%

金 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現</u>	<u>金 股</u>	<u>票</u>	<u>現</u>	<u>金 股</u>	<u>票</u>
員工酬勞	\$ 33,000	\$ -	-	\$ 24,370	\$ -	-
董事酬勞	6,000	-	-	4,000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304,382	\$ 1,416,81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273,860</u>)	(<u>1,360,009</u>)
淨 益	<u>\$ 30,522</u>	<u>\$ 56,803</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490	\$ 78,5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	1,056
以前年度調整	193	259
	<u>49,727</u>	<u>79,87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4,638	(2,5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24,365</u>	<u>\$ 77,36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8,045</u>	<u>\$ 6,07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575,416</u>	<u>\$ 374,7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5,083	\$ 74,9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68	1,374
免稅所得	(5,792)	840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23	-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	(4,84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81,950	8,6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	1,0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93	259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69,204)	(4,8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4,365</u>	<u>\$ 77,364</u>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7,567	\$ 7,754	\$ -	\$ 25,3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076	(29)	138	5,185
未實兌換淨損失	10,031	5,828	-	15,859
其 他	9,248	629	2,451	12,328
	<u>\$ 41,922</u>	<u>\$ 14,182</u>	<u>\$ 2,589</u>	<u>\$ 58,69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6,319	\$ 74,531	\$ -	\$ 160,850
其 他	1,305	14,289	(15,594)	-
	<u>\$ 87,624</u>	<u>\$ 88,820</u>	<u>(\$ 15,594)</u>	<u>\$ 160,850</u>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4,937	\$ 2,630	\$ -	\$ 17,5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857	(33)	252	5,076
未實兌換損失	2,590	7,441	-	10,031
其 他	12,239	(3,312)	321	9,248
	<u>\$ 34,623</u>	<u>\$ 6,726</u>	<u>\$ 573</u>	<u>\$ 41,92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78,412	\$ 7,907	\$ -	\$ 86,31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	-
未實兌換利益	3,964	(3,964)	-	-
其 他	6,784	274	(5,753)	1,305
	<u>\$ 89,160</u>	<u>\$ 4,217</u>	<u>(\$ 5,753)</u>	<u>\$ 87,624</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u>\$ 495,515</u>	<u>\$ 113,118</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3,895</u>	<u>\$ -</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12,925	111年度
95,472	112年度
20,070	113年度
7,117	115年度
23,861	116年度
25,408	117年度
55,263	118年度
<u>155,399</u>	119年度
<u>\$ 495,51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61,288	\$ 288,34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u>2,75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1,288</u>	<u>\$ 291,10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註）	\$ 183,426	\$ 173,6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15,711
員工酬勞	<u>1,683</u>	<u>1,38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5,109</u>	<u>190,731</u>

註：109 年度係 179,784 仟股加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加權平均股數 3,642 仟股。108 年度係 172,916 仟股加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加權平均股數 715 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亞德光機股份 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 批發及製造	109年3月24日	51.11	<u>\$ 157,583</u>

合併公司收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係基於產業策略需求。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亞 德 光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52,189
應收票據淨額	78
應收帳款淨額	44,546

(接次頁)

(承前頁)

	亞 德 光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 58
存 貨	47,326
其他流動資產	15,84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591
無形資產	79
存出保證金	160
淨確定福利資產	71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4,472)
應付票據	(3,817)
應付帳款	(41,587)
其他應付款	(16,251)
其他流動負債	(4,56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u>155,544</u>)
	<u>\$ 308,346</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移轉對價—現金支付	\$ 70,000
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權益之公允價值	64,309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57,583</u>)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23,274</u>)

因合併公司收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對價小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因而產生廉價購買利益。另於收購日先前已持有 20%被收購者權益進行重新衡量至公允價值並視為已處分，故認列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16,069 仟元。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亞 德 光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70,0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189</u>
	(<u>\$ 17,811</u>)

(五) 非控制權益

亞德公司之非控制權益（51.11%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08,346 仟元衡量。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收購日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u>\$ 139,971</u>
本期淨損	<u>(\$ 32,494)</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如下：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217,724</u>
本期淨損	<u>(\$ 83,922)</u>

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亞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現金增資及舉債等籌資方式管理資本，以達到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172,063	\$ 198,795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u>衍生工具</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274	\$ -	\$ -	\$ 2,27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債務工具投資</u>				
－應收帳款	\$ 10,908	\$ -	\$ -	\$ 10,908

108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u>債務工具投資</u>				
－應收帳款	\$ 504,281	\$ -	\$ -	\$ 504,281

109及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7,434,582	\$ 5,243,3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74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7,838,393	6,918,51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美元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 75,236	\$ 42,236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5,005	\$ 38,035
— 金融負債	2,674,333	3,267,69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348,731	424,799
— 金融負債	1,757,079	1,694,75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817 仟元及 2,54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非關係人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兩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2% 及 29%。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392,442	\$ 135,062	\$ 131,582	\$ -
租賃負債	5,050	9,891	31,434	29,792
浮動利率工具	411	115,710	100,733	-
固定利率工具	<u>2,077,778</u>	<u>1,311,852</u>	<u>595,770</u>	<u>189,959</u>
	<u>\$ 5,475,681</u>	<u>\$ 1,572,515</u>	<u>\$ 859,519</u>	<u>\$ 219,951</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 1 年</u>	<u>1~5年</u>
租賃負債	<u>\$ 46,375</u>	<u>\$ 29,79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63,592	\$ 407,185	\$ 59,740	\$ -
租賃負債	5,993	11,902	43,948	45,859
浮動利率工具	1,729	191,196	2,731	-
固定利率工具	<u>1,859,026</u>	<u>1,634,187</u>	<u>371,391</u>	<u>671,780</u>
	<u>\$ 3,630,340</u>	<u>\$ 2,244,470</u>	<u>\$ 477,810</u>	<u>\$ 717,63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租賃負債	<u>\$ 61,843</u>	<u>\$ 45,85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1,798,054	\$ 1,549,600
— 未動用金額	<u>2,365,946</u>	<u>1,568,400</u>
	<u>\$ 4,164,000</u>	<u>\$ 3,118,000</u>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2,563,104	\$ 3,589,646
— 未動用金額	<u>2,822,577</u>	<u>2,128,040</u>
	<u>\$ 5,385,681</u>	<u>\$ 5,717,686</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及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 列 至 其 他 應 收 款 金 額 (附 註 九)		尚 未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u>109 年度</u>					
本公司					
玉山銀行、星展銀行、 國泰世華、凱基銀 行、台北富邦、台新 銀行、永豐銀行	<u>USD 118,779</u>	<u>USD 11,793</u>	<u>USD -</u>	<u>USD 106,986</u>	
All Plus Co Ltd					
玉山銀行、台北富邦、 星展銀行、永豐銀 行、凱基銀行	<u>USD 7,717</u>	<u>USD 772</u>	<u>USD -</u>	<u>USD 6,94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附註九)	尚未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星展銀行、永豐銀行、 台北富邦	<u>USD 38,213</u>	<u>USD 3,823</u>	<u>USD -</u>	<u>USD 34,390</u>
108年度 本公司				
玉山銀行、星展銀行、 國泰世華、王道銀 行、凱基銀行、台北 富邦、台新銀行、永 豐銀行	<u>USD 177,823</u>	<u>USD 17,880</u>	<u>USD -</u>	<u>USD 159,943</u>
All Plus Co Ltd 玉山銀行、台北富邦、 星展銀行	<u>USD 7,091</u>	<u>USD 709</u>	<u>USD -</u>	<u>USD 6,382</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王道銀行、星展銀行、 台新銀行、永豐銀 行、台北富邦	<u>USD 39,556</u>	<u>USD 3,956</u>	<u>USD -</u>	<u>USD 35,600</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銀行	<u>NTD 18,461</u>	<u>NTD 1,856</u>	<u>NTD -</u>	<u>NTD 16,605</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上表資訊依讓售無追索權應收帳款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62%~1.11% 及 1.05%~3.20%。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分別為 USD267,723 仟元及 USD370,200 仟元。

於 109 年度合併公司亦與銀行簽訂讓售附追索權應收帳款合約，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六及二九。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25,316 仟元及 0 仟元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22,784 仟元及 0 仟元。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王木聰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關聯企業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109年3月改為子公司，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69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	12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u>5,497</u>	<u>14,477</u>
		<u>\$ 5,497</u>	<u>\$ 14,558</u>

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u>\$ 349</u>	<u>\$ 8,757</u>

流通在外之應收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年及108年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王木聰	<u>\$ -</u>	<u>\$ 53,964</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u>\$ 595</u>	<u>\$ 1,902</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交易性質
實質關係人	<u>\$ 5,200</u>	<u>\$ 5,200</u>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按年收取。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974	\$ 39,998
退職後福利	<u>958</u>	<u>1,695</u>
	<u>\$ 42,932</u>	<u>\$ 41,69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保證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2,784	\$ -
其他金融資產	667,197	106,423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u>604,168</u>	<u>277,518</u>
	<u>\$ 1,294,149</u>	<u>\$ 383,941</u>

三十、其他事項

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19)，各國政府陸續實施各項防疫措施，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公司經營作業正常，亦無資產減損之情事且資金之取得與償還正常，故對合併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9,471	28.48	(美元：新台幣)	\$	4,826,534		
日 元		133,998	0.276	(日圓：新台幣)		37,021		
歐 元		444	35.02	(歐元：新台幣)		15,556		
						<u>\$ 4,879,11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1,414	28.48	(美元：新台幣)	\$	2,318,660		
人 民 幣		797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3,489		
						<u>\$ 2,322,149</u>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921	29.98	(美元：新台幣)	\$	3,415,35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6,961	29.98	(美元：新台幣)	\$	2,007,47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9年度		108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9.549 (美元：新台幣)	\$ 20,960	30.912 (美元：新台幣)	\$ 57,287
美 元	6.899 (美元：人民幣)	9,611	6.897 (美元：人民幣)	(1,306)
其 他		(49)		822
		<u>\$ 30,522</u>		<u>\$ 56,803</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26,778,452	\$28,396,588	\$ 326,724	\$ 393,94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96,602	10,231,331	411,279	220,564
其 他	2,719,250	2,356,244	(93,808)	(61,192)
	<u>279,228</u>	<u>141,572</u>	<u>(30,772)</u>	<u>13,742</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42,813,532	41,125,735	613,423	567,057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 或損益	(924,709)	(1,553,667)	(41,545)	(11,034)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交 易之收入或損益	<u>\$41,948,823</u>	<u>\$39,572,068</u>	571,878	556,023
利息收入			3,593	5,673
其他收入			97,682	42,3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300	2,474
財務成本			(127,562)	(238,1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4,475)	6,372
稅前淨利			<u>\$ 575,416</u>	<u>\$ 374,784</u>

部門間銷貨係依成本加成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有線寬頻元件	\$ 15,283,794	\$ 17,655,621
無線通訊元件	13,358,480	12,267,427
其他	<u>13,306,549</u>	<u>9,649,020</u>
	<u>\$ 41,948,823</u>	<u>\$ 39,572,068</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地區營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台灣	\$ 16,660,000	\$ 25,372,818	\$ 686,826	\$ 321,340
中國	24,279,788	11,500,259	77,379	95,111
其他	<u>1,009,035</u>	<u>2,698,991</u>	-	-
	<u>\$ 41,948,823</u>	<u>\$ 39,572,068</u>	<u>\$ 764,205</u>	<u>\$ 416,45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9及108年度電子設備—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41,948,340仟元及39,572,068仟元中，分別有9,464,328仟元及5,161,324仟元係分別來自合併公司前兩大及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A(註1)	\$ 4,875,655	\$ 5,161,324
客戶B(註1、2)	<u>4,588,672</u>	<u>2,993,515</u>
	<u>\$ 9,464,328</u>	<u>\$ 8,154,839</u>

註1：係來自電子設備—直接銷售收入。

註2：108年度之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之總額之1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資 金 貸 與 質 性	業 務 往 來 額	有短期融 通資 金必 要之 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2)
													名 稱	價 值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270,000	\$ 150,000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19,086 (註2)	\$ 1,595,428
1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18,512	18,512	18,512	N/A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75,878 (註2)	94,848
2	Alltek Technolog y(H.K.) Ltd.	嵩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82,592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89,086 (註2)	445,432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編號 0 (全科)

- (1)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19,086$ 。
-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595,428$ 。

2. 編號 1 (Pantek Global.)

- (1) 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189,696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40\% = 75,878$ 。
- (2) 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 189,696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50\% = 94,848$ 。

3. 編號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

- (1) 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890,86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10\% = 89,086$ 。
- (2) 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 890,864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50\% = 445,432$ 。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 7,977,138	\$ 756,680	\$ 756,680	\$ 186,031	\$ -	24%	\$ 9,572,565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 Plus Co., Ltd. (BVI)	3	7,977,138	284,800	256,320	56,960	-	8%	9,572,565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	3	7,977,138	2,671,424	2,443,584	1,354,281	-	77%	9,572,565	Y	-	-
1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1,178,196	31,328	31,328	14,411	-	5%	1,472,745	Y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7,977,138$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300\% = 9,572,565$ 。

2.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589,098$ (最近期淨值) $\times 200\% = 1,178,196$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589,098$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1,472,745$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可轉換票券 icClarity,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	\$ -	註6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股票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00	2,274	-	2,274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註 6：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列減損損失至帳面金額為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 283,577	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651,755	5%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00,799	2%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95,411	7%	-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1,730	6%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21,985	5%	-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8,967	5%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53,097	13%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81,087	62%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232,331	47%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提 列 備 抵
			科 目	餘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Pantek Global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32,331	8.53	\$ -	-	\$ 232,331	\$ -
			其他應收款	146,672	-	-	-	7,700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1	銷貨收入	\$ 60,144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283,577	無顯著不同 1%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6,735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銷貨收入	161,730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佣金收入	279,374	— 1%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應收帳款	21,985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0,570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339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8,967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3,097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	146,672	— 1%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銷貨收入	651,755	無顯著不同 2%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00,799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5,411	無顯著不同 1%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佣金支出	80,122	— -
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銷貨收入	1,981,087	無顯著不同 5%
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應收帳款	232,331	無顯著不同 2%
4	Pantek Global Corp.	All Plus Co., Ltd.	3	應收帳款	11,401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242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285	無顯著不同 -
5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4,133	無顯著不同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588,132	\$ 388,132	53,200	100	\$ 589,188	\$ 32,108	\$ 32,108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171,622	171,622	10,429	53	125,419	12,191	6,539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70,072	70,072	6,923	23	95,837	24,063	5,553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3,570	200	40	-	-	-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101,200	31,200	8,872	51	141,290	(85,192)	(26,635)	子公司、註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621,839	621,839	20,000	100	1,366,453	372,657	372,657	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模里西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4,750 (135,280)	USD 4,750 (142,405)	-	100	189,696	39,808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8,759	USD 28,759	222,450	100	USD 31,280	USD 1,235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維京群島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251	50	100	USD 16,008	USD 10,598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750	750	100	USD 701	USD 763	N/A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底成為子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後所認列之投資損失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CNY 13,270	(2)A.	USD 250 (\$ 7,120)	\$ -	USD 250 (\$ 7,120)	\$ 829	100%	\$ 829	(\$ 28,587)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750	(2)B.	USD 500 (14,240)	-	USD 500 (14,240)	22,755	100%	22,755	(19,934)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C.	USD 3,000 (85,440)	-	USD 3,000 (85,440)	38,309	100%	41,332	(4,414)	-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D.	USD 1,500 (42,720)	-	USD 1,500 (42,720)	38,309	-	(3,023)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50 (\$ 21,360)	USD 2,506 (\$ 71,371)	\$ 1,914,51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 (85,440)	USD 3,000 (85,440)	353,458
Alltek Group Corp.	USD 1,500 (42,720)	USD 1,500 (42,720)	820,035

註 1. 投資方式：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A. 透過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再投資。
 - B. 透過 All Pan Co., Ltd. 再投資。
 - C. 透過 Pantek Global Corp.再投資。
 - D. 由 Alltek Group Corp.直接投資。

(3) 其他方式。

註 2. 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 3：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股權淨值 $3,190,855 \times 60\% = 1,914,51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 $589,098 \times 60\% = 353,458$ 。Alltek Group Corp.股權淨值 $1,366,725 \times 60\% = 820,035$ 。

註 4：上述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535	-	成本加成	月結 180 天	無顯著不同	\$ 144	-	\$ -

註：上表交易於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吳 堉 文	11,937,100	6.30%
王 木 聰	10,230,000	5.4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二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262758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8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9~70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1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71		三十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1~72		三一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73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73		三二
(十五) 部門資訊	73~75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堉 文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科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科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一。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元件產品之買賣，由於來自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交易量大，重大影響集團整體營收及獲利，主要風險在於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海關出口文件及測試收款無重大差異之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科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科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01,779	4	\$ 708,380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6,344	-	2,27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656,415	4	667,197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2,666	-	8,12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二七、二八及二九)	3,954,938	25	5,367,059	4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五)	1,862,333	12	683,820	5
1210	應收代付款(附註九及二一)	1,776,165	11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5,325,580	34	4,133,312	33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	70,596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3,338	1	96,1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450,154	92	11,666,333	9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34,167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35,153	3	95,83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616,209	4	662,422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93,684	-	69,48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246	-	3,0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08,018	1	58,693	-
1920	存出保證金	41,876	-	29,2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31,353	8	918,735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781,507	100	\$ 12,585,06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3,054,925	19	\$ 2,140,558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415,000	9	1,438,800	1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624,752	4	447,134	4
2150	應付票據	6,505	-	8,359	-
2170	應付帳款	4,226,267	27	3,341,720	2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634,803	4	352,34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94,040	1	48,67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9,841	-	44,62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十七及二九)	720,135	4	4,72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二一及二八)	463,992	3	333,485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290,260	71	8,160,422	6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186,824	1	774,645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95,973	2	160,85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7,142	1	28,06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5,004	-	25,190	-
2645	存入保證金	24,544	-	3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79,487	4	988,776	8
2XXX	負債總計	11,869,747	75	9,149,198	7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5,322	13	1,891,813	15
3200	資本公積	502,180	3	502,180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412	3	344,25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332	1	27,662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9,626	5	516,273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1,370	9	888,194	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743)	(1)	(91,332)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698,129	24	3,190,855	25
36XX	非控制權益	213,631	1	245,015	2
3XXX	權益總計(附註二十)	3,911,760	25	3,435,870	2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781,507	100	\$ 12,585,06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附註二一及二八）	\$ 47,134,253	100	\$ 41,948,8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二）	(44,688,561)	(95)	(40,325,134)	(96)
5900	營業毛利	2,445,692	5	1,623,689	4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700,250)	(2)	(517,718)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5,353)	(1)	(408,732)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8,473)	-	(125,36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54,076)	(3)	(1,051,811)	(3)
6900	營業淨利	1,091,616	2	571,87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3,513	-	3,5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八）	49,893	-	97,6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77,048)	-	34,30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及二八）	(81,188)	-	(127,562)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14,171	-	(4,4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659)	-	3,538	-
7900	稅前淨利	1,000,957	2	575,416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14,805)	-	(124,365)	-
8200	本年度淨利	786,152	2	451,05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999)	-	(\$ 3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25	-	138	-
		<u>(874)</u>	<u>-</u>	<u>(23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9,582)	-	(81,71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10,171	-	18,045	-
		<u>(39,411)</u>	<u>-</u>	<u>(63,670)</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0,285)</u>	<u>-</u>	<u>(63,90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45,867</u>	<u>2</u>	<u>\$ 387,144</u>	<u>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12,413	2	\$ 461,288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26,261)</u>	<u>-</u>	<u>(10,237)</u>	<u>-</u>
8600		<u>\$ 786,152</u>	<u>2</u>	<u>\$ 451,051</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72,128	2	\$ 397,381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26,261)</u>	<u>-</u>	<u>(10,237)</u>	<u>-</u>
8700		<u>\$ 745,867</u>	<u>2</u>	<u>\$ 387,144</u>	<u>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4.05</u>		<u>\$ 2.37</u>	
9850	稀 釋	<u>\$ 4.01</u>		<u>\$ 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十)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A1	\$ 1,797,843	\$ 431,989	\$ 315,424	\$ 4,652	\$ 341,689	\$ 2,863,935
B1	-	-	28,835	-	(28,835)	-
B3	-	-	-	23,010	(23,010)	-
B5	-	-	-	-	(234,622)	(234,622)
I1	93,970	71,440	-	-	-	165,410
D1	-	-	-	-	461,288	461,288
D3	-	-	-	-	(63,907)	(63,907)
D5	-	-	-	-	397,381	397,381
M7	-	(1,249)	-	-	(1,249)	-
O1	-	-	-	-	150,763	150,763
T1	-	-	-	-	3,450	3,450
Z1	1,891,813	502,180	344,259	27,662	516,273	3,190,855
B1	-	-	46,153	-	(46,153)	-
B3	-	-	-	63,670	(63,670)	-
B5	-	-	-	-	(264,854)	(264,854)
B9	113,509	-	-	-	(113,509)	-
B5	-	-	-	-	-	-
D1	-	-	-	-	812,413	812,413
D3	-	-	-	-	(874)	(874)
D5	-	-	-	-	811,539	811,539
Z1	\$ 2,005,322	\$ 502,180	\$ 390,412	\$ 91,332	\$ 839,626	\$ 3,698,129
						\$ 213,631
						\$ 3,911,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培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00,957	\$ 575,41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237	85,478
A20200	攤銷費用	1,840	1,961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504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05	(7,7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利益	(1,731)	(27)
A20900	財務成本	81,188	127,562
A21200	利息收入	(3,513)	(3,593)
A21300	股利收入	(336)	(2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4,171)	4,4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1	(66)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	(991)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利益	-	(16,06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58,871	75,399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64,955)	37,583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175
A24600	租約修改利益	(93)	(1,996)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5,469)	(23,2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461	25,072
A31150	應收帳款	1,475,186	(1,480,11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78,571)	206,939
A31190	應收代付款	(1,780,312)	-
A31200	存 貨	(1,317,461)	913,0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26	58,887
A312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82	(560,774)
A32125	合約負債	177,618	(15,901)
A32130	應付票據	(1,854)	(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2150	應付帳款	\$ 882,761	\$ 1,348,8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1,651	84,8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0,507	22,2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85)	2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7,016)	1,457,29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13	3,59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593)	(140,4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631)	(49,2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3,727)	1,271,2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97)	(36,30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1	35,049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五)	-	(17,81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9,77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5)	(8,0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	55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615)	(15,02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44)	(62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36	27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0,566)	(41,8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348,634	20,762,89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423,653)	(20,910,36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3,800)	148,8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7,7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52,627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16,384)	(419,64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	(53,9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6,349)	(71,952)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3,4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514	-
C057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5,123)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4,854)	(234,6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25,612	(783,1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7,920)	(\$ 96,17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6,601)	350,1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08,380</u>	<u>358,26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1,779</u>	<u>\$ 708,3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0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通訊器材、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測試儀器之買賣業務(特許業務除外)
-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技術轉移
- (三) 無線電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四)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五)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7 年 11 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八。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

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源自服務特許權協議中特別載明基礎建設於歸還予授予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及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產品、船舶自動辨識系統及照明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代理收入

主理人與代理人交易之判斷，合併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因合併公司評估於特定商品移轉予客戶前未控制該等商品，故合併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替客戶提供商品仲介服務，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代理收入。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惟合併公司對於承租資產並由出租人提供相關之合約，選擇將租賃與非租賃組成部分整體適用租賃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

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6	\$ 1,22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38,554	688,53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1,919	18,617
	<u>\$ 701,779</u>	<u>\$ 708,380</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	0.01%~0.39%
約當現金	0.09%~1.1%	0.4%~1.1%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6,344</u>	\$ <u>2,274</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非上市股票	\$ <u>34,167</u>	\$ <u>-</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質押銀行存款	\$ <u>656,415</u>	\$ <u>667,19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666	\$ 8,127
減：備抵損失	<u>-</u>	<u>-</u>
	\$ <u>2,666</u>	\$ <u>8,127</u>
因營業而發生	\$ 2,666	\$ 8,127
非營業而發生	<u>-</u>	<u>-</u>
	\$ <u>2,666</u>	\$ <u>8,127</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791,200	\$ 5,406,186
減：備抵損失	(<u>10,157</u>)	(<u>50,384</u>)
	3,781,043	5,355,8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144,104</u>	<u>10,908</u>
	\$ <u>3,925,147</u>	\$ <u>5,366,71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791	\$ 34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9,791</u>	<u>\$ 349</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除列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附註二七）	\$ 1,616,816	\$ 466,700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2,162	40,905
應收退貨折讓款	222,309	172,223
其 他	<u>1,046</u>	<u>3,992</u>
	<u>\$ 1,862,333</u>	<u>\$ 683,820</u>
應收代付款	<u>\$ 1,776,165</u>	<u>\$ -</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情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

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5%~100%	
總帳面金額	\$ 3,535,410	\$ 279,049	\$ 9,198	\$ 3,823,6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959)	(9,198)	(10,157)
攤銷後成本	<u>\$ 3,535,410</u>	<u>\$ 278,090</u>	<u>\$ -</u>	<u>\$ 3,813,500</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4%~100%	
總帳面金額	\$ 4,881,015	\$ 478,805	\$ 54,842	\$ 5,414,66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53)	(49,831)	(50,384)
攤銷後成本	<u>\$ 4,881,015</u>	<u>\$ 478,252</u>	<u>\$ 5,011</u>	<u>\$ 5,364,27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50,384	\$ 58,774
加：由企業合併取得	-	5,84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05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40,371)	(4,84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7,796)
外幣換算差額	(961)	(1,602)
期末餘額	<u>\$ 10,157</u>	<u>\$ 50,384</u>

註：相較於年初餘額，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減少1,591,005仟元及淨增加1,970,739仟元。110年因有客戶進入清算程序，故沖銷相關應收帳款與備抵損失40,371仟元；109年因收回已提列減損之款項，故迴轉備抵損失7,796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交易量較大及收款天數較長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

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總帳面金額	\$ 144,104	\$ -	\$ -	\$ 144,1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44,104</u>	<u>\$ -</u>	<u>\$ -</u>	<u>\$ 144,104</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總帳面金額	\$ 10,908	\$ -	\$ -	\$ 10,9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0,908</u>	<u>\$ -</u>	<u>\$ -</u>	<u>\$ 10,908</u>

(三) 應收代付款

應收代付款係合併公司為客戶代採購，平均授信期間為客戶拉貨後起算 45-60 天。於決定應收代付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代付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若有逾時得針對逾期之應收代付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7 月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為使 Infineon 與 Cypress 業務銷售系統整合強化業務合作，就相關產品線代理權移轉予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交易分二階段執行，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出售部分流動資產，其餘待出售資產將於民國 111 年間執行。有關說明如下：

(一) 已出售之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已於110年12月依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按帳列價值將相關產品線存貨移轉予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6,545仟元，並無產生處分損益。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收回之款項為25,900仟元（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列式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 貨	<u>\$ 70,596</u>	<u>\$ -</u>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5,186,538	\$ 4,040,316
製成品	23,522	12,209
在製品	35,637	26,766
原 料	79,883	54,021
	<u>\$ 5,325,580</u>	<u>\$ 4,133,312</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4,628,095	\$ 40,247,078
存貨跌價損失	53,741	74,448
存貨報廢損失	5,130	951
其 他	1,595	2,657
	<u>\$ 44,688,561</u>	<u>\$ 40,325,134</u>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本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	53%	53%	3
本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
本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51%	51%	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 Pan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

註：1.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於109年3月9日經股東會通過，Alltek Group Corp.將其33.33%股權轉讓給Pantek Global Corp.，Alltek Group Corp.持股比下降至0%，Pantek Global Corp.持股比由66.67%上升至100%，並於109年3月19日完成變更登記。

2. 合併公司109年3月以現金70,000元認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普通股7,000仟股，持股比由20%增加至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增資基準日為109年3月24日，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4月20日完成變更登記。取得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五。

3.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員工酬勞轉增資，致合併公司對其持股比由54%降至53%。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6月29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625	\$ 95,837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	-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528	-
	<u>\$ 435,153</u>	<u>\$ 95,837</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u>\$ 14,171</u>	(\$ 4,475)
綜合損益總額	<u>\$ 14,171</u>	(\$ 4,475)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合併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合併公司於110年9月以現金319,770仟元認購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4,535仟股，持股比例為25%。取得公司所產生的廉價購買利益為5,469仟元。另依照合併公司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協議，合併公司於3年內不得轉讓、質押、設定任何擔保權利或以任何方式處分此股份。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合計總數達20%以上，以採用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調整外，其他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									
餘額	\$ 185,699	\$ 138,462	\$ 20,842	\$ 19,495	\$ 2,874	\$ 98,481	\$ -	\$ -	\$ 465,853
增 添	-	-	3,973	1,603	-	2,424	-	-	8,000
處 分	-	(2,345)	(2,890)	(19,362)	(485)	(35,935)	-	-	(61,017)
由企業合併取得	220,437	139,872	298,097	-	1,372	13,586	-	-	673,364
淨兌換差額	-	-	(51)	-	-	(467)	-	-	(518)
109年12月 31日餘額	<u>\$ 406,136</u>	<u>\$ 275,989</u>	<u>\$ 319,971</u>	<u>\$ 1,736</u>	<u>\$ 3,761</u>	<u>\$ 78,089</u>	<u>\$ -</u>	<u>\$ -</u>	<u>\$ 1,085,682</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									
餘額	\$ -	\$ 45,405	\$ 16,160	\$ 19,358	\$ 2,028	\$ 85,558	\$ -	\$ -	\$ 168,509
折舊費用	-	7,641	11,311	232	333	6,606	-	-	26,123
處 分	-	(2,411)	(2,597)	(19,362)	(405)	(35,797)	-	-	(60,572)
由企業合併取得	-	27,321	248,583	-	1,148	12,721	-	-	289,773
淨兌換差額	-	-	(50)	-	-	(523)	-	-	(573)
109年12月 31日餘額	<u>\$ -</u>	<u>\$ 77,956</u>	<u>\$ 273,407</u>	<u>\$ 228</u>	<u>\$ 3,104</u>	<u>\$ 68,565</u>	<u>\$ -</u>	<u>\$ -</u>	<u>\$ 423,260</u>
109年12月 31日淨額	<u>\$ 406,136</u>	<u>\$ 198,033</u>	<u>\$ 46,564</u>	<u>\$ 1,508</u>	<u>\$ 657</u>	<u>\$ 9,524</u>	<u>\$ -</u>	<u>\$ -</u>	<u>\$ 662,422</u>
成 本									
110年1月1日									
餘額	\$ 406,136	\$ 275,989	\$ 319,971	\$ 1,736	\$ 3,761	\$ 78,089	\$ -	\$ -	\$ 1,085,682
增 添	-	-	4,080	398	-	2,721	1,300	2,496	10,995
處 分	-	(2,685)	(10,378)	(133)	(1,310)	(12,557)	-	-	(27,063)
重分類	-	-	-	-	-	(3,959)	-	3,959	-
淨兌換差額	-	-	(25)	-	(2)	(553)	-	59	(521)
110年12月 31日餘額	<u>\$ 406,136</u>	<u>\$ 273,304</u>	<u>\$ 313,648</u>	<u>\$ 2,001</u>	<u>\$ 2,449</u>	<u>\$ 63,741</u>	<u>\$ 1,300</u>	<u>\$ 6,514</u>	<u>\$ 1,069,093</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									
餘額	\$ -	\$ 77,956	\$ 273,407	\$ 228	\$ 3,104	\$ 68,565	\$ -	\$ -	\$ 423,260
折舊費用	-	5,431	11,867	401	296	3,873	-	1,605	23,473
處 分	-	(2,685)	(10,338)	(133)	(1,310)	(12,428)	-	-	(26,894)
重分類	-	-	-	-	-	(1,741)	-	1,741	-
淨兌換差額	-	-	(27)	-	-	(470)	-	38	(459)
110年12月 31日餘額	<u>\$ -</u>	<u>\$ 80,702</u>	<u>\$ 274,909</u>	<u>\$ 496</u>	<u>\$ 2,090</u>	<u>\$ 57,799</u>	<u>\$ -</u>	<u>\$ 3,384</u>	<u>\$ 419,380</u>
累計減損									
110年1月1日									
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認列減損損失	-	-	32,974	-	117	413	-	-	33,504
110年12月 31日餘額	<u>\$ -</u>	<u>\$ -</u>	<u>\$ 32,974</u>	<u>\$ -</u>	<u>\$ 117</u>	<u>\$ 413</u>	<u>\$ -</u>	<u>\$ -</u>	<u>\$ 33,504</u>
110年12月 31日淨額	<u>\$ 406,136</u>	<u>\$ 197,602</u>	<u>\$ 5,765</u>	<u>\$ 1,505</u>	<u>\$ 242</u>	<u>\$ 5,529</u>	<u>\$ 1,300</u>	<u>\$ 3,130</u>	<u>\$ 616,209</u>

合併公司於109年3月31日由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383,591仟元。

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營運計畫及現有產能需求，以使用價值衡量可回收金額，預期部分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可能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致合併公司於110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為33,504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另不動產及廠房於110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測試。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2至1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試驗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1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廠房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88,446	\$ 62,839
運輸設備	<u>5,238</u>	<u>6,641</u>
	<u>\$ 93,684</u>	<u>\$ 69,480</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4,216</u>	<u>\$ 36,18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0,759	\$ 54,854
運輸設備	<u>4,005</u>	<u>4,501</u>
	<u>\$ 54,764</u>	<u>\$ 59,355</u>

除以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年及109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9,841</u>	<u>\$ 44,622</u>
非流動	<u>\$ 47,142</u>	<u>\$ 28,06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2%~4.75%	1.2%~4.75%
運輸設備	1.2%~4.75%	1.2%~4.75%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523,500	\$ 518,470
應收帳款融資(2)	<u>130,096</u>	<u>22,784</u>
	<u>653,596</u>	<u>541,254</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2,401,329</u>	<u>1,599,304</u>
	<u>\$ 3,054,925</u>	<u>\$ 2,140,558</u>
利率區間	<u>0.34%~1.8%</u>	<u>0.35%~1.30%</u>

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短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1) 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定存以及不動產、廠房做為擔保品。

(2)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請參閱附註九，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91%~0.98% 及 1.2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415,000	\$ 1,438,8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1,415,000</u>	<u>\$ 1,438,800</u>
利率區間	<u>0.24%~0.94%</u>	<u>0.22%~0.96%</u>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891,072	\$ 754,371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5,887</u>	<u>25,000</u>
	906,959	779,371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720,135</u>)	(<u>4,726</u>)
長期借款	<u>\$ 186,824</u>	<u>\$ 774,645</u>
利率區間	<u>1.45%~1.80%</u>	<u>1.30%~1.80%</u>

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長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 (1)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5 年 5 月及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並於 109 年 4 月全數還清。
- (2)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9 年 4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為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24 年 3 月。上述借款之利率為 1.45%。
- (3) 合併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6 月與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100,000 仟元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為 108 年 6 月 26 日，授信期間為自 108 年 6 月起算 3 年，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授信額度，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1.80%。另外，合併公司得於原授信期間屆滿日之 6 個月前，向銀行申請展延 2 年，截至 110 年 12 月合併公司已與銀行洽談展延事宜，尚待核准。合併公司於 108 年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1 年 6 月。

十七、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為償還借款，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30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依債券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到期時持有人

若未轉換，則合併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2.2669%，實質收益率 0.7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一) 發行日：106 年 10 月 24 日。
- (二) 票面利率：0%。
- (三) 發行期間：3 年，自 106 年 10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 (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108 年 10 月 2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要求合併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56%（實質收益率 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 (五) 轉換條件：

-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 2.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 3 個月之翌日（107 年 1 月 25 日）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10 月 24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6 年 10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

基準價格乘以 102% 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 109 年 8 月 2 日辦理股票除權息作業，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8.3 元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7.2 元。

4. 轉換及贖回情形：

截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291,400 仟元，並於 109 年 11 月贖回剩餘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7,700 仟元，並產生贖回損失 175 仟元。

5. 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025%。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000 仟元）	\$ 297,6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73 仟元 及相關所得稅影響 12 仟元）	(7,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90,398
賣回權（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 仟元）	(38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8,192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289,603)
贖回公司債	(<u>8,6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債組成部分	<u>\$ -</u>

十八、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1,258	\$ 207,200
應付休假給付	19,071	15,558
應付運費	22,979	17,435
其 他	<u>141,495</u>	<u>112,150</u>
	<u>\$ 634,803</u>	<u>\$ 352,343</u>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附註二一）	\$ 277,391	\$ 260,502
代收 款	136,738	33,281
其他預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8,316	-
其 他	<u>31,547</u>	<u>39,702</u>
	<u>\$ 463,992</u>	<u>\$ 333,48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110 年 7 月與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員工達成合意結清退休金年資，已申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台灣銀行專戶結清退款。結清專戶領回餘款 346 仟元，以及帳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已無支付義務轉列收入 676 仟元，共計 1,022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請參閱附註二二(二)其他收入。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094	\$ 41,7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6,090</u>)	(<u>16,55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5,004</u>	<u>\$ 25,19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u>	<u>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u>	<u>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u>
109 年 1 月 1 日	<u>\$ 39,816</u>	<u>(\$ 14,430)</u>	<u>\$ 25,38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4	-	404
利息費用 (收入)	<u>301</u>	<u>(119)</u>	<u>182</u>
認列於損益	<u>705</u>	<u>(119)</u>	<u>5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58)	(4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67	-	76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91</u>	<u>(25)</u>	<u>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58</u>	<u>(483)</u>	<u>375</u>
雇主提撥	<u>-</u>	<u>(751)</u>	<u>(751)</u>
福利支付	<u>-</u>	<u>-</u>	<u>-</u>
自企業合併取得	<u>365</u>	<u>(771)</u>	<u>(40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41,744</u>	<u>(\$ 16,554)</u>	<u>\$ 25,19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10年1月1日	\$ 41,744	(\$ 16,554)	\$ 25,19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9	-	409
利息費用(收入)	223	(99)	124
清償利益	(1,022)	346	(676)
認列於損益	(390)	247	(14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	(17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42	-	84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6	300	3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8	121	999
雇主提撥	-	(1,042)	(1,042)
福利支付	(1,138)	1,138	-
110年12月31日	\$ 41,094	(\$ 16,090)	\$ 25,004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1.00%	0.50%~0.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3.00%	2.5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928</u>)	(\$ <u>1,038</u>)
減少 0.25%	<u>\$ 965</u>	<u>\$ 1,08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30</u>	<u>\$ 1,042</u>
減少 0.25%	(\$ <u>890</u>)	(\$ <u>1,00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07</u>	<u>\$ 75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1~25年	10~26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0,532</u>	<u>189,181</u>
已發行股本	<u>\$ 2,005,322</u>	<u>\$ 1,891,81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資本總額為 3,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11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 11,35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1 日。

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間，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1,645 仟股；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 日間，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2,054 仟

股，因 109 年 8 月 2 日股票除權息調整轉換價格，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8 月 2 日後請求以每股 17.2 元轉換普通股 5,698 仟股，皆已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95,650	\$ 495,6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884	3,88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793	79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22	1,32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531	531
	<u>\$ 502,180</u>	<u>\$ 502,18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及 109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46,153</u>	<u>\$ 28,835</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670</u>	<u>\$ 23,010</u>
現金股利	<u>\$ 264,854</u>	<u>\$ 234,622</u>
股票股利	<u>\$ 113,509</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4	\$ 1.30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6	\$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0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81,154</u>
特別盈餘公積	<u>\$ 39,411</u>
現金股利	<u>\$ 481,277</u>
股票股利	<u>\$ 160,42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4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8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45,015	\$ 99,790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	150,763
子公司員工酬勞轉增資	-	3,45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49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5,123)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u>26,261</u>)	(<u>10,237</u>)
年底餘額	<u>\$ 213,631</u>	<u>\$ 245,015</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對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由 20%增加至 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並按收購日以其所享有可辨認淨資產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54.01%至 53.27%。該子公司以股票方式配發員工酬勞，使在外流通股數增加，致持股比例下降。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一、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47,025,972	\$ 41,926,726
代理收入	85,195	-
其他	<u>23,086</u>	<u>22,097</u>
	<u>\$ 47,134,253</u>	<u>\$ 41,948,823</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624,752</u>	<u>\$ 447,134</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及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照明設備買賣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及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照明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

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最可能退貨額度估計退貨金額，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八。

合併公司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認列保固負債準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代理收入

主理人與代理人交易之判斷，合併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因合併公司評估於特定商品移轉予客戶前未控制該等商品，故合併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替客戶提供商品仲介服務，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代理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以代理人身分替客戶代採購之金額，帳列應收代付款，請參閱附註九。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二、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3,513</u>	<u>\$ 3,593</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u>\$ 10,770</u>	<u>\$ 25,739</u>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	270
退休金結清收入	1,022	-
其他	<u>37,765</u>	<u>71,673</u>
	<u>\$ 49,893</u>	<u>\$ 97,68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	\$ 991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附註二五)	-	16,0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731	27
淨外幣兌換(損)益	(6,010)	30,522
賠償損失	-	(7,381)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關聯企業/子公司(附註十三及二五)	5,469	23,2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504)	-
其他	(44,734)	(29,202)
	<u>(\$ 77,048)</u>	<u>\$ 34,300</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向關係人借款/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78,410	\$ 124,15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778</u>	<u>3,410</u>
	<u>\$ 81,188</u>	<u>\$ 127,56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011	\$ 11,587
營業費用	<u>66,226</u>	<u>73,891</u>
	<u>\$ 78,237</u>	<u>\$ 85,4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840</u>	<u>\$ 1,96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9,017	\$ 17,41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533</u>	<u>586</u>
	<u>19,550</u>	<u>18,005</u>
其他員工福利	<u>985,287</u>	<u>686,59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04,837</u>	<u>\$ 704,6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305	\$ 25,446
營業費用	<u>955,532</u>	<u>679,154</u>
	<u>\$ 1,004,837</u>	<u>\$ 704,60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及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5.55%	5.38%
董事酬勞	1.64%	0.98%

金 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0,000		\$ 33,000	
董事酬勞		17,760		6,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82,981	\$ 1,304,38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88,991)	(1,273,860)
淨(損)益	(\$ 6,010)	\$ 30,522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1,032	\$ 49,4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4
以前年度調整	(2,321)	193
	118,711	49,72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6,094	74,6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14,805	\$ 124,36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171	\$ 18,04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1,000,957	\$ 575,41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00,191	\$ 115,08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895	1,868
免稅所得	(14,142)	(5,79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73	223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119,982	78,939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 32	\$ 3,0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 益）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321)	193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94,005)	(69,2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4,805</u>	<u>\$ 124,365</u>

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5,321	(\$ 153)	\$ -	\$ 25,16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185	(158)	125	5,152
未實兌換淨損失	15,859	(14,949)	-	910
其 他	<u>12,328</u>	<u>54,289</u>	<u>10,171</u>	<u>76,788</u>
	<u>\$ 58,693</u>	<u>\$ 39,029</u>	<u>\$ 10,296</u>	<u>\$ 108,01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60,850	\$ 109,777	\$ -	\$ 270,627
其 他	-	25,346	-	25,346
	<u>\$ 160,850</u>	<u>\$ 135,123</u>	<u>\$ -</u>	<u>\$ 295,973</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7,567	\$ 7,754	\$ -	\$ 25,32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076	(29)	138	5,185
未實兌換淨損失	10,031	5,828	-	15,859
其 他	9,248	629	2,451	12,328
	<u>\$ 41,922</u>	<u>\$ 14,182</u>	<u>\$ 2,589</u>	<u>\$ 58,69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6,319	\$ 74,531	\$ -	\$ 160,850
其 他	1,305	14,289	(15,594)	-
	<u>\$ 87,624</u>	<u>\$ 88,820</u>	<u>(\$ 15,594)</u>	<u>\$ 160,850</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536,045</u>	<u>\$ 495,51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5,517</u>	<u>\$ 13,89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98,246	111年度
95,471	112年度
20,070	113年度
18,272	116年度
5,633	117年度
165,276	118年度
77,640	119年度
<u>65,149</u>	120年度
<u>\$ 545,757</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0年9月11日。因追溯調整，109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51</u>	<u>\$ 2.3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9</u>	<u>\$ 2.3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12,413</u>	<u>\$ 461,2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 200,532	\$ 194,4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97</u>	<u>1,68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202,829</u>	<u>196,11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亞德光機股份 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 批發及製造	109年3月24日	51.11	<u>\$ 157,583</u>

合併公司收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係基於產業策略需求。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亞 德 光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52,189
應收票據淨額	78
應收帳款淨額	44,546
其他應收款	58
存 貨	47,326
其他流動資產	15,84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591
無形資產	79
存出保證金	160
淨確定福利資產	71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4,472)
應付票據	(3,817)
應付帳款	(41,587)
其他應付款	(16,251)
其他流動負債	(4,56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55,544)
	<u>\$ 308,346</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移轉對價－現金支付	<u>\$ 70,000</u>
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權益之公允價值	64,309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57,583)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23,274)</u>

因合併公司收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對價小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因而產生廉價購買利益。另於收購日先前已持有 20% 被收購者權益進行重新衡量至公允價值並視為已處分，故認列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16,069 仟元。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亞 德 光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70,0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189</u>
	<u>(\$ 17,811)</u>

(五) 非控制權益

亞德公司之非控制權益（51.11%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08,346 仟元衡量。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收 購 日 至 109年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139,971</u>
本期淨損	<u>(\$ 32,494)</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如下：

	109年度
營業收入	<u>\$ 217,724</u>
本期淨損	<u>(\$ 83,922)</u>

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亞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現金增資及舉債等籌資方式管理資本，以達到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344	\$ -	\$ -	\$ 6,344
國外非上市股票	-	-	34,167	34,167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6,344</u>	<u>\$ -</u>	<u>\$ 34,167</u>	<u>\$ 40,51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債務工具投資				
一應收帳款	<u>\$ 144,104</u>	<u>\$ -</u>	<u>\$ -</u>	<u>\$ 144,104</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股票	\$ 2,274	\$ -	\$ -	\$ 2,27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債務工具投資				
— 應收帳款	\$ 10,908	\$ -	\$ -	\$ 10,908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年初餘額	\$ -
購 買	34,167
匯率影響數	-
年底餘額	<u>\$ 34,167</u>

109 年度：無。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非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採市場法評價者係按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據以評估公允價值。合併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方式，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公允價值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8,788,030	\$ 7,434,5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	6,344	2,27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34,167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774,131	7,838,39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應收代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美元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22,427	\$ 75,236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628,298	\$ 594,605
— 金融負債	4,884,484	4,040,80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28,016	779,131
— 金融負債	589,383	390,60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77 仟元及 77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非關係人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兩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16% 及 32%。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530,345	\$ 162,380	\$ 174,850	\$ -
租賃負債	5,211	10,318	36,878	47,903
浮動利率工具	12,833	263,254	134,735	203,035
固定利率工具	<u>2,470,646</u>	<u>1,157,084</u>	<u>1,172,478</u>	<u>-</u>
	<u>\$ 7,019,035</u>	<u>\$ 1,593,036</u>	<u>\$ 1,518,941</u>	<u>\$ 250,93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52,407</u>	<u>\$ 47,903</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392,442	\$ 135,062	\$ 131,582	\$ -
租賃負債	5,050	9,891	31,434	29,792
浮動利率工具	622	116,162	108,398	189,959
固定利率工具	<u>2,077,567</u>	<u>1,311,400</u>	<u>588,105</u>	<u>-</u>
	<u>\$ 5,475,681</u>	<u>\$ 1,572,515</u>	<u>\$ 859,519</u>	<u>\$ 219,951</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46,375</u>	<u>\$ 29,79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045,596	\$ 1,798,054
— 未動用金額	<u>1,658,224</u>	<u>2,365,946</u>
	<u>\$ 3,703,820</u>	<u>\$ 4,164,00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342,216	\$ 2,563,104
— 未動用金額	<u>2,588,056</u>	<u>2,822,577</u>
	<u>\$ 5,930,272</u>	<u>\$ 5,385,681</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及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附註九)	尚未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u>110 年度</u>				
本公司				
金融機構	<u>USD 127,797</u>	<u>USD 49,755</u>	<u>USD 37,266</u>	<u>USD 77,897</u>
All Plus Co Ltd				
金融機構	<u>USD 8,799</u>	<u>USD 1,725</u>	<u>USD 844</u>	<u>USD 7,074</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金融機構	<u>USD 69,167</u>	<u>USD 6,917</u>	<u>USD -</u>	<u>USD 62,250</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u>USD 139</u>	<u>USD 14</u>	<u>USD -</u>	<u>USD 125</u>
<u>109 年度</u>				
本公司				
金融機構	<u>USD 118,779</u>	<u>USD 11,793</u>	<u>USD -</u>	<u>USD 106,986</u>
All Plus Co Ltd				
金融機構	<u>USD 7,717</u>	<u>USD 772</u>	<u>USD -</u>	<u>USD 6,945</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金融機構	<u>USD 38,213</u>	<u>USD 3,823</u>	<u>USD -</u>	<u>USD 34,390</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上表資訊依讓售無追索權應收帳款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56%~1.00% 及 0.62%~1.11%。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分別為 USD390,712 仟元及 USD267,723 仟元。

於 110 年及 109 年度合併公司亦與銀行簽訂讓售附追索權應收帳款合約，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六及二九。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144,551 仟元及 25,316 仟元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30,096 仟元及 22,784 仟元。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王木聰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33,842</u>	<u>\$ 5,497</u>

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u>\$ 29,791</u>	<u>\$ 349</u>

流通在外之應收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年及109年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王木聰	<u>\$ -</u>	<u>\$ -</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u>\$ -</u>	<u>\$ 59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五)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82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722	\$ 6,788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34	\$ 184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5 月向實質關係人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停車位，租賃期間為 2 年，租金係參考鄰近停車位之租金水準。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 26,470	\$ -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18,316	\$ -	其他預收款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 2,908	\$ -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26,405	\$ -	勞務費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按年收取。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834	\$ 41,974
退職後福利	1,289	958
	\$ 75,123	\$ 42,93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保證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30,096	\$ 22,784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6,415	667,197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598,738	604,168
	<u>\$ 1,385,249</u>	<u>\$ 1,294,149</u>

三十、其他事項

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各國政府陸續實施各項防疫措施，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公司經營作業正常，亦無資產減損之情事且資金之取得與償還正常，故對合併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5,735	27.68	(美元：新台幣)	\$	6,525,153		
日 元		24,208	0.241	(日圓：新台幣)		5,822		
歐 元		911	31.32	(歐元：新台幣)		28,518		
人 民 幣		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		
						<u>\$ 6,959,517</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8,728	27.68	(美元：新台幣)	\$	5,777,589		
日 元		107	0.241	(日圓：新台幣)		26		
歐 元		26	31.32	(歐元：新台幣)		806		
人 民 幣		3,9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7,095		
						<u>\$ 5,795,51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9,471		28.48 (美元：新台幣)		\$	4,826,534	
日 元		133,998		0.276 (日圓：新台幣)			37,021	
歐 元		444		35.02 (歐元：新台幣)			15,556	
							<u>\$ 4,879,11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1,414		28.48 (美元：新台幣)		\$	2,318,660	
人 民 幣		797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3,489	
							<u>\$ 2,322,14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28.009 (美元：新台幣)		(\$ 20,354)	29.549 (美元：新台幣)		\$ 20,960
美 元	6.451 (美元：人民幣)		16,261	6.899 (美元：人民幣)		9,611
其 他			(<u>1,917</u>)			(<u>49</u>)
			(\$ <u>6,010</u>)			\$ <u>30,522</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五及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64,644	\$24,043,720	\$ 480,992	\$ 263,006
Alltek Group Corp	18,431,347	15,349,771	581,261	387,04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96,495	2,719,439	47,506	(93,808)
其 他	<u>307,094</u>	<u>279,228</u>	(<u>20,062</u>)	(<u>30,772</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47,499,580	42,392,158	1,089,697	525,469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 或損益	(<u>365,327</u>)	(<u>443,335</u>)	<u>1,919</u>	<u>46,409</u>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 交易之收入或損益	<u>\$47,134,253</u>	<u>\$41,948,823</u>	1,091,616	571,878
利息收入			3,513	3,593
其他收入			49,893	97,682
其他利益及損失			(77,048)	34,300
財務成本			(81,188)	(127,56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14,171</u>	(<u>4,475</u>)
稅前淨利			<u>\$ 1,000,957</u>	<u>\$ 575,416</u>

部門間銷貨係依成本加成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有線寬頻元件	\$ 16,407,583	\$ 15,283,794
無線通訊元件	15,619,530	13,358,480
其 他	<u>15,107,140</u>	<u>13,306,549</u>
	<u>\$ 47,134,253</u>	<u>\$ 41,948,823</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地區營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17,964,309	\$ 16,660,000	\$ 694,552	\$ 686,826
中 國	27,741,183	24,279,788	93,630	77,379
其 他	<u>1,428,761</u>	<u>1,009,035</u>	-	-
	<u>\$ 47,134,253</u>	<u>\$ 41,948,823</u>	<u>\$ 788,182</u>	<u>\$ 764,20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 A (註 1)	\$ 6,925,599	\$ 4,875,655
客戶 B (註 1)	<u>5,905,947</u>	<u>4,588,672</u>
	<u>\$12,831,546</u>	<u>\$ 9,464,328</u>

註 1：係來自電子設備—直接銷售收入。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 支金額	利率 區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150,000	\$ 150,000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69,813 (註2)	\$ 1,849,065
1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17,992	17,992	17,992	N/A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76,355 (註2)	95,445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編號 0 (全科)

- (1)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69,813$ 。
-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849,065$ 。

2. 編號 1 (Pantek Global.)

- (1) 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190,88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40\% = 76,355$ 。
- (2) 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 190,889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50\% = 95,445$ 。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 9,245,323	\$ 1,169,960	\$ 969,960	\$ 445,011	\$ -	26%	\$11,094,387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 Plus Co., Ltd.	3	9,245,323	276,800	193,760	-	-	5%	11,094,387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9,245,323	2,430,304	1,307,880	-	-	35%	11,094,387	Y	-	-
1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1,261,602	60,896	60,896	21,978	-	10%	1,577,003	Y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9,245,323$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300\% = 11,094,387$ 。

2.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630,801$ (最近期淨值) $\times 200\% = 1,261,602$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630,801$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1,577,003$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可轉換票券 icClarity,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註6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非上市股票－特別股 Kneron Holding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900	34,167	-	34,167	—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股票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	6,344	-	6,344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註 6：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列減損損失至帳面金額為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 226,237	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118,561	0%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42,507	2%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602,424	4%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61,017	11%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95,406	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118,926	22%	-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0,024	2%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2,659	2%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68,759	22%	-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36,774	2%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70,148	22%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797,513	33%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215,396	26%	-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7,502	6%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科目	餘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Pantek Global Corp.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15,396	8.35	-	—	176,862	-
			應收帳款	118,926	1.64	-	—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1	銷貨收入	\$ 118,561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1	應收帳款	42,507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226,237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2,907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	38,752	-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銷貨收入	120,024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佣金收入	346,798	- 1%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2,659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8,759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6,774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0,148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銷貨收入	602,424	無顯著不同 1%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應收帳款	61,017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95,406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8,926	無顯著不同 1%
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銷貨收入	1,797,513	無顯著不同 4%
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應收帳款	215,396	無顯著不同 1%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502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All Plus Co., Ltd.	3	銷貨收入	35,614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All Plus Co., Ltd.	3	應收帳款	10,589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5,934	無顯著不同 -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992	- -
4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6,737	無顯著不同 -
5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2,402	無顯著不同 -
5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佣金收入	32,159	無顯著不同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588,132	\$ 588,132	53,200	100	\$ 630,420	\$ 75,846	\$ 75,756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171,622	171,622	10,429	53	130,477	20,379	10,857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70,072	70,072	6,923	23	101,625	25,119	5,788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3,570	200	40	-	-	-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101,200	101,200	8,872	51	103,579	(73,186)	(37,403)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621,839	621,839	20,000	100	1,871,657	548,885	548,885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等	191,862	-	8,721	15	200,117	33,532	5,030	關聯企業、註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塞席爾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4,750 (131,480)	USD 4,750 (135,280)	-	100	190,887	6,731	N/A	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等	127,908	-	5,814	10	133,411	33,532	3,353	關聯企業、註3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8,759	USD 28,759	222,450	100	USD 33,620	USD 2,360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維京群島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251	50	100	USD 31,959	USD 16,012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750	750	100	USD 2,053	USD 1,315	N/A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由合併公司現金認購取得成為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CNY 13,270	(2)A.	USD 250 (\$ 7,120)	\$ -	USD 250 (\$ 6,920)	\$ 778	100%	\$ 778	(\$ 22,910)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750	(2)B.	USD 500 (14,240)	-	USD 500 (13,840)	36,778	100%	36,778	56,796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C.	USD 3,000 (85,440)	-	USD 3,000 (83,040)	(33,694)	100%	(33,694)	(37,275)	-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D.	USD 1,500 (42,720)	-	USD 1,500 (41,520)	(33,694)	-	-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50 (\$ 20,760)	USD 2,506 (\$ 69,366)	\$ 2,218,877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 (83,040)	USD 3,000 (83,040)	378,481
Alltek Group Corp.	USD 1,500 (41,520)	USD 1,500 (41,520)	1,124,251

註 1. 投資方式：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A. 透過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再投資。
 - B. 透過 All Pan Co., Ltd. 再投資。
 - C. 透過 Pantek Global Corp. 再投資。
 - D. 由 Alltek Group Corp. 直接投資。

(3) 其他方式。

註 2. 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 3：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股權淨值 $3,698,129 \times 60\% = 2,218,877$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 $630,801 \times 60\% = 378,481$ 。Alltek Group Corp. 股權淨值 $1,873,752 \times 60\% = 1,124,251$ 。

註 4：上述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136,774	-	成本加成	月結 180 天	無顯著不同	\$ 70,148	2%	\$ 1,728

註：上表交易於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王 木 聰	10,950,000	5.4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三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262758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43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3~45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5		二七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一) 其他事項	45		二八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6~47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48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8~49		三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及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與關聯企業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87,470 仟元及 1,841,47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 14% 及 1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3,549 仟元及 605,89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 10% 及 5%。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4,141 仟元及 25,885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 7% 及 15%。該等關聯企業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63,391 仟元及 96,888 仟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921 仟元及 1,051 仟元。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5 月 5 日



全科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3月31日 (經核閱)			110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10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767,696	4	\$	701,779	4	\$	611,137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3,788	-		6,344	-		9,86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674,755	4		656,415	4		663,765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2,357	-		2,666	-		6,8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二五、二六及二七)		6,990,446	36		3,954,938	25		5,189,122	3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六)		1,747,257	9		1,862,333	12		3,121,783	21
1210	應收代付款(附註九及二十)		1,219,398	6		1,776,165	11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6,174,904	32		5,325,580	34		4,533,944	30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		193,754	1		70,596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9,057	1		93,338	1		141,82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873,412</u>	<u>93</u>		<u>14,450,154</u>	<u>92</u>		<u>14,278,249</u>	<u>9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34,167	-		34,167	-		28,60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及十三)		463,391	2		435,153	3		96,88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二七)		615,195	3		616,209	4		657,681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六)		94,119	1		93,684	-		61,881	-
1780	無形資產		1,873	-		2,246	-		3,0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01,052	1		108,018	1		69,91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1,081	-		41,876	-		35,07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60,878</u>	<u>7</u>		<u>1,331,353</u>	<u>8</u>		<u>953,092</u>	<u>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234,290</u>	<u>100</u>		<u>\$ 15,781,507</u>	<u>100</u>		<u>\$ 15,231,34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	3,597,698	19	\$	3,054,925	19	\$	1,843,501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335,000	7		1,415,000	9		1,439,400	9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713,958	4		624,752	4		551,305	4
2150	應付票據		9,140	-		6,505	-		15,07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6,521,107	34		4,226,267	27		5,951,184	3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1,284,218	6		634,803	4		719,33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74,255	1		94,040	1		90,70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及二六)		50,738	-		49,841	-		43,06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24,958	-		720,135	4		8,03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六)		554,652	3		463,992	3		511,255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4,265,724</u>	<u>74</u>		<u>11,290,260</u>	<u>71</u>		<u>11,172,844</u>	<u>7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688,447	3		186,824	1		486,486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30,859	2		295,973	2		179,5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二六)		46,284	-		47,142	1		22,04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4,928	-		25,004	-		25,142	-
2645	存入保證金		125,646	1		24,544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16,164</u>	<u>6</u>		<u>579,487</u>	<u>4</u>		<u>713,19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5,481,888</u>	<u>80</u>		<u>11,869,747</u>	<u>75</u>		<u>11,886,042</u>	<u>7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5,322	10		2,005,322	13		1,891,813	12
3200	資本公積		502,180	3		502,180	3		502,18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412	2		390,412	3		344,25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332	1		91,332	1		27,66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22,071	3		839,626	5		424,629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03,815</u>	<u>6</u>		<u>1,321,370</u>	<u>9</u>		<u>796,550</u>	<u>5</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080)	-	(130,743)	(1)	(88,083)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539,237</u>	<u>19</u>		<u>3,698,129</u>	<u>24</u>		<u>3,102,460</u>	<u>20</u>
36XX	非控制權益		213,165	1		213,631	1		242,839	2
3XXX	權益總計(附註十九)		<u>3,752,402</u>	<u>20</u>		<u>3,911,760</u>	<u>25</u>		<u>3,345,299</u>	<u>2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234,290</u>	<u>100</u>		<u>\$ 15,781,507</u>	<u>100</u>		<u>\$ 15,231,34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培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六)	\$14,030,716	100	\$11,594,1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一)	(13,353,747)	(95)	(11,004,168)	(95)
5900	營業毛利	676,969	5	589,947	5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02,218)	(2)	(219,27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6,623)	(1)	(120,11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54)	-	(36,76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0,995)	(3)	(376,160)	(3)
6900	營業淨利	245,974	2	213,78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859	-	1,19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六)	8,548	-	10,0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	114,340	1	11,53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 二六)	(23,490)	-	(17,06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26,653	-	1,05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26,910	1	6,753	-
7900	稅前淨利	372,884	3	220,540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09,628)	(1)	(49,506)	-
8200	本期淨利	263,256	2	171,034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1,744	-	\$	4,06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85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666)	-	(81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58,663</u>	-		<u>3,249</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321,919</u>	<u>2</u>	\$	<u>174,283</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63,722	2	\$	173,21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466)	-	(2,176)	-
8600		\$	<u>263,256</u>	<u>2</u>	\$	<u>171,034</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22,385	2	\$	176,45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66)	-	(2,176)	-
8700		\$	<u>321,919</u>	<u>2</u>	\$	<u>174,283</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u>1.32</u>		\$	<u>0.86</u>	
9810	稀 釋	\$	<u>1.30</u>		\$	<u>0.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全利科
民國111年
(經理核閱)

民國111年
(經理核閱)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公積	留盈	餘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1,891,813	\$ 502,180	\$ 344,259	\$ 27,662	\$ 516,273	\$ 91,332	\$ 3,190,855
B5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64,854)	-	(264,854)
D1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173,210	-	173,210
D3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	-	3,249	3,249
D5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3,210	3,249	176,459
Z1	110年3月31日餘額	\$ 1,891,813	\$ 502,180	\$ 344,259	\$ 27,662	\$ 424,629	(\$ 88,083)	\$ 3,102,460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05,322	\$ 502,180	\$ 390,412	\$ 91,332	\$ 839,626	(\$ 130,743)	\$ 3,698,129
B5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81,277)	-	(481,277)
D1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263,722	-	263,722
D3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	-	58,663	58,663
D5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3,722	58,663	322,385
Z1	111年3月31日餘額	\$ 2,005,322	\$ 502,180	\$ 390,412	\$ 91,332	\$ 622,071	(\$ 72,080)	\$ 3,539,237
							466	263,256
								58,663
								321,919
								\$ 3,752,4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5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炳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72,884	\$ 220,5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185	20,574
A20200	攤銷費用	387	5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482)	(193)
A20900	財務成本	23,490	17,066
A21200	利息收入	(859)	(1,19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26,653)	(1,05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3,73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20,299)	(67,878)
A24600	租約修改利益	(43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09	1,325
A31150	應收帳款	(2,838,619)	285,6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8,551	(2,433,101)
A31190	應收代付款	563,001	-
A31200	存 貨	(1,023,122)	(400,8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281	(45,665)
A312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8,340)	3,432
A32125	合約負債	89,206	104,171
A32130	應付票據	2,635	6,715
A32150	應付帳款	2,229,674	2,570,5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7,533	104,4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0,660	177,7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6)	(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03,352)	562,7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59	\$ 1,1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019)	(18,6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62)	(9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28,274)	544,4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962)	(36,00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9)	(1,8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205)	(5,8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	(5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20)	(44,2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47,445	3,392,58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626,599)	(3,695,50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80,000)	6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1,655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5,209)	(284,853)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1,102	(3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6,645)	(16,89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1,749	(604,1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0,862	6,66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減少)	65,917	(97,2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1,779	708,38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7,696	\$ 611,1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5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0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通訊器材、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測試儀器之買賣業務(特許業務除外)
-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技術轉移
- (三) 無線電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四)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五)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7 年 11 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5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

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八。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0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0	\$ 1,306	\$ 1,2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30,283	638,554	591,24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6,283	61,919	18,612
	<u>\$ 767,696</u>	<u>\$ 701,779</u>	<u>\$ 611,1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3,788	\$ 6,344	\$ 9,867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股票	\$ 34,167	\$ 34,167	\$ 28,605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質押銀行存款	\$ 674,755	\$ 656,415	\$ 663,7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2,357	\$ 2,666	\$ 6,802
減：備抵損失	-	-	-
	<u>\$ 2,357</u>	<u>\$ 2,666</u>	<u>\$ 6,802</u>
因營業而發生	\$ 2,357	\$ 2,666	\$ 6,802
非營業而發生	-	-	-
	<u>\$ 2,357</u>	<u>\$ 2,666</u>	<u>\$ 6,802</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6,452,443	\$ 3,791,200	\$ 5,196,557
減：備抵損失	(10,496)	(10,157)	(26,389)
	6,441,947	3,781,043	5,170,1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542,888	144,104	18,117
	<u>\$ 6,984,835</u>	<u>\$ 3,925,147</u>	<u>\$ 5,188,28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611	\$ 29,791	\$ 837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5,611</u>	<u>\$ 29,791</u>	<u>\$ 837</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讓售應收帳款除列轉列 至其他應收款（附註 二七）	\$ 1,503,973	\$ 1,616,816	\$ 3,002,958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0,251	22,162	11,130
應收退貨折讓款	222,030	222,309	101,946
其 他	<u>1,003</u>	<u>1,046</u>	<u>5,749</u>
	<u>\$ 1,747,257</u>	<u>\$ 1,862,333</u>	<u>\$ 3,121,783</u>
應收代付款	<u>\$ 1,219,398</u>	<u>\$ 1,776,165</u>	<u>\$ -</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情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5%~100%	
總帳面金額	\$ 6,260,594	\$ 184,877	\$ 14,940	\$ 6,460,41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738)	(9,758)	(10,496)
攤銷後成本	<u>\$ 6,260,594</u>	<u>\$ 184,139</u>	<u>\$ 5,182</u>	<u>\$ 6,449,915</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5%~100%	
總帳面金額	\$ 3,535,410	\$ 279,049	\$ 9,198	\$ 3,823,6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959)	(9,198)	(10,157)
攤銷後成本	<u>\$ 3,535,410</u>	<u>\$ 278,090</u>	<u>\$ -</u>	<u>\$ 3,813,500</u>

110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5%	4%~100%	
總帳面金額	\$ 4,801,275	\$ 371,336	\$ 31,585	\$ 5,204,1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08)	(25,881)	(26,389)
攤銷後成本	<u>\$ 4,801,275</u>	<u>\$ 370,828</u>	<u>\$ 5,704</u>	<u>\$ 5,177,80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157	\$ 50,384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減：本期實際沖銷	-	(24,227)
外幣換算差額	339	232
期末餘額	<u>\$ 10,496</u>	<u>\$ 26,389</u>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交易量較大及收款天數較長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542,888	\$ -	\$ -	\$ 542,8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542,888</u>	<u>\$ -</u>	<u>\$ -</u>	<u>\$ 542,888</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44,104	\$ -	\$ -	\$ 144,1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44,104</u>	<u>\$ -</u>	<u>\$ -</u>	<u>\$ 144,104</u>

110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117	\$ -	\$ -	\$ 18,1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8,117</u>	<u>\$ -</u>	<u>\$ -</u>	<u>\$ 18,117</u>

(三) 應收代付款

應收代付款係合併公司為客戶代採購，平均授信期間為客戶拉貨後起算45-60天。於決定應收代付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代付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若有

逾時得針對逾期之應收代付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7 月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為使 Infineon 與 Cypress 業務銷售系統整合強化業務合作，就相關產品線代理權移轉予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交易分二階段執行，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已出售部分流動資產，其餘待出售資產將於民國 111 年間執行。有關說明如下：

(一) 已出售之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已於 110 年 12 月依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按帳列價值將相關產品線部分存貨移轉予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存貨之帳面價值為 26,545 仟元，另於 111 年 1 月移轉帳面金額為 650 仟元之存貨，以上款項皆已收回，並且無產生處分損益。

(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列式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存 貨	<u>\$ 193,754</u>	<u>\$ 70,596</u>	<u>\$ -</u>

十一、存 貨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商品存貨	\$ 6,040,246	\$ 5,186,538	\$ 4,423,874
製成品	24,256	23,522	11,747
在製品	31,841	35,637	36,812
原物料	<u>78,561</u>	<u>79,883</u>	<u>61,511</u>
	<u>\$ 6,174,904</u>	<u>\$ 5,325,580</u>	<u>\$ 4,533,94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3,309,580	\$ 44,628,095	\$ 11,003,996
存貨跌價損失	43,582	53,741	-
存貨報廢損失	156	5,130	-
其 他	<u>429</u>	<u>1,595</u>	<u>172</u>
	<u>\$ 13,353,747</u>	<u>\$ 44,688,561</u>	<u>\$ 11,004,168</u>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本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53%	53%	53%	1
本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51%	51%	51%	1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100%	1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All Pan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1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1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1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00%	100%	100%	1

註：1. 除 Alltek Group Corp.、All Plus Co., Ltd. 及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財務報表因係重要子公司，業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5,698	\$ 101,625	\$ 96,888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	-	-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693	333,528	-
	<u>\$ 463,391</u>	<u>\$ 435,153</u>	<u>\$ 96,888</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6,653	\$ 1,051
綜合損益總額	<u>\$ 26,653</u>	<u>\$ 1,051</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合併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合併公司於110年9月以現金319,770仟元認購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4,535仟股，持股比例為25%。取得公司所產生的廉價購買利益為5,469仟元。另依照合併公司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協議，合併公司於3年內不得轉讓、質押、設定任何擔保權利或以任何方式處分此股份。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合計總數達20%以上，以採用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土地	\$ 406,136	\$ 406,136	\$ 406,136
建築物	191,319	192,602	196,558
機器設備	5,310	5,765	44,348
試驗設備	1,404	1,505	1,411
運輸設備	191	242	564
辦公設備	6,199	5,529	8,66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812	1,300	-
租賃改良物	2,824	3,130	-
	<u>\$ 615,195</u>	<u>\$ 616,209</u>	<u>\$ 657,681</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 年
裝修工程	2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試驗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3 至 5 年
辦公設備	1 至 1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廠房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90,022	\$ 88,446	\$ 56,260
運輸設備	<u>4,097</u>	<u>5,238</u>	<u>5,621</u>
	<u>\$ 94,119</u>	<u>\$ 93,684</u>	<u>\$ 61,881</u>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480</u>	<u>\$ 8,73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4,573	\$ 12,954	
運輸設備	<u>1,141</u>	<u>1,020</u>	
	<u>\$ 15,714</u>	<u>\$ 13,974</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0,738</u>	<u>\$ 49,841</u>	<u>\$ 43,060</u>
非流動	<u>\$ 46,284</u>	<u>\$ 47,142</u>	<u>\$ 22,04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建築物	1.2%~4.75%	1.2%~4.75%	1.2%~4.75%
運輸設備	1.2%~4.75%	1.2%~4.75%	1.2%~4.75%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1)	\$ 522,800	\$ 523,500	\$ 511,100
應收帳款融資(2)	71,562	130,096	45,656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3,003,336</u>	<u>2,401,329</u>	<u>1,286,745</u>
	<u>\$ 3,597,698</u>	<u>\$ 3,054,925</u>	<u>\$ 1,843,501</u>
利率區間	<u>0.37%~1.91%</u>	<u>0.34%~1.8%</u>	<u>0.35%~1.40%</u>

合併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部分短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1) 合併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定存作為擔保品。

(2) 應收帳款融資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帳款擔保，請參閱附註九，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40%、0.91%~0.98%及 0.8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335,000	\$ 1,415,000	\$ 1,439,4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
	<u>\$ 1,335,000</u>	<u>\$ 1,415,000</u>	<u>\$ 1,439,400</u>
利率區間	<u>0.33%~0.94%</u>	<u>0.24%~0.94%</u>	<u>0.20%~0.96%</u>

(三) 長期借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692,000	\$ 891,072	\$ 469,518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21,405</u>	<u>15,887</u>	<u>25,000</u>
	713,405	906,959	494,51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24,958</u>)	(<u>720,135</u>)	(<u>8,032</u>)
長期借款	<u>\$ 688,447</u>	<u>\$ 186,824</u>	<u>\$ 486,486</u>
利率區間	<u>1.45%~1.845%</u>	<u>1.45%~1.80%</u>	<u>1.45%~1.80%</u>

合併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部分長期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 (1)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5 年 5 月及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並於 109 年 4 月全數還清。
- (2)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9 年 4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為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24 年 3 月。上述借款之利率為 1.45%。
- (3) 合併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6 月與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100,000 仟元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為 108 年 6 月 26 日，授信期間為自 108 年 6 月起算 3 年，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授信額度，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1.80%。另外，合併公司得於原授信期間屆滿日之 6 個月前，向銀行申請展延 2 年，截至 111 年 3 月合併公司已與銀行洽談展延事宜，並經核准。合併公司於 108 年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1 年 6 月。

十七、其他負債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54,207	\$ 451,258	\$ 300,601
應付股利	481,277	-	264,854
應付運費	22,093	22,979	16,213
應付休假給付	20,238	19,071	18,768
其 他	<u>206,403</u>	<u>141,495</u>	<u>118,896</u>
	<u>\$1,284,218</u>	<u>\$ 634,803</u>	<u>\$ 719,332</u>
<u>其他流動負債</u>			
退款負債（附註二十）	\$ 306,215	\$ 277,391	\$ 295,478
代收 款	202,630	136,738	182,186
其他預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16,202	18,316	-
其 他	<u>29,605</u>	<u>31,547</u>	<u>33,591</u>
	<u>\$ 554,652</u>	<u>\$ 463,992</u>	<u>\$ 511,25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97仟元及137仟元。

十九、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00,532</u>	<u>200,532</u>	<u>189,181</u>
已發行股本	<u>\$ 2,005,322</u>	<u>\$ 2,005,322</u>	<u>\$ 1,891,81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資本總額為3,500,000仟元。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10年8月11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11,351仟股，每股面額10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110年9月11日。

(二) 資本公積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95,650	\$ 495,650	\$ 495,6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3,884	3,884	3,88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793	793	79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22	1,322	1,32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531	531	531
	<u>\$ 502,180</u>	<u>\$ 502,180</u>	<u>\$ 502,18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

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1,154	\$ 46,15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9,411	\$ 63,670
現金股利	\$ 481,277	\$ 264,854
股票股利	\$ 160,426	\$ 113,509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4	\$ 1.4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8	\$ 0.6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111年3月22日及110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09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110年8月11日股東常會決議。110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111年6月2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3,989,699	\$ 11,593,409	
代理收入	40,595	-	
其 他	422	706	
	<u>\$ 14,030,716</u>	<u>\$ 11,594,115</u>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110年3月31日	
商品銷貨收入	<u>\$ 713,958</u>	<u>\$ 624,752</u>	<u>\$ 551,30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照明設備買賣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及照明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最可能退貨額度估計退貨金額，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八。合併公司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認列保固負債準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代理收入

主理人與代理人交易之判斷，合併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因合併公司評估於特定商品移轉予客戶前未控制該等商品，故合併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替客戶提供商品仲介服務，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代理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以代理人身分替客戶代採購之金額，帳列應收代付款，請參閱附註九。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	<u>\$ 859</u>	<u>\$ 1,192</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政府補助收入	\$ 2,086	\$ 4,756
其他	<u>6,462</u>	<u>5,284</u>
	<u>\$ 8,548</u>	<u>\$ 10,04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2	\$ 193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5,398	22,604
其他	<u>(11,540)</u>	<u>(11,261)</u>
	<u>\$ 114,340</u>	<u>\$ 11,536</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	\$ 22,624	\$ 16,3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866</u>	<u>700</u>
	<u>\$ 23,490</u>	<u>\$ 17,066</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0	\$ 3,247
營業費用	<u>18,665</u>	<u>17,327</u>
	<u>\$ 19,185</u>	<u>\$ 20,5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87</u>	<u>\$ 52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753	\$ 4,562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八)	<u>97</u>	<u>137</u>
	4,850	4,699
其他員工福利	<u>321,888</u>	<u>268,5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26,738</u>	<u>\$ 273,2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70	\$ 7,520
營業費用	<u>314,368</u>	<u>265,710</u>
	<u>\$ 326,738</u>	<u>\$ 273,23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5.31%	5.06%
董事酬勞	1.89%	3.04%

金 額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u>\$ 18,000</u>	<u>\$ 11,800</u>
董事酬勞	<u>\$ 6,400</u>	<u>\$ 7,1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及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酬勞	<u>\$ 60,000</u>	<u>\$ 33,000</u>
董事酬勞	<u>\$ 17,760</u>	<u>\$ 6,000</u>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u>\$ 390,691</u>	<u>\$ 339,796</u>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65,293)</u>	<u>(317,192)</u>
淨 益	<u>\$ 125,398</u>	<u>\$ 22,604</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82,441	\$ 42,869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27,187</u>	<u>6,6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9,628</u>	<u>\$ 49,50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u>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4,666</u>	<u>\$ 812</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國內子公司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32</u>	<u>\$ 0.86</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1.30</u>	<u>\$ 0.86</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0 年 9 月 11 日。因追溯調整，110 年 3 月 31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追溯調整後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92</u>	<u>\$ 0.8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1</u>	<u>\$ 0.86</u>

本年度淨利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63,722</u>	<u>\$ 173,21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532	200,5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025</u>	<u>1,46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2,557</u>	<u>201,99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3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13,788	\$ -	\$ -	\$ 13,788
國外非上市股票	-	-	34,167	34,167
	<u>\$ 13,788</u>	<u>\$ -</u>	<u>\$ 34,167</u>	<u>\$ 47,95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應收帳款	<u>\$ 542,888</u>	<u>\$ -</u>	<u>\$ -</u>	<u>\$ 542,88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344	\$ -	\$ -	\$ 6,344
國外非上市股票	-	-	34,167	34,167
	<u>\$ 6,344</u>	<u>\$ -</u>	<u>\$ 34,167</u>	<u>\$ 40,51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一應收帳款	<u>\$ 144,104</u>	<u>\$ -</u>	<u>\$ -</u>	<u>\$ 144,104</u>

110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867	\$ -	\$ -	\$ 9,867
國外非上市股票	-	-	28,605	28,605
	<u>\$ 9,867</u>	<u>\$ -</u>	<u>\$ 28,605</u>	<u>\$ 38,47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一應收帳款	<u>\$ 18,117</u>	<u>\$ -</u>	<u>\$ -</u>	<u>\$ 18,117</u>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唯一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負債為國外非上市櫃股票。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相關之損益。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非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採市場法評價者係按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據以評估公允價值。合併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方式，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公允價值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10,838,770	\$ 8,788,030	\$ 9,592,6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3,788	6,344	9,86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34,167	34,167	28,60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886,123	9,774,131	10,143,64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應收代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美元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70,275	\$ 91,306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17,370	\$ 628,298	\$ 26,690
－金融負債	4,988,870	4,884,484	3,503,12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23,381	728,016	1,246,312
－金融負債	754,255	589,383	339,4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5 仟元及 45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非關係人客戶，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兩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1%、16% 及 30%。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客戶群廣大其相互無關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302,331	\$ 471,880	\$ 972,836	\$ 67,417
租賃負債	5,213	9,560	38,345	47,182
浮動利率工具	123,658	216,825	235,230	204,262
固定利率工具	<u>2,457,122</u>	<u>1,610,843</u>	<u>331,464</u>	<u>500,000</u>
	<u>\$ 8,888,324</u>	<u>\$ 2,309,108</u>	<u>\$ 1,577,875</u>	<u>\$ 818,861</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53,118</u>	<u>\$ 47,182</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530,345	\$ 162,380	\$ 174,850	\$ -
租賃負債	5,211	10,318	36,878	47,903
浮動利率工具	12,833	263,254	134,735	203,035
固定利率工具	<u>2,470,646</u>	<u>1,157,084</u>	<u>1,172,478</u>	<u>-</u>
	<u>\$ 7,019,035</u>	<u>\$ 1,593,036</u>	<u>\$ 1,518,941</u>	<u>\$ 250,93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52,407</u>	<u>\$ 47,903</u>

110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917,757	\$ 2,758,571	\$ 9,262	\$ -
租賃負債	5,163	9,993	29,722	22,496
浮動利率工具	309,555	30,975	346	-
固定利率工具	<u>2,016,078</u>	<u>772,054</u>	<u>171,889</u>	<u>501,974</u>
	<u>\$ 6,248,553</u>	<u>\$ 3,571,593</u>	<u>\$ 211,219</u>	<u>\$ 524,47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44,878</u>	<u>\$ 22,49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786,362	\$ 2,045,596	\$ 1,053,756
— 未動用金額	<u>2,010,313</u>	<u>1,658,224</u>	<u>2,576,094</u>
	<u>\$ 3,796,675</u>	<u>\$ 3,703,820</u>	<u>\$ 3,629,85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872,741	\$ 3,342,216	\$ 2,726,145
— 未動用金額	<u>2,448,552</u>	<u>2,588,056</u>	<u>3,218,097</u>
	<u>\$ 6,321,293</u>	<u>\$ 5,930,272</u>	<u>\$ 5,944,242</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 列 至 其 他 應 收 款 金 額 (附 註 九)	尚 可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u>111年3月31日</u>				
本 公 司				
金融機構	<u>USD 121,920</u>	<u>USD 38,410</u>	<u>USD 26,372</u>	<u>USD 83,510</u>
All Plus Co., Ltd.				
金融機構	<u>USD 9,291</u>	<u>USD 3,515</u>	<u>USD 2,586</u>	<u>USD 5,776</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金融機構	<u>USD 51,558</u>	<u>USD 10,619</u>	<u>USD 5,463</u>	<u>USD 40,939</u>
<u>110年12月31日</u>				
本 公 司				
金融機構	<u>USD 127,797</u>	<u>USD 49,755</u>	<u>USD 37,266</u>	<u>USD 77,897</u>
All Plus Co Ltd				
金融機構	<u>USD 8,799</u>	<u>USD 1,725</u>	<u>USD 844</u>	<u>USD 7,074</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金融機構	<u>USD 69,167</u>	<u>USD 6,917</u>	<u>USD -</u>	<u>USD 62,250</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u>USD 139</u>	<u>USD 14</u>	<u>USD -</u>	<u>USD 125</u>
<u>110年3月31日</u>				
本 公 司				
金融機構	<u>USD 114,459</u>	<u>USD 66,172</u>	<u>USD 54,828</u>	<u>USD 48,287</u>
All Plus Co., Ltd.				
金融機構	<u>USD 6,387</u>	<u>USD 638</u>	<u>USD -</u>	<u>USD 5,749</u>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金融機構	<u>USD 56,047</u>	<u>USD 38,419</u>	<u>USD 32,814</u>	<u>USD 17,628</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	<u>USD 93</u>	<u>USD 9</u>	<u>USD -</u>	<u>USD 84</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63%~1.43%、0.56%~1.00% 及 0.56%~1.02%。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分別為 USD361,001 仟元、USD390,712 仟元及 USD279,808 仟元。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亦與銀行簽訂讓售附追索權應收帳款合約，若應收帳款到期時無法收回，銀行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帳款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帳款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帳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六及二七。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79,514 仟元、144,551 仟元及 50,729 仟元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71,562 仟元、130,096 仟元及 45,656 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王木聰	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有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3,325</u>	<u>\$ 483</u>

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進貨	關聯企業	<u>\$ 11</u>	<u>\$ -</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5,611</u>	<u>\$ 29,791</u>	<u>\$ 83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12</u>	<u>\$ -</u>	<u>\$ -</u>

(六)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432</u>	<u>\$ 1,722</u>	<u>\$ 5,536</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u>\$ 10</u>	<u>\$ 48</u>

合併公司於109年5月向實質關係人旭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期間為2年，租金係參考鄰近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租金水準。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u>\$ 37,642</u>	<u>\$ 26,470</u>	<u>\$ -</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u>\$ 16,202</u>	<u>\$ 18,316</u>	<u>\$ -</u>	其他預收款

關係人類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u>\$ 2,356</u>	<u>\$ -</u>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u>\$ 15,151</u>	<u>\$ -</u>	勞務費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按年收取。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24,319</u>	<u>\$ 20,798</u>
退職後福利	<u>326</u>	<u>361</u>
	<u>\$ 24,645</u>	<u>\$ 21,15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關稅保證擔保品：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u>\$ 71,562</u>	<u>\$ 130,096</u>	<u>\$ 45,65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u>674,755</u>	<u>656,415</u>	<u>663,765</u>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u>597,455</u>	<u>598,738</u>	<u>602,694</u>
	<u>\$ 1,343,772</u>	<u>\$ 1,385,249</u>	<u>\$ 1,312,115</u>

二八、其他事項

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19)，各國政府陸續實施各項防疫措施，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公司經營作業正常，亦無資產減損之情事且資金之取得與償還正常，故對合併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3,253	28.625 (美元：新台幣)		\$	7,249,379		
日 圓		22,103	0.235 (日幣：新台幣)			5,201		
歐 元		1,182	31.92 (歐元：新台幣)			37,735		
						<u>\$ 7,292,31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1,420	28.625 (美元：新台幣)		\$	4,906,886		
人 民 幣		671	4.506 (人民幣：新台幣)			3,024		
						<u>\$ 4,909,910</u>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5,735	27.68 (美元：新台幣)		\$	6,525,153		
日 元		24,208	0.241 (日圓：新台幣)			5,822		
歐 元		911	31.32 (歐元：新台幣)			28,518		
人 民 幣		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		
						<u>\$ 6,959,51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8,728	27.68 (美元：新台幣)		\$	5,777,589		
日 元		107	0.241 (日圓：新台幣)			26		
歐 元		26	31.32 (歐元：新台幣)			806		
人 民 幣		3,9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7,095		
						<u>\$ 5,795,516</u>		

110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31,834	28.535 (美元：新台幣)		\$	6,615,382		
日 圓		150,527	0.258 (日幣：新台幣)			38,836		
歐 元		1,171	33.48 (歐元：新台幣)			39,209		
						<u>\$ 6,693,42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5,174	28.535 (美元：新台幣)		\$	3,571,835		
人 民 幣		2,21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9,621		
						<u>\$ 3,581,45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7.994(美元：新台幣)		\$ 122,129	28.366(美元：新台幣)		\$ 19,265
美 元	6.351(美元：人民幣)		2,838	6.481(美元：人民幣)		3,497
其 他			431			(158)
			<u>\$ 125,398</u>			<u>\$ 22,604</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五及九。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 他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343,687	\$ 6,511,110	\$ 139,425	\$ 69,740
Alltek Group Corp	5,946,629	4,474,400	94,796	144,471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7,705	607,413	12,766	2,032
其 他	<u>109,628</u>	<u>104,883</u>	(<u>3,326</u>)	(<u>4,783</u>)
營業單位總額	14,107,649	11,697,806	243,661	211,460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 或損益	(<u>76,933</u>)	(<u>103,691</u>)	<u>2,313</u>	<u>2,327</u>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 交易之收入或損益	<u>\$14,030,716</u>	<u>\$11,594,115</u>	245,974	213,787
利息收入			859	1,192
其他收入			8,548	10,0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340	11,536
財務成本			(23,490)	(17,06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26,653</u>	<u>1,051</u>
稅前淨利			<u>\$ 372,884</u>	<u>\$ 220,540</u>

部門間銷貨係依成本加成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150,000	\$ 150,000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53,924 (註2)	\$ 1,769,619
1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18,606	18,606	-	N/A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	76,355 (註2)	95,445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編號 0 (全科)

- (1)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 $3,539,237$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53,924$ 。
-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9,237$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769,619$ 。

2. 編號 1 (Pantek Global.)

- (1) 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190,88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40\% = 76,355$ 。
- (2) 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 $190,887$ (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times 50\% = 95,445$ 。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 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 8,848,093	\$ 999,750	\$ 999,750	\$ 642,345	\$ -	28%	\$10,617,711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 Plus Co., Ltd.	3	8,848,093	200,375	200,375	85,875	-	6%	10,617,711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8,848,093	1,396,900	1,396,900	174,384	-	39%	10,617,711	Y	-	-
1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1,261,602	62,975	62,975	24,016	-	10%	1,577,003	Y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539,237$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8,848,093$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539,237$ (最近期淨值) $\times 300\% = 10,617,711$ 。

2.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630,801$ (最近期淨值) $\times 200\% = 1,261,602$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630,801$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1,577,003$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可轉換票券 icClarity,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註 6
	國外非上市股票-特別股 Kneron Holding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900	34,167	-	34,167	—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上市(櫃)股票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13,788	-	13,788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註 6：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列減損損失至帳面金額為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10,680	4%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138,525	8%	-
	Pantek Global Corp.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25,816	3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379,815	48%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科目	餘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01,553	1.26	\$ -	-	\$ 2,140	\$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8,525	6.08	-	-	35,468	-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6,228	0.43	45,114	加強催收	7,535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79,815	3.43	-	-	38,168	-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01,344	0.45	-	-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1	銷貨收入	\$ 31,137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1	應收帳款	36,651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36,722	無顯著不同	-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應收帳款	21,656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銷貨收入	13,317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佣金收入	74,184	—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2,098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1,553	無顯著不同	1%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4,086	無顯著不同	-
1	All Plus Co., Ltd.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4,903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6,157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銷貨收入	210,680	無顯著不同	2%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應收帳款	138,525	無顯著不同	1%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All Plus Co., Ltd.	3	預付貨款	204,302	—	2%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623	無顯著不同	-
2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6,228	無顯著不同	1%
3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佣金收入	20,107	—	-
4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銷貨收入	325,816	無顯著不同	2%
4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3	應收帳款	379,815	無顯著不同	2%
5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389	無顯著不同	-
5	Pantek Global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1,344	無顯著不同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588,132	\$ 588,132	53,200	100	\$ 627,650	\$ 26,986	\$ 26,986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	171,622	171,622	10,429	53	132,861	4,456	2,374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70,072	70,072	6,923	23	105,698	17,652	4,073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3,570	200	40	-	-	-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製造	101,200	101,200	8,872	51	100,915	(5,213)	(2,664)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621,839	621,839	20,000	100	1,975,416	38,863	38,863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等	191,862	191,862	8,721	15	214,616	90,316	13,548	關聯企業、註3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塞席爾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4,750 (135,969)	USD 4,750 (131,480)	-	100	200,598	3,242	N/A	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訊軟體批發等	127,908	127,908	5,814	10	143,077	90,316	9,032	關聯企業、註3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8,759	USD 28,759	222,450	100	USD 32,791	(USD 826)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維京群島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251	50	100	USD 34,163	USD 2,143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750	750	100	USD 2,143	USD 84	N/A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2：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由合併公司現金認購取得成為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CNY 13,270	(2)A.	USD 250 (\$ 7,156)	\$ -	USD 250 (\$ 7,156)	(\$ 1,860)	100%	(\$ 1,860)	(\$ 25,666)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750	(2)B.	USD 500 (14,312)	-	USD 500 (14,312)	2,348	100%	2,348	61,314	-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C.	USD 3,000 (85,875)	-	USD 3,000 (85,875)	(7,891)	100%	(7,891)	(47,146)	-
Alltek Group Corp.	嵩森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4,500	(2)D.	USD 1,500 (42,938)	-	USD 1,500 (42,938)	(7,891)	-	-	-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累計投資 金額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50 (\$ 21,469)		USD 2,506 (\$ 71,734)	\$ 2,123,542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 (85,875)		USD 3,000 (85,875)	378,481
Alltek Group Corp.	USD 1,500 (42,938)		USD 1,500 (42,938)	1,185,479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A. 透過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再投資。
 - B. 透過 All Pan Co., Ltd. 再投資。
 - C. 透過 Pantek Global Corp. 再投資。
 - D. 由 Alltek Group Corp. 直接投資。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3：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股權淨值 $3,539,237 \times 60\% = 2,123,542$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 $630,801 \times 60\% = 378,481$ 。Alltek Group Corp. 股權淨值 $1,975,799 \times 60\% = 1,185,479$ 。

註 4：上述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44,086	5%	成本加成	月結 180 天	無顯著不同	\$ 84,903	2%	\$ 2,079

註：上表交易於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王 木 聰	10,180,000	5.0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四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2627-58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6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7~59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59		二七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9		二八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61		二九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0~8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九。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元件產品之買賣，由於來自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交易量大，重大影響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主要風險在於特定銷貨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海關出口文件及測試收款無重大差異之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各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5,284	3	\$ 63,95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3,187	-	93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2,939,134	32	1,905,987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五)	301	-	19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444,327	5	571,755	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五)	639	-	150,530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2,323,703	26	3,172,660	4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六)	571,018	6	2,00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4,390	-	69,35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611,983</u>	<u>72</u>	<u>5,937,373</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及二九)	2,318,187	25	1,698,358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133,754	2	134,477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094	-	9,6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6,208	1	26,657	-
1920	存出保證金	6,745	-	7,34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512,988</u>	<u>28</u>	<u>1,876,448</u>	<u>2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124,971</u>	<u>100</u>	<u>\$ 7,813,82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六)	\$ 1,719,446	19	\$ 1,223,278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438,800	16	1,290,000	16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	192,459	2	374,650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1,663,252	18	850,065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157,045	2	146,36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2,016	-	42,57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673	-	6,79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三、十四及二六)	-	-	172,06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及十九)	209,958	2	283,890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28,649</u>	<u>59</u>	<u>4,389,685</u>	<u>5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六)	316,916	4	445,016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60,850	2	87,62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470	-	2,8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5,231	-	24,68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05,467</u>	<u>6</u>	<u>560,201</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5,934,116</u>	<u>65</u>	<u>4,949,886</u>	<u>63</u>
	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1,813	21	1,797,843	23
3200	資本公積	502,180	5	431,989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4,259	4	315,42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662	-	4,652	-
3350	未分配盈餘	516,273	6	341,689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888,194</u>	<u>10</u>	<u>661,765</u>	<u>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332)	(1)	(27,662)	-
3XXX	權益總計	<u>3,190,855</u>	<u>35</u>	<u>2,863,935</u>	<u>3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24,971</u>	<u>100</u>	<u>\$ 7,813,82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瑋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24,043,720	100	\$ 25,480,0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五）	(23,423,040)	(97)	(24,634,671)	(97)
5900	營業毛利	620,680	3	845,355	3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26)	-	(1,243)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1,243	-	2,654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621,497	3	846,766	3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10,912)	(1)	(205,677)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9,856)	(1)	(96,314)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929)	-	(68,73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9,697)	(2)	(370,729)	(1)
6900	營業淨利	221,800	1	476,03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4,805	-	5,637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五）	4,157	-	4,74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35,890	-	11,06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83,010)	-	(169,06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十）	390,222	1	35,3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2,064	1	(112,27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73,864	2	\$ 363,762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12,576)	-	(75,417)	-
8200	本年度淨利	<u>461,288</u>	<u>2</u>	<u>288,345</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51)	-	(1,3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30</u>	-	<u>266</u>	-
8310		(<u>521</u>)	-	(<u>1,066</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9,588)	-	(28,763)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284	-	5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15,918</u>	-	<u>5,753</u>	-
8360		(<u>63,386</u>)	-	(<u>22,954</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63,907</u>)	-	(<u>24,020</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97,381</u>	<u>2</u>	<u>\$ 264,325</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51</u>		<u>\$ 1.66</u>	
9850	稀 釋	<u>\$ 2.49</u>		<u>\$ 1.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8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 1,695,251	資本 \$ 376,286	公積金 \$ 294,288	留 \$ 36,609	盈餘 \$ 246,963	其他權益		總計 \$ 2,644,745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652)	權益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1,136	-	(21,136)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957)	31,957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9,525)	-	(169,525)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3,905	-	-	-	(33,905)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8,687	55,703	-	-	-	-	-	124,390
D1	108年度淨利	-	-	-	-	288,345	-	-	288,345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10)	(23,010)	(24,020)	-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7,335	(23,010)	264,325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797,843	431,989	315,424	4,652	341,689	(27,662)	2,863,935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8,835	-	(28,835)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010	(23,010)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4,622)	-	(234,622)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970	71,440	-	-	-	-	-	165,410
D1	109年度淨利	-	-	-	-	461,288	-	-	461,288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7)	(63,670)	(63,907)	-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1,051	(63,670)	397,381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249)	-	-	-	-	(1,249)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91,813	502,180	344,259	27,662	516,273	(91,332)	3,190,8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填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73,864	\$ 363,7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752)	6,402
A20100	折舊費用	15,196	11,0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	-	(510)
A20900	財務成本	83,010	169,063
A21200	利息收入	(4,805)	(5,63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90,222)	(35,3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6,069)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36,680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817)	(1,4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4,706	39,451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175	-
A24600	租賃修改利益	(9)	-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23,27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48)	1,503
A31150	應收帳款	(516,122)	372,40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	303,57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06,856)	(239,63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2,631	1,042,613
A31200	存 貨	812,277	(476,35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965	(40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69,017)	19,974
A32125	合約負債	(182,191)	282,309
A32130	應付票據	-	(2,778)
A32150	應付帳款	804,835	(540,0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544	(2,1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3,932)	281,97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9)	(1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77,365	1,589,63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409	\$ 5,6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4,866)	(166,3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413)	(82,0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3,495</u>	<u>1,346,8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90)	(1,90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7	(7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1,993)</u>	<u>(2,6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公司債	(7,700)	(90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349,453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855,960)	(1,934,76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8,800	6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45,01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8,100)	(36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043)	(8,17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4,622)	(169,5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59,828</u>	<u>(1,378,35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31,330	(34,1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3,954</u>	<u>98,10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5,284</u>	<u>\$ 63,9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0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通訊器材、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測試儀器之買賣業務(特許業務除外)
-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技術轉移
- (三) 無線電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四)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五)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7 年 11 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並調整個體財務報告之揭露，刪除可能使重大資訊模糊化之不重大資訊。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主要修正 IFRS 9、IFRS 7 及 IFRS 16，其針對利率指標變革所造成之影響，提供實務權宜作法。

利率指標變革所導致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

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應視為有效利率變動予以推延處理。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4.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5.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6.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五)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

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惟本公司對於承租資產並由出租人提供相關之合約，選擇將租賃與非租賃組成部分整體適用租賃會計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2	\$ 40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94,932</u>	<u>63,549</u>
	<u>\$ 295,284</u>	<u>\$ 63,954</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05%	0.01%~0.38%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質押銀行存款	<u>\$ 571,018</u>	<u>\$ 2,001</u>

其他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187	\$ 93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187</u>	<u>\$ 939</u>
因營業而發生	\$ 3,187	\$ 939
非營業而發生	<u>-</u>	<u>-</u>
	<u>\$ 3,187</u>	<u>\$ 93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51,962	\$ 1,806,372
減：備抵損失	(<u>12,828</u>)	(<u>21,580</u>)
	2,939,134	1,784,7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u>	<u>121,195</u>
	<u>\$ 2,939,134</u>	<u>\$ 1,905,98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 公 司	\$ 301	\$ 192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301</u>	<u>\$ 192</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除列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附註二四）	\$ 335,894	\$ 535,672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39,508	11,743
應收退貨折讓款	68,489	24,265
其 他	<u>436</u>	<u>75</u>
	<u>\$ 444,327</u>	<u>\$ 571,755</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子 公 司	<u>\$ 639</u>	<u>\$ 150,530</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1%	0.02%~0.03%	100%	
總帳面金額	\$ 2,852,333	\$ 90,332	\$ 12,785	\$ 2,955,4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3</u>)	(<u>30</u>)	(<u>12,785</u>)	(<u>12,828</u>)
攤銷後成本	<u>\$ 2,852,320</u>	<u>\$ 90,302</u>	<u>\$ -</u>	<u>\$ 2,942,622</u>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4%~0.46%	100%	
總帳面金額	\$ 1,384,990	\$ 402,877	\$ 19,636	\$ 1,807,5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35</u>)	(<u>1,709</u>)	(<u>19,636</u>)	(<u>21,580</u>)
攤銷後成本	<u>\$ 1,384,755</u>	<u>\$ 401,168</u>	<u>\$ -</u>	<u>\$ 1,785,92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IFRS 9）	\$ 21,580	\$ 15,68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6,40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8,752)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u>506</u>)
期末餘額	<u>\$ 12,828</u>	<u>\$ 21,580</u>

相較於年初餘額，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分別淨增加1,147,947仟元及淨減少817,439仟元，109年因收回已提列減損之款項，故迴轉備抵損失減少8,752仟元；108年因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6,402仟元，導致備抵損失增加6,402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交易量較大及收款天數較長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	\$ -	\$ -	\$ -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u>	<u>\$ -</u>	<u>\$ -</u>	<u>\$ -</u>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21,195	\$ -	\$ -	\$ 121,1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21,195</u>	<u>\$ -</u>	<u>\$ -</u>	<u>\$ 121,195</u>

九、存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2,323,703</u>	<u>\$ 3,172,66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3,386,360	\$ 24,634,671
存貨跌價損失	36,680	-
	<u>\$ 23,423,040</u>	<u>\$ 24,634,671</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222,350	\$ 1,549,806
投資關聯企業	95,837	148,552
	<u>\$ 2,318,187</u>	<u>\$ 1,698,358</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9,188	\$ 383,057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125,419	120,195
Alltek Group Corp.	1,366,453	1,046,554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u>141,290</u>	<u>-</u>
	<u>\$ 2,222,350</u>	<u>\$ 1,549,806</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53%	54%
Alltek Group Corp.	100%	100%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51%	2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二九。

如附表二所述，本公司為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員工酬勞轉增資，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由 54% 降至 53%。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9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以現金 70,000 元認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普通股 7,000 仟股，持股比由 20% 增加至 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23,274 仟元，取得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837	\$ 90,284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	-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u>-</u>	<u>58,268</u>
	<u>\$ 95,837</u>	<u>\$ 148,55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4,475)	\$ 6,372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475)	\$ 6,37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本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9,455	\$ 1,310	\$ 37,761	\$ 213,651
增 添	-	-	133	-	1,773	1,906
處 分	-	-	(93)	-	(326)	(41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9,495	\$ 1,310	\$ 39,208	\$ 215,138
<u>累積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2,616	\$ 19,139	\$ 1,310	\$ 35,021	\$ 78,086
處 分	-	-	(93)	-	(326)	(419)
折舊費用	-	1,192	313	-	1,489	2,99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23,808	\$ 19,359	\$ 1,310	\$ 36,184	\$ 80,66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93,240	\$ 38,077	\$ 136	\$ -	\$ 3,024	\$ 134,477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9,495	\$ 1,310	\$ 39,208	\$ 215,138
增 添	-	-	1,602	-	988	2,590
處 分	-	-	(19,362)	-	(26,314)	(45,67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735	\$ 1,310	\$ 13,882	\$ 172,052
<u>累積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3,808	\$ 19,359	\$ 1,310	\$ 36,184	\$ 80,661
處 分	-	-	(19,362)	-	(26,299)	(45,661)
折舊費用	-	1,192	231	-	1,875	3,29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000	\$ 228	\$ 1,310	\$ 11,760	\$ 38,298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93,240	\$ 36,885	\$ 1,507	\$ -	\$ 2,122	\$ 133,754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裝修工程	2至5年
試驗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2至5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於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849	\$ 6,115
運輸設備	<u>5,245</u>	<u>3,499</u>
	<u>\$ 8,094</u>	<u>\$ 9,614</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228</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7,950	\$ 5,245
運輸設備	<u>3,948</u>	<u>2,822</u>
	<u>\$ 11,898</u>	<u>\$ 8,067</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5,673	\$ 6,799
非流動	<u>\$ 2,470</u>	<u>\$ 2,87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2%	1.2%
運輸設備	1.2%	1.2%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 518,470	\$ -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1,200,976</u>	<u>1,223,278</u>
	<u>\$ 1,719,446</u>	<u>\$ 1,223,278</u>
利率區間	<u>0.35%~1.30%</u>	<u>1.16%~2.61%</u>

本公司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定存作為擔保品。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438,800	\$ 1,2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1,438,800</u>	<u>\$ 1,290,000</u>
利率區間	<u>0.22%~0.96%</u>	<u>0.50%~0.89%</u>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六)		
— 銀行借款	\$ 316,916	\$ 445,01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 316,916</u>	<u>\$ 445,016</u>
利率區間	<u>1.80%</u>	<u>1.80%</u>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以本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6 月與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100,000 仟元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為 108 年 6 月 26 日，授信期間為自 108 年 6 月起算 3 年，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授信額度，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1.80%。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上述借款，
借款到期日為 111 年 6 月。

十四、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	\$ 172,063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172,063)
	\$ -	\$ -

本公司為償還借款，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30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依債券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2.2669%，實質收益率 0.7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一) 發行日：106 年 10 月 24 日。
- (二) 票面利率：0%。
- (三) 發行期間：3 年，自 106 年 10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 (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108 年 10 月 2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56%（實質收益率 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 (五) 轉換條件：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覆行轉換義務。

2.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107年1月25日）日起，至到期日（109年10月24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6年10月16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109年8月2日辦理股票除權息作業，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調整為每股新台幣17.2元。

4. 轉換及贖回情形：

截至109年10月24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291,400仟元，並於109年11月贖回剩餘可轉換公司債面額7,700仟元，並產生贖回損失175仟元。

5. 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2025%。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000 仟元）	\$ 297,6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73 仟元 及相關所得稅影響 12 仟元）	(7,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90,398
賣回權（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 仟元）	(38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7,145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124,193)
贖回公司債	(<u>9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債組成部分	<u>\$ 172,063</u>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72,063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1,047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165,410)
贖回公司債	(<u>7,7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十五、應付帳款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底之應付帳款包括應付帳款折讓分別為 357,164 仟元及 432,694 仟元，淨額列示後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付帳款餘額分別為 1,663,252 仟元及 850,065 仟元。

十六、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0,519	\$ 78,414
應付休假給付	11,241	9,210
應付運費	9,611	9,833
其他	<u>35,674</u>	<u>48,907</u>
	<u>\$ 157,045</u>	<u>\$ 146,364</u>
<u>其他流動負債</u>		
退款負債（附註十九）	\$ 189,881	\$ 265,727
其他	<u>20,077</u>	<u>18,163</u>
	<u>\$ 209,958</u>	<u>\$ 283,890</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9,531	\$ 37,7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300)	(13,08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5,231</u>	<u>\$ 24,68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1月1日餘額	<u>\$ 35,158</u>	<u>(\$ 11,671)</u>	<u>\$ 23,48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89	-	389
利息費用(收入)	<u>395</u>	<u>(135)</u>	<u>260</u>
認列於損益	<u>784</u>	<u>(135)</u>	<u>6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02)	(5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27	-	32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 1,470	\$ -	\$ 1,4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7	-	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34	(502)	1,332
雇主提撥	-	(779)	(779)
福利支付	-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7,776</u>	<u>(\$ 13,087)</u>	<u>\$ 24,689</u>
109年1月1日餘額	<u>\$ 37,776</u>	<u>(\$ 13,087)</u>	<u>\$ 24,68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4	-	404
利息費用(收入)	284	(101)	183
認列於損益	688	(101)	58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16)	(41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970	-	9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7	-	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67	(416)	651
雇主提撥	-	(696)	(696)
福利支付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9,531</u>	<u>(\$ 14,300)</u>	<u>\$ 25,23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0%	0.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970)	(\$ 993)
減少 0.25%	<u>\$ 1,010</u>	<u>\$ 1,03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74</u>	<u>\$ 1,001</u>
減少 0.25%	(\$ 941)	(\$ 96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99</u>	<u>\$ 68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0.7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9,181</u>	<u>179,784</u>
已發行股本	<u>\$ 1,891,813</u>	<u>\$ 1,797,84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資本總額為 3,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8 年 6 月 20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 3,39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8 月 9 日。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6,869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3 月 13 日。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3,699 仟股。另 109 年 8 月 2 日股票除權息調整轉換價格，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8 月 2 日後請求以每股 17.2 元轉換普通股 5,698 仟股，皆已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95,650	\$ 420,23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884	3,88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793	2,04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22	1,32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531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部分	<u>-</u>	<u>4,509</u>
	<u>\$ 502,180</u>	<u>\$ 431,98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及 108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8,835	\$ 21,136		
特別盈餘公積	23,010	(31,957)		
現金股利	234,622	169,525	\$ 1.3	\$ 1.00
股票股利	-	33,905	-	0.20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46,153</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670</u>
現金股利	<u>\$ 264,854</u>
股票股利	<u>\$ 113,50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4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0.6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收 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4,043,720</u>	<u>\$ 25,480,026</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192,459</u>	<u>\$ 374,65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最可能退貨額度估計退貨金額，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六。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九營業收入明細表。

二十、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	<u>\$ 4,805</u>	<u>\$ 5,637</u>

(二)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2,753	\$ 1,500
其他	<u>1,404</u>	<u>3,247</u>
	<u>\$ 4,157</u>	<u>\$ 4,74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6,180	\$ 48,0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	-	510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16,069	-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附註十)	23,274	-
賠償損失	-	(14,808)
其他	<u>(19,633)</u>	<u>(22,640)</u>
	<u>\$ 35,890</u>	<u>\$ 11,067</u>

(四)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借款／向關係人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82,864	\$ 168,89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46</u>	<u>168</u>
	<u>\$ 83,010</u>	<u>\$ 169,063</u>

(五) 折 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196</u>	<u>\$ 11,06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627	\$ 9,930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u>587</u>	<u>649</u>
	11,214	10,579
其他員工福利	<u>298,088</u>	<u>256,88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09,302</u>	<u>\$ 267,4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09,302</u>	<u>267,467</u>
	<u>\$ 309,302</u>	<u>\$ 267,46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7 日及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酬勞	5.38%	8.21%
董事酬勞	0.98%	1.35%

金 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3,000		\$ 24,370	
董事酬勞		6,000		4,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34,159	\$ 1,353,81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217,979)	(1,305,806)
淨 益	<u>\$ 16,180</u>	<u>\$ 48,005</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2,609	\$ 74,8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	1,0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00	259
	<u>42,853</u>	<u>76,11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9,723	(6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576</u>	<u>\$ 75,41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573,864</u>	<u>\$ 363,76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費用	\$ 114,773	\$ 72,75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72	510
免稅所得	(3,513)	8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4	1,0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200	2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576</u>	<u>\$ 75,417</u>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定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8,455	\$ 7,336	\$ -	\$ 15,7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938	(22)	130	5,046
其他	13,264	5,363	6,744	25,371
	<u>\$ 26,657</u>	<u>\$ 12,677</u>	<u>\$ 6,874</u>	<u>\$ 46,20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6,319	\$ 74,531	\$ -	\$ 160,850
其他	1,305	7,869	(9,174)	-
	<u>\$ 87,624</u>	<u>\$ 82,400</u>	<u>(\$ 9,174)</u>	<u>\$ 160,850</u>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0,704	(\$ 2,249)	\$ -	\$ 8,4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697	(25)	266	4,938
其他	6,075	7,189	-	13,264
	<u>\$ 21,476</u>	<u>\$ 4,915</u>	<u>\$ 266</u>	<u>\$ 26,65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78,412	\$ 7,907	\$ -	\$ 86,319
其他	10,748	(3,690)	(5,753)	1,305
	<u>\$ 89,160</u>	<u>\$ 4,217</u>	<u>(\$ 5,753)</u>	<u>\$ 87,624</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461,288	\$ 288,34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2,75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61,288</u>	<u>\$ 291,104</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註）	183,426	173,6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15,711
員工酬勞	<u>1,683</u>	<u>1,38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5,109</u>	<u>190,731</u>

註：109 年度係 179,784 仟股加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加權平均股數 3,642 仟股。108 年度係 172,916 仟股加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加權平均股數 715 仟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	\$ -	\$ 172,063	\$ 198,795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無。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債務工具投資				
－應收帳款	\$ 121,195	\$ -	\$ -	\$ 121,195

109及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4,253,890	\$ 2,695,35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183,699	4,038,95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公司債、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美元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9年度		108年度		
損	\$ 64,617		\$ 29,384		益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2,292,528	\$ 2,689,56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65,950	65,392
—金融負債	1,190,777	450,46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50 仟元及 77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非關係人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兩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6% 及 52%。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本公司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 (2) 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631,894	\$ 60,671	\$ 127,733	\$ -
租賃負債	988	1,975	2,764	2,488
浮動利率工具	278	114,429	100,696	-
固定利率工具	2,044,578	755,102	470,816	-
財務保證	<u>1,597,272</u>	<u>-</u>	<u>-</u>	<u>-</u>
	<u>\$ 5,275,010</u>	<u>\$ 932,177</u>	<u>\$ 702,009</u>	<u>\$ 2,48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5,727</u>	<u>\$ 2,488</u>

108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92,677	\$ 2,767	\$ 985	\$ -
租賃負債	671	1,342	4,862	2,888
浮動利率工具	731	66,927	2,610	-
固定利率工具	1,622,903	449,733	172,072	671,780
財務保證	<u>2,395,941</u>	<u>-</u>	<u>-</u>	<u>-</u>
	<u>\$ 5,012,923</u>	<u>\$ 520,769</u>	<u>\$ 180,529</u>	<u>\$ 674,66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租賃負債	<u>\$ 6,875</u>	<u>\$ 2,88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338,470	\$ 950,000
— 未動用金額	<u>2,085,530</u>	<u>2,048,000</u>
	<u>\$ 3,424,000</u>	<u>\$ 2,998,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144,776	\$ 2,013,278
— 未動用金額	<u>1,516,968</u>	<u>1,545,086</u>
	<u>\$ 3,661,744</u>	<u>\$ 3,558,364</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及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轉 列 至 其 他 應 收 款 金 額	尚 未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u>109 年度</u>				
玉山銀行、凱基銀行、 台北富邦、台新銀行、 永豐銀行、星展銀行、 國泰世華	<u>USD 118,779</u>	<u>USD 11,793</u>	<u>USD -</u>	<u>USD 106,986</u>
<u>108 年度</u>				
玉山銀行、王道銀行、 凱基銀行、台北富邦、 台新銀行、永豐銀行、 星展銀行、國泰世華	<u>USD 177,823</u>	<u>USD 17,880</u>	<u>USD -</u>	<u>USD 159,943</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上表資訊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62%~1.11% 及 1.05%~3.2%。

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分別為 USD232,591 仟元及 USD355,290 仟元。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ll Plus Co., Ltd.	子 公 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 公 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Pantek Global Corp.	子 公 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109年3月改為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All Plus Co., Ltd.	\$ 60,144	\$ 70,451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283,577	320,952
	其 他	1,137	2,854
		<u>\$ 344,858</u>	<u>\$ 394,257</u>
	關聯企業	\$ -	\$ 12

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6,174	\$ 4,906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15	207
		<u>\$ 6,189</u>	<u>\$ 5,11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進 貨	子 公 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 8,342	\$ 14,162
	All Plus Co., Ltd.	26,684	23,420
	其 他	<u>4,636</u>	<u>10,364</u>
		<u>\$ 39,662</u>	<u>\$ 47,946</u>

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 他	<u>\$ 301</u>	<u>\$ 192</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639</u>	<u>\$ 63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及108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149,900</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733</u>	<u>\$ 4,186</u>

本公司提供放款予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對子公司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

(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交 易 性 質
子 公 司	<u>\$ 2,400</u>	<u>\$ 1,500</u>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u>\$ -</u>	<u>\$ 611</u>	其他收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新北市汐止倉庫，於108年度，1至9月每月租金為100仟元，10至12月每月租金為200仟

元，共 1,500 仟元，按月收取；於 109 年度，每月租金為 200 仟元，按月收取。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 及 108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8,739	\$ 36,711
退職後福利	<u>850</u>	<u>1,587</u>
	<u>\$ 39,589</u>	<u>\$ 38,2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保證擔保品：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	\$ 571,018	\$ 2,001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u>130,125</u>	<u>131,317</u>
	<u>\$ 701,143</u>	<u>\$ 133,318</u>

二七、其他事項

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19)，各國政府陸續實施各項防疫措施，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公司經營作業正常，亦無資產減損之情事且資金之取得與償還正常，故對合併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 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6,234	28.48 (美元：新台幣)	<u>\$ 4,164,735</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	47,989		28.48 (美元：新台幣)				<u>\$ 1,366,72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0,605		28.48 (美元：新台幣)				<u>\$ 2,010,827</u>

108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3,721		29.98 (美元：新台幣)				<u>\$ 2,452,712</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34,947		29.98 (美元：新台幣)				<u>\$ 1,047,70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9,141		29.98 (美元：新台幣)				<u>\$ 1,473,23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29.549(美元：新台幣)		<u>\$ 16,180</u>	30.912(美元：新台幣)		<u>\$ 48,005</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 餘	實 動	際 支 金 額	利 區	率 間	資 金 貸 與 質 金	業 務 往 來 額	有 資 金 原	短期融 通必 要之 因	提 呆 帳	備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3)
																	名 稱	價 值		
0	全科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270,000	\$ 150,000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19,086	\$ 1,595,428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19,086$ 。

註 3：資金貸與總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595,428$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	\$ 7,977,138	\$ 756,680	\$ 756,680	\$ 186,031	\$ -	24%	\$ 9,572,565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3	7,977,138	284,800	256,320	56,960	-	8%	9,572,565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7,977,138	2,671,424	2,443,584	1,354,281	-	77%	9,572,565	Y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250\% = 7,977,138$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190,855$ (最近期淨值) $\times 300\% = 9,572,565$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可轉換票券 icClarity,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	\$ -	註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6：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列減損損失至帳面金額為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 283,577	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588,132	\$ 388,132	53,200	100	\$ 589,188	\$ 32,108	\$ 32,108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	171,622	171,622	10,429	53	125,419	12,191	6,539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70,072	70,072	6,923	23	95,837	24,063	5,553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3,570	200	40	-	-	-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101,220	31,200	8,872	51	141,290	(85,192)	(26,635)	子公司(註2)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621,839	621,839	20,000	100	1,366,453	372,657	372,657	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模里西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4,750	USD 4,750	-	100	189,696	39,808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135,280)	(142,405)	222,450	100	USD 31,280	USD 1,235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維京群島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251	50	100	USD 16,008	USD 10,598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750	750	100	USD 701	USD 763	N/A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成為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CNY 13,270	(1)	USD 250 (\$ 7,120)	\$ -	USD 250 (\$ 7,120)	\$ 829	100%	\$ 829	(\$ 28,587)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750	(2)	USD 500 (14,240)	-	USD 500 (14,240)	22,755	100%	22,755	(19,934)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50 (\$ 21,360)	USD 2,506 (\$ 71,371)	\$ 1,914,513

註 1. 投資方式：

(1) 透過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再投資。

(2) 透過 All Pan Co., Ltd.再投資。

註 2. 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淨值 $3,190,855 \times 60\% = 1,914,513$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金額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	\$ 535	-	成本加成	月結 180 天	無顯著不同	\$ -	-	\$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吳 堉 文	11,937,100	6.30%
王 木 聰	10,230,000	5.4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 總表		明細表十二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9,860 仟元；匯率 USD\$1=28.48			<u>294,932</u>
					<u>\$ 295,284</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客 戶	貨 款	\$ 1,214,429
乙 客 戶	貨 款	153,141
丙 客 戶	貨 款	148,677
其他（占 5% 以內客戶彙總）	貨 款	<u>1,435,715</u>
		2,951,962
減：備抵呆帳		(<u>12,828</u>)
		<u>\$ 2,939,134</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u>\$ 2,323,703</u>	<u>\$ 2,392,791</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37,000	\$ 383,057	16,200	\$ 174,023	\$ 32,108	53,200	100	\$ 589,188	\$ 589,188	無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9,311	120,195	1,118	(1,315)	6,539	10,429	53	125,419	125,419	無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23	90,284	-	-	5,553	6,923	23	95,837	95,837	無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200	-	-	-	-	200	40	-	-	無	
Alltek Group Corp. (註 3)	20,000	1,046,554	-	(52,758)	372,657	20,000	100	1,366,453	1,366,453	無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註 4)	3,120	58,268	5,752	109,657	(26,635)	8,872	51	141,290	141,290	無	
		<u>\$ 1,698,358</u>		<u>\$ 229,607</u>	<u>\$ 390,222</u>			<u>\$ 2,318,187</u>	<u>\$ 2,318,187</u>		

註 1：本期股數增加主係減資彌補虧損(3,800)仟股及現金增資增加 20,000 仟股；本期增加係現金增資增加 200,000 仟元及提列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4,525)仟元、精算損益(29)仟元及子公司股權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21,423)仟元。

註 2：本期股數增加主係子公司發放股票股利 1,118 股；本期減少係子公司已實現損益(66)仟元以及未依持股比認列(1,249)仟元。

註 3：本期減少係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75,063)元、子公司未實現損益 882 仟元及子公司股權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 21,423 仟元。

註 4：本期股數增加主係減資彌補虧損(1,248)仟股及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增加 7,000 仟股。持股比由 20%增加至 51.11%增加 39,344 仟元及精算損益 313 仟元。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u>建</u> <u>築</u> <u>物</u>	<u>運</u> <u>輸</u> <u>設</u> <u>備</u>	<u>合</u> <u>計</u>
成 本			
期初餘額	\$ 11,360	\$ 6,321	\$ 17,681
本期增加	4,698	7,530	12,228
本期減少	(<u>2,965</u>)	(<u>4,926</u>)	(<u>7,891</u>)
期末餘額	<u>\$ 13,093</u>	<u>\$ 8,925</u>	<u>\$ 22,01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245	\$ 2,822	\$ 8,067
本期增加	7,950	3,948	11,898
本期減少	(<u>2,951</u>)	(<u>3,090</u>)	(<u>6,041</u>)
期末餘額	<u>\$ 10,244</u>	<u>\$ 3,680</u>	<u>\$ 13,924</u>
期末淨額	<u>\$ 2,849</u>	<u>\$ 5,245</u>	<u>\$ 8,094</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間	利率(%)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折價	帳 面 價 值
商票本票	兆豐票券	109.01~110.01	0.22~0.96	\$ 580,000	\$ -	\$ 580,000
	國際票券	109.11~110.11	0.22~0.96	142,400	-	142,400
	萬通票券	109.11~110.11	0.22~0.96	296,400	-	296,400
	合庫票券	109.06~110.06	0.22~0.96	50,000	-	50,000
	中華票券	109.01~110.01	0.22~0.96	70,000	-	70,000
	元大銀行	109.06~110.06	0.22~0.96	<u>300,000</u>	<u>-</u>	<u>300,000</u>
				<u>\$ 1,438,800</u>	<u>\$ -</u>	<u>\$ 1,438,800</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甲	公	司		貨	款	\$ 1,298,019	
乙	公	司		貨	款	69,504	
丙	公	司		貨	款	26,540	
其他	(占 5%以內彙總)			貨	款	<u>269,189</u>	
						<u>\$ 1,663,252</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租賃期間(月)</u>	<u>折 現 率</u>	<u>期 末 餘 額</u>
建築物	17~36	1.2%	\$ 5,271
運輸設備	12~29	1.2%	<u>2,872</u>
			<u>\$ 8,143</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有線寬頻元件		44,177		\$ 14,808,184	
無線通訊元件		62,684		6,095,165	
其 他		180,297		1,625,498	
電源分立與保護元件		723,175		1,210,885	
光電元件		7,150		<u>303,988</u>	
				<u>\$ 24,043,720</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3,172,660
加：本期進貨			22,576,941
其他加項			100,379
減：期末商品		(2,323,703)
其他減項		(<u>103,237</u>)
			<u>\$ 23,423,040</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38,408	\$ 60,139	\$ 57,557	\$ 256,104
運 費	20,962	23	-	20,985
保 險 費	15,427	4,613	4,083	24,123
折 舊	-	15,196	-	15,196
職工福利	-	7,500	-	7,500
其他費用（占 5%以 內彙總）	<u>36,115</u>	<u>32,385</u>	<u>7,289</u>	<u>75,789</u>
	<u>\$ 210,912</u>	<u>\$ 119,856</u>	<u>\$ 68,929</u>	<u>\$ 399,697</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	\$ 256,104	\$ 256,104	\$ -	\$ 220,638	\$ 220,638
勞健保費用	-	19,114	19,114	-	17,939	17,939
退休金費用	-	11,214	11,214	-	10,579	10,579
董事酬金	-	10,795	10,795	-	8,802	8,8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144	12,144	-	9,942	9,94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	\$ 309,371	\$ 309,371	\$ -	\$ 267,900	\$ 267,900

註：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39 人及 23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71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47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90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76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含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B.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參酌個人工作表現及目標之達成情形、對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等因素綜合考量，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C.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外，尚有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本公司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亦定期考核，依員工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分派獎金及酬勞。

附件十五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60號9樓

電話：(02)2627-58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0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60		二八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1		二九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63		三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8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元件產品之買賣，由於來自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交易量大，重大影響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主要風險在於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抽核上述銷貨客戶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海關出口文件及測試收款無重大差異之情形等，確認收入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及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帳，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調查其原因，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各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張清福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全利利長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 服務僑胞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18,844	2	\$ 295,28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七)	556,702	5	571,018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1,308	-	3,1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2,054,326	18	2,939,134	3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六)	42,804	-	30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410,656	13	444,327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二六)	815	-	639	-
1210	應收代付款(附註九及二十)	1,025,921	9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2,612,058	23	2,323,703	26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	50,823	1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2,404	-	34,39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006,661	71	6,611,983	7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4,167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3,037,875	27	2,318,187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131,410	1	133,754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5,927	-	8,0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91,076	1	46,20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3,973	-	6,74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324,428	29	2,512,988	2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331,089	100	\$ 9,124,97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2,105,260	18	\$ 1,719,446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1,415,000	12	1,438,800	16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192,839	2	192,459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2,261,646	20	1,663,252	1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253,768	2	157,04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81,367	1	42,01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8,803	-	5,67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五、十六及二七)	699,072	6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十)	294,880	3	209,958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312,635	64	5,428,649	5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	316,916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87,373	3	160,85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7,193	-	2,47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5,759	-	25,23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20,325	3	505,467	6
2XXX	負債總計	7,632,960	67	5,934,116	65
	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5,322	18	1,891,813	21
3200	資本公積	502,180	4	502,180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412	4	344,25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332	1	27,662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9,626	7	516,273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1,370	12	888,194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743)	(1)	(91,332)	(1)
3XXX	權益總計	3,698,129	33	3,190,855	3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331,089	100	\$ 9,124,9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培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六)	\$ 25,464,644	100	\$ 24,043,7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六)	(24,498,299)	(96)	(23,423,040)	(97)
5900	營業毛利	966,345	4	620,680	3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97)	-	(426)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26	-	1,243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966,274	4	621,497	3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42,030)	(1)	(210,912)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3,512)	(1)	(119,85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640)	-	(68,92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94,182)	(2)	(399,697)	(2)
6900	營業淨利	472,092	2	221,80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六)	2,918	-	4,80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六)	12,646	-	4,1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39,243)	-	35,89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54,875)	-	(83,010)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附註十二)	608,913	2	390,22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30,359	2	352,06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002,451	4	\$ 573,864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90,038)	(1)	(112,576)	-
8200	本年度淨利	<u>812,413</u>	<u>3</u>	<u>461,288</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91)	-	(6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138</u>	<u>-</u>	<u>130</u>	<u>-</u>
8310		(553)	-	(5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9,264)	-	(79,588)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321)	-	28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9,853</u>	<u>-</u>	<u>15,918</u>	<u>-</u>
8360		(39,732)	-	(63,38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0,285)	-	(63,90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72,128</u>	<u>3</u>	<u>\$ 397,381</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4.05</u>		<u>\$ 2.37</u>	
9850	稀 釋	<u>\$ 4.01</u>		<u>\$ 2.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利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孫蔚南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未分配	盈餘	其他權益	總計
A1	\$ 1,797,843	\$ 431,989	\$ 315,424	\$ 4,652	\$ 341,689	\$ 27,662	\$ 2,863,935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8,835	-	(28,835)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23,010	-	(23,010)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4,622)	-	-	(234,622)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970	71,440	-	-	-	-	-	165,41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461,288	-	-	461,288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7)	(63,670)	-	(63,90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1,051	(63,670)	-	397,38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49)	-	-	-	-	-	(1,24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91,813	502,180	344,259	27,662	516,273	(91,332)	3,190,855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46,153	-	(46,153)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63,670	-	(63,670)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4,854)	-	-	(264,854)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3,509)	-	-	-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113,509	-	-	-	-	-	-	113,509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812,413	-	-	812,41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4)	(39,411)	-	(40,285)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11,539	(39,411)	-	772,128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05,322	\$ 502,180	\$ 390,412	\$ 91,332	\$ 839,626	(\$ 130,743)	\$ 3,698,1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填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02,451	\$ 573,8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254	15,196
A20900	財務成本	54,875	83,010
A21200	利息收入	(2,918)	(4,80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8,75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608,913)	(390,22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	15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6,069)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866	36,68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71	(81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54,382)	34,706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175
A24600	租賃修改利益	-	(9)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3,281)	(23,2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79	(2,248)
A31150	應收帳款	947,481	(516,1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452)	(110)
A31170	應收代付款	(1,030,068)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64,838)	(406,85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6)	152,631
A31200	存 貨	(340,044)	812,277
A312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316	(569,0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86	34,965
A32125	合約負債	380	(182,191)
A32150	應付帳款	595,238	804,8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7,526	23,54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1,551	(73,9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3)	(1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4,362)	377,3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2,987	\$ 4,4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498)	(94,8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9,041)	(43,4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5,914)	243,4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167)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1,862)	(270,000)
B01900	收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股利	34,71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9)	(2,5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228)	5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212)	(271,9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7,70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102,138	13,349,45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714,558)	(12,855,96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3,800)	148,8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5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67,844)	(128,1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396)	(12,0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4,854)	(234,6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8,686	259,82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76,440)	231,33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5,284	63,95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8,844	\$ 295,2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堉文



經理人：謝宏昌



會計主管：孫蔚南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0 年 4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通訊器材、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及測試儀器之買賣業務(特許業務除外)
- (二) 前項有關產品之技術轉移
- (三) 無線電器材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四)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五)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97 年 11 月起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

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

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五)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

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代理收入

主理人與代理人交易之判斷，本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因本公司評估於特定商品移轉予客戶前未控制該等商品，故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替客戶提供商品仲介服務，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代理收入。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惟本公司對於承租資產並由出租人提供相關之合約，選擇將租賃與非租賃組成部分整體適用租賃會計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於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2	\$ 35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18,492</u>	<u>294,932</u>
	<u>\$ 218,844</u>	<u>\$ 295,284</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05%	0.01%~0.0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銀行存款	<u>\$ 556,702</u>	<u>\$ 571,01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股票	<u>\$ 34,167</u>	<u>\$ -</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08	\$ 3,187
減：備抵損失	-	-
	<u>\$ 1,308</u>	<u>\$ 3,187</u>
因營業而發生	\$ 1,308	\$ 3,187
非營業而發生	-	-
	<u>\$ 1,308</u>	<u>\$ 3,187</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15,094	\$ 2,951,962
減：備抵損失	-	(12,828)
	1,915,094	2,939,1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39,232	-
	<u>\$ 2,054,326</u>	<u>\$ 2,939,13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 42,804	\$ 301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42,804</u>	<u>\$ 301</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除列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附註二五）	\$ 1,377,280	\$ 335,894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5,274	39,508
應收退貨折讓款	17,762	68,489
其他	<u>340</u>	<u>436</u>
	<u>\$ 1,410,656</u>	<u>\$ 444,327</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子公司	<u>\$ 815</u>	<u>\$ 639</u>
應收代付款	<u>\$ 1,025,921</u>	<u>\$ -</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1%	0.02%~0.03%	100%	
總帳面金額	\$ 1,880,220	\$ 78,986	\$ -	\$ 1,959,2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 1,880,220</u>	<u>\$ 78,986</u>	<u>\$ -</u>	<u>\$ 1,959,206</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1%	0.02%~0.03%	100%	
總帳面金額	\$ 2,852,333	\$ 90,332	\$ 12,785	\$ 2,955,4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3</u>)	(<u>30</u>)	(<u>12,785</u>)	(<u>12,828</u>)
攤銷後成本	<u>\$ 2,852,320</u>	<u>\$ 90,302</u>	<u>\$ -</u>	<u>\$ 2,942,62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2,828	\$ 21,58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8,75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u>12,828</u>)	-
期末餘額	<u>\$ -</u>	<u>\$ 12,828</u>

註：110年因有客戶進入清算程序，故沖銷相關應收帳款 12,828 仟元與備抵損失 12,828 仟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交易量較大及收款天數較長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39,232	\$ -	\$ -	\$ 139,2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139,232</u>	<u>\$ -</u>	<u>\$ -</u>	<u>\$ 139,232</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	\$ -	\$ -	\$ -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 -</u>	<u>\$ -</u>	<u>\$ -</u>	<u>\$ -</u>

(三) 應收代付款

應收代付款係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為客戶代採購，平均授信期間為客戶拉貨後起算 45-60 天。於決定應收代付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考量應收代付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若有逾時得針對逾期之應收代付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於 110 年 7 月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為使 Infineon 與 Cypress 業務銷售系統整合強化業務合作，就相關產品線代理權移轉予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業務移轉及整合協議約定按帳列價值將相關產品線存貨移轉於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無產生處分損益。待出售資產將於民國 111 年間執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列式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 貨	<u>\$ 50,823</u>	<u>\$ -</u>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2,612,058</u>	<u>\$ 2,323,70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4,497,433	\$ 23,386,360
存貨跌價損失	<u>866</u>	<u>36,680</u>
	<u>\$ 24,498,299</u>	<u>\$ 23,423,040</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736,133	\$ 2,222,350
投資關聯企業	<u>301,742</u>	<u>95,837</u>
	<u>\$ 3,037,875</u>	<u>\$ 2,318,187</u>

(一)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30,420	\$ 589,188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130,477	125,419
Alltek Group Corp.	1,871,657	1,366,453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u>103,579</u>	<u>141,290</u>
	<u>\$ 2,736,133</u>	<u>\$ 2,222,350</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53%	53%
Alltek Group Corp.	100%	100%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51%	51%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

如附表二所述，本公司為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以現金 70,000 元認購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之普通股 7,000 仟股，持股比由 20%增加至 51.11%，由關係企業改為子公司，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23,274 仟元，取得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625	\$ 95,837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	-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00,117</u>	<u>-</u>
	<u>\$ 301,742</u>	<u>\$ 95,837</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10,818	(\$ 4,47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0,818</u>	<u>(\$ 4,475)</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 Alltek Technology (S)Pte. Ltd.停止按權益法認列進一步之損失份額。本公司於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時，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對該關聯企業之長期權益，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

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以現金 191,862 仟元認購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8,721 仟股，持股比例為 15%，取得公司所產生的廉價購買利益為 3,281 仟元。另依照本公司與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協議，本公司於 3 年內不得轉讓、質押、設定任何擔保權利或以任何方式處分此股份。

本公司及子公司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合計總數達 20% 以上，是以採用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調整外，其他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9,495	\$ 1,310	\$ 39,208	\$ 215,138
增添	-	-	1,602	-	988	2,590
處分	-	-	(19,362)	-	(26,314)	(45,67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3,240</u>	<u>\$ 61,885</u>	<u>\$ 1,735</u>	<u>\$ 1,310</u>	<u>\$ 13,882</u>	<u>\$ 172,052</u>
<u>累積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3,808	\$ 19,359	\$ 1,310	\$ 36,184	\$ 80,661
處分	-	-	(19,362)	-	(26,299)	(45,661)
折舊費用	-	1,192	231	-	1,875	3,29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5,000</u>	<u>\$ 228</u>	<u>\$ 1,310</u>	<u>\$ 11,760</u>	<u>\$ 38,298</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93,240</u>	<u>\$ 36,885</u>	<u>\$ 1,507</u>	<u>\$ -</u>	<u>\$ 2,122</u>	<u>\$ 133,754</u>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93,240	\$ 61,885	\$ 1,735	\$ 1,310	\$ 13,882	\$ 172,052
增添	-	-	398	-	271	669
處分	-	(2,685)	(133)	(1,310)	(10,031)	(14,15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3,240</u>	<u>\$ 59,200</u>	<u>\$ 2,000</u>	<u>\$ -</u>	<u>\$ 4,122</u>	<u>\$ 158,562</u>
<u>累積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5,000	\$ 228	\$ 1,310	\$ 11,760	\$ 38,298
處分	-	(2,685)	(133)	(1,310)	(10,029)	(14,157)
折舊費用	-	1,192	402	-	1,417	3,0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3,507</u>	<u>\$ 497</u>	<u>\$ -</u>	<u>\$ 3,148</u>	<u>\$ 27,15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3,240</u>	<u>\$ 35,693</u>	<u>\$ 1,503</u>	<u>\$ -</u>	<u>\$ 974</u>	<u>\$ 131,410</u>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年
試驗設備	2至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2至5年

於 110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2,997	\$ 2,849
運輸設備	<u>2,930</u>	<u>5,245</u>
	<u>\$ 15,927</u>	<u>\$ 8,094</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0,076</u>	<u>\$ 12,22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8,865	\$ 7,950
運輸設備	<u>3,378</u>	<u>3,948</u>
	<u>\$ 12,243</u>	<u>\$ 11,898</u>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803</u>	<u>\$ 5,673</u>
非流動	<u>\$ 7,193</u>	<u>\$ 2,47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2%	1.2%
運輸設備	1.2%	1.2%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503,500	\$ 518,47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1,601,760</u>	<u>1,200,976</u>
	<u>\$ 2,105,260</u>	<u>\$ 1,719,446</u>
利率區間	<u>0.34%~1.35%</u>	<u>0.35%~1.30%</u>

本公司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定存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短期借款係以本公司董事長為連帶保證人。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1,415,000	\$ 1,438,8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1,415,000</u>	<u>\$ 1,438,800</u>
利率區間	<u>0.24%~0.94%</u>	<u>0.22%~0.96%</u>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一銀行借款	\$ 699,072	\$ 316,91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99,072)</u>	<u>-</u>
	<u>\$ -</u>	<u>\$ 316,916</u>
利率區間	<u>1.80%</u>	<u>1.80%</u>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8 年 6 月與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100,000 仟元之長期聯合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為 108 年 6 月 26 日，授信期間為自 108 年 6 月起算 3 年，借款人得於授信期限內循環動用授信額度，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各筆撥貸借款約定之屆滿日清償各筆動用額度之全部借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為 1.80%。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上述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1 年 6 月。

十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為償還借款，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300,000 仟元整，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依債券票面金額之 100.2% 發行，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02.2669%，實質收益率 0.7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

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一) 發行日：106 年 10 月 24 日。

(二) 票面利率：0%。

(三) 發行期間：3 年，自 106 年 10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兩年之日（108 年 10 月 2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兩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56%（實質收益率 0.75%）】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五) 轉換條件：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覆行轉換義務。
2.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 3 個月之翌日（107 年 1 月 25 日）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10 月 24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06 年 10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2% 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

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 109 年 8 月 2 日辦理股票除權息作業，本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7.2 元。

4. 轉換及贖回情形：

截至 109 年 10 月 24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291,400 仟元，並於 109 年 11 月贖回剩餘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7,700 仟元，並產生贖回損失 175 仟元。

5. 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025%。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000 仟元）	\$ 297,6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73 仟元 及相關所得稅影響 12 仟元）	(7,2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290,398
賣回權（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 仟元）	(38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8,192
應付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289,603)
贖回公司債	<u>(8,6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債組成部分	<u>\$ -</u>

十七、其他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2,716	\$ 100,519
應付休假給付	12,276	11,241
應付運費	16,004	9,611
其 他	<u>52,772</u>	<u>35,674</u>
	<u>\$ 253,768</u>	<u>\$ 157,045</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其他流動負債</u>		
退款負債（附註二十）	\$ 204,281	\$ 189,881
代收 款	59,298	20,075
其他預收款－關係人（附註二 六）	12,681	-
其 他	<u>18,620</u>	<u>2</u>
	<u>\$ 294,880</u>	<u>\$ 209,95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008	\$ 39,53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5,249</u>)	(<u>14,30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5,759</u>	<u>\$ 25,2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776	(\$ 13,087)	\$ 24,68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4	-	404
利息費用(收入)	284	(101)	183
認列於損益	688	(101)	58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16)	(41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970	-	9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7	-	9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67	(416)	651
雇主提撥	-	(696)	(6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9,531	(\$ 14,300)	\$ 25,231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531	(\$ 14,300)	\$ 25,23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9	-	409
利息費用(收入)	198	(73)	125
認列於損益	607	(73)	53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79)	(17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856	-	85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4	-	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70	(179)	691
雇主提撥	-	(697)	(69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1,008	(\$ 15,249)	\$ 25,759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923</u>)	(\$ <u>970</u>)
減少 0.25%	<u>\$ 959</u>	<u>\$ 1,01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25</u>	<u>\$ 974</u>
減少 0.25%	(<u>\$ 895</u>)	(<u>\$ 94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95</u>	<u>\$ 69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1年	10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0,532</u>	<u>189,181</u>
已發行股本	<u>\$ 2,005,322</u>	<u>\$ 1,891,81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章程資本總額為 3,500,000 仟元。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11 日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 11,35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1 日。

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間，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1,645 仟股；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 日間，請求以每股 18.3 元轉換普通股 2,054 仟股，因 109 年 8 月 2 日股票除權息調整轉換價格，債券持有人於 109 年 8 月 2 日後請求以每股 17.2 元轉換普通股 5,698 仟股，皆已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95,650	\$ 495,6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884	3,88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793	79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22	1,32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531	531
	<u>\$ 502,180</u>	<u>\$ 502,18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得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及 109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6,153</u>	<u>\$ 28,835</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670</u>	<u>\$ 23,010</u>
現金股利	<u>\$264,854</u>	<u>\$234,622</u>
股票股利	<u>\$113,509</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4	\$ 1.3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6	\$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1,154</u>
特別盈餘公積	<u>\$ 39,411</u>
現金股利	<u>\$ 481,277</u>
股票股利	<u>\$ 160,42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4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8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5,428,427	\$ 24,043,720
代理收入	<u>36,217</u>	<u>-</u>
	<u>\$ 25,464,644</u>	<u>\$ 24,043,720</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收入	<u>\$ 192,839</u>	<u>\$ 192,45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元件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元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

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本公司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最可能退貨額度估計退貨金額，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參閱附註十七。

代理收入

主理人與代理人交易之判斷，本公司所扮演角色係代理人而非主理人，因本公司評估於特定商品移轉予客戶前未控制該等商品，故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替客戶提供商品仲介服務，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代理收入及應收帳款。本公司以代理人身分替客戶代採購之金額，帳列應收代付款，請參閱附註九。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營業收入明細表。

二一、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	\$ 2,918	\$ 4,805

(二)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2,905	\$ 2,753
其他	<u>9,741</u>	<u>1,404</u>
	<u>\$ 12,646</u>	<u>\$ 4,15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利益	(\$ 21,323)	\$ 16,180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	16,069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關聯企業/子公司(附註十二)	3,281	23,274
其他	<u>(21,201)</u>	<u>(19,633)</u>
	<u>(\$ 39,243)</u>	<u>\$ 35,890</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向關係人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54,702	\$ 82,8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73</u>	<u>146</u>
	<u>\$ 54,875</u>	<u>\$ 83,010</u>

(五) 折 舊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5,254</u>	<u>\$ 15,19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972	\$ 10,627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十八）	<u>534</u>	<u>587</u>
	11,506	11,214
其他員工福利	<u>365,665</u>	<u>298,15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77,171</u>	<u>\$ 309,3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77,171</u>	<u>309,371</u>
	<u>\$ 377,171</u>	<u>\$ 309,37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22日及110年3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5.55%	5.38%
董事酬勞	1.64%	0.98%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0,000		\$ 33,000
董事酬勞		17,760		6,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27,263	\$ 1,234,1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48,586)	(1,217,979)
淨 益	(\$ 21,323)	\$ 16,180

二二、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0,713	\$ 42,6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321)	200
	<u>98,392</u>	<u>42,85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1,646</u>	<u>69,7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038</u>	<u>\$ 112,57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1,002,451</u>	<u>\$ 573,86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費用	\$ 200,490	\$ 114,77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874	1,072
免稅所得	(12,005)	(3,5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2,321)	2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0,038</u>	<u>\$ 112,57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5,791	\$ 173	\$ -	\$ 15,96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046	(32)	138	5,15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2,833	-	9,853	32,686
其他	2,538	34,736	-	37,274
	<u>\$ 46,208</u>	<u>\$ 34,877</u>	<u>\$ 9,991</u>	<u>\$ 91,07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60,850	\$109,777	\$ -	\$270,627
其他	-	16,746	-	16,746
	<u>\$160,850</u>	<u>\$126,523</u>	<u>\$ -</u>	<u>\$287,373</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8,455	\$ 7,336	\$ -	\$ 15,79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938	(22)	130	5,046
其他	13,264	5,363	6,744	25,371
	<u>\$ 26,657</u>	<u>\$ 12,677</u>	<u>\$ 6,874</u>	<u>\$ 46,208</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其他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6,319	\$ 74,531	\$ -			\$160,850
其他	<u>1,305</u>	<u>7,869</u>	(<u>9,174</u>)			-
	<u>\$ 87,624</u>	<u>\$ 82,400</u>	(<u>\$ 9,174</u>)			<u>\$160,850</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0 年 9 月 11 日。因追溯調整，109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51</u>	<u>\$ 2.3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9</u>	<u>\$ 2.3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12,413</u>	<u>\$ 461,288</u>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532	194,4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97</u>	<u>1,68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2,829</u>	<u>196,11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工具				
國外非上市股票	\$ _____	\$ _____	\$ 34,167	\$ 34,16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債務工具投資				
一應收帳款	\$ 139,232	\$ _____	\$ _____	\$ 139,232

109年12月31日：無。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年初餘額	\$ -
購 買	34,167
匯率影響數	-
年底餘額	<u>\$ 34,167</u>

109 年度：無。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非上市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採市場法評價者係按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據以評估公允價值。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方式，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公允價值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5,156,871	\$ 4,253,8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非流動	34,167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549,754	5,183,69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應收代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公司債、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美元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 72,786		\$ 64,617		
益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53,600	\$ 569,600
—金融負債	4,135,328	3,270,98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1,594	296,350
—金融負債	100,000	212,30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43 仟元及 16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非關係人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兩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0% 及 46%。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本公司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98,228	\$ 73,751	\$ 143,435	\$ -
租賃負債	1,090	2,180	5,669	7,258
浮動利率工具	134	1,644	100,414	-
固定利率工具	2,159,211	914,752	1,056,247	-
財務保證	<u>445,011</u>	<u>-</u>	<u>-</u>	<u>-</u>
	<u>\$ 4,903,674</u>	<u>\$ 992,327</u>	<u>\$ 1,305,765</u>	<u>\$ 7,25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租賃負債	<u>\$ 8,939</u>	<u>\$ 7,25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631,894	\$ 60,671	\$ 127,733	\$ -
租賃負債	988	1,975	2,764	2,488
浮動利率工具	278	114,429	100,696	-
固定利率工具	2,044,578	755,102	470,816	-
財務保證	<u>1,597,272</u>	<u>-</u>	<u>-</u>	<u>-</u>
	<u>\$ 5,275,010</u>	<u>\$ 932,177</u>	<u>\$ 702,009</u>	<u>\$ 2,48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租賃負債	<u>\$ 5,727</u>	<u>\$ 2,48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703,500	\$ 1,338,470
— 未動用金額	<u>1,291,200</u>	<u>2,085,530</u>
	<u>\$ 2,994,700</u>	<u>\$ 3,424,00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526,760	\$ 2,144,776
— 未動用金額	<u>1,654,600</u>	<u>1,516,968</u>
	<u>\$ 4,181,360</u>	<u>\$ 3,661,744</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元及新台幣仟元

讓售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未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u>110年度</u>				
金融機構	<u>USD 127,797</u>	<u>USD 49,755</u>	<u>USD 37,266</u>	<u>USD 77,897</u>
<u>109年度</u>				
金融機構	<u>USD 118,779</u>	<u>USD 11,793</u>	<u>USD -</u>	<u>USD 106,986</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上表資訊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56%~1.00% 及 0.62%~1.11%。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分別為 USD250,227 仟元及 USD232,591 仟元。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ll Plus Co., Ltd.	子 公 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 公 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Pantek Global Corp.	子 公 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自 110 年 9 月成為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All Plus Co., Ltd.	\$ 118,561	\$ 60,144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226,237	283,577
	其 他	921	1,137
		<u>\$ 345,719</u>	<u>\$ 344,858</u>
	關聯企業	<u>\$ 645</u>	<u>\$ -</u>

銷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All Plus Co., Ltd.	\$ 42,507	\$ -
	其 他	297	301
		<u>\$ 42,804</u>	<u>\$ 301</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815</u>	<u>\$ 63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進 貨	子 公 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 2,171	\$ 8,342
	All Plus Co., Ltd.	12,894	26,684
	其 他	<u>4,217</u>	<u>4,636</u>
		<u>\$ 19,282</u>	<u>\$ 39,662</u>

進貨價格係按成本加成，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338	\$ 6,174
其他應付款	關 聯 企 業	<u>11,806</u>	<u>15</u>
		<u>\$ 12,144</u>	<u>\$ 6,18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733</u>

本公司提供放款予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對子公司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

(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交易性質
子公司	<u>\$ 2,400</u>	<u>\$ 2,400</u>	租金收入
子公司	<u>\$ 840</u>	<u>\$ -</u>	其他費用
子公司	<u>\$ 1,620</u>	<u>\$ -</u>	董監酬勞
子公司	<u>\$ 1,642</u>	<u>\$ -</u>	退款負債—流動
關聯企業	<u>\$ 12,681</u>	<u>\$ -</u>	其他預收款
關聯企業	<u>\$ 11,806</u>	<u>\$ -</u>	勞務費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新北市汐止倉庫，於 109 及 110 年度，每月租金為 200 仟元，按月收取。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 及 109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69,583</u>	<u>\$ 38,739</u>
退職後福利	<u>1,181</u>	<u>850</u>
	<u>\$ 70,764</u>	<u>\$ 39,5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保證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556,702</u>	<u>\$ 571,018</u>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u>128,933</u>	<u>130,125</u>
	<u>\$ 685,635</u>	<u>\$ 701,143</u>

二八、其他事項

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各國政府陸續實施各項防疫措施，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公司經營作業正常，亦無資產減損之情事且資金之取得與償還正常，故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5,378		27.68 (美元：新台幣)			\$	<u>5,408,052</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67,632		27.68 (美元：新台幣)			\$	<u>1,872,05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7,726		27.68 (美元：新台幣)			\$	<u>2,981,864</u>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6,234		28.48 (美元：新台幣)			\$	<u>4,164,735</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47,989		28.48 (美元：新台幣)			\$	<u>1,366,726</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0,605		28.48 (美元：新台幣)			\$	<u>2,010,827</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8.009(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29.549(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u>21,323</u>)		\$ <u>16,180</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 餘	實 動	際 支 金 額	利 區	率 間	資 金 貸 與 質 金	業 務 往 來 額	有 資 金 原	短期融 通 必要之 因	提 呆 帳	備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3)
																	名 稱	價 值		
0	全科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是	\$ 150,000	\$ 150,000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69,813	\$ 1,849,065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69,813$ 。

註 3：資金貸與總限額 $3,698,129$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849,065$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 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	\$ 9,245,323	\$ 1,169,960	\$ 969,960	\$ 445,011	\$ -	26%	\$ 11,094,387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3	9,245,323	276,800	193,760	-	-	5%	11,094,387	Y	-	-
0	全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3	9,245,323	2,430,304	1,307,880	-	-	35%	11,094,387	Y	-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背書保證限額 $3,698,129 \times 250\% = 9,245,323$ 。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3,698,129 \times 300\% = 11,094,387$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可轉換票券 icClarity, In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註6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非未上市股票－特別股 Kenron Holding Corporatio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900	34,167	-	34,167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予揭露。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註 6：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提列減損損失至帳面金額為 0。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子公司	銷貨	\$ 226,237	1%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 -	-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 Plus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118,561	0%	180 天	成本加成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42,507	2%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 588,132	\$ 588,132	53,200	100	\$ 630,420	\$ 75,846	\$ 75,756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	171,622	171,622	10,429	53	130,477	20,379	10,857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70,072	70,072	6,923	23	101,625	25,119	5,788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3,570	3,570	200	40	-	-	-	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器材設備批發及 製造	101,200	101,200	8,872	51	103,579	(73,186)	(37,403)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621,839	621,839	20,000	100	1,871,657	548,885	548,885	子公司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 訊軟體批發等	191,862	-	8,721	15	200,117	33,532	5,030	關聯企業(註2)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ntek Global Corp.	塞席爾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4,750 (131,480)	USD 4,750 (135,280)	-	100	190,887	6,731	N/A	子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及資 訊軟體批發等	127,908	-	5,814	10	133,411	33,532	3,353	關聯企業(註2)
Alltek Group Corp.	All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香港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8,759	USD 28,759	222,450	100	USD 33,620	USD 2,360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lus Co., Ltd.	維京群島	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	USD 251	USD 251	50	100	USD 31,959	USD 16,012	N/A	子公司
Alltek Group Corp.	All Pan Co., Ltd.	塞席爾	投資及貿易	USD 750	USD 750	750	100	USD 2,053	USD 1,315	N/A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9 月本公司現金認購取得成為關聯企業。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CNY 13,270	(1)	USD 250 (\$ 7,120)	\$ -	USD 250 (\$ 6,920)	\$ 778	100%	\$ 778	(\$ 22,910)	\$ -
	益滿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代理 經銷	USD 750	(2)	USD 500 (14,240)	-	USD 500 (13,840)	36,778	100%	36,778	56,796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750 (\$ 20,760)	USD 2,506 (\$ 69,366)	\$ 2,218,877

註 1. 投資方式：

(1) 透過 Alltek Technology (H.K.) Ltd.再投資。

(2) 透過 All Pan Co., Ltd.再投資。

註 2. 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

註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 $3,698,129 \times 60\% = 2,218,877$ 。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王 木 聰	10,950,000	5.4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 總表		明細表十三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2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7,440 仟元；匯率 USD\$1=27.68			<u>218,492</u>
					<u>\$ 218,844</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客 戶	貨 款	\$ 455,825
乙 客 戶	貨 款	162,864
丙 客 戶	貨 款	124,198
丁 客 戶	貨 款	109,393
戊 客 戶	貨 款	105,486
其他（占 5% 以內客戶彙總）	貨 款	<u>1,096,560</u>
		2,054,326
減：備抵呆帳		<u>-</u>
		<u>\$ 2,054,326</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u>\$ 2,612,058</u>	<u>\$ 2,792,356</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53,200	\$ 589,188	-	(\$ 34,524)	\$ 75,756	53,200	100	\$ 630,420	\$ 630,420	無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10,429	125,419	-	(5,799)	10,857	10,429	53	130,477	130,477	無
勤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23	95,837	-	-	5,788	6,923	23	101,625	101,625	無
Alltek Technology (S) Pte. Ltd.	200	-	-	-	-	200	40	-	-	無
Alltek Group Corp. (註 3)	20,000	1,366,453	-	(43,681)	548,885	20,000	100	1,871,657	1,871,657	無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註 4)	8,872	141,290	-	(308)	(37,403)	8,872	51	103,579	103,579	無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5)	-	-	8,721	195,087	5,030	8,721	15	200,117	200,117	無
		<u>\$ 2,318,187</u>		<u>\$ 110,775</u>	<u>\$ 608,913</u>			<u>\$ 3,037,875</u>	<u>\$ 3,037,875</u>	

註 1：本期減少主係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28,871)仟元、提列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5,640)仟元及精算損益(13)仟元。

註 2：本期減少主係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5,840)仟元及子公司未實現損益 41 仟元。

註 3：本期減少係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43,568)仟元及子公司已實現損益(113)仟元。

註 4：本期減少係精算損益(308)仟元。

註 5：本期增加係以現金 191,862 仟元認購取得 8,721 仟股，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 3,281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56)仟元。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u>建</u> <u>築</u> <u>物</u>	<u>運</u> <u>輸</u> <u>設</u> <u>備</u>	<u>合</u> <u>計</u>
成 本			
期初餘額	\$ 13,093	\$ 8,925	\$ 22,018
本期增加	19,013	1,063	20,076
本期減少	(<u>13,093</u>)	(<u>2,065</u>)	(<u>15,158</u>)
期末餘額	<u>\$ 19,013</u>	<u>\$ 7,923</u>	<u>\$ 26,936</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0,244	\$ 3,680	\$ 13,924
本期增加	8,865	3,378	12,243
本期減少	(<u>13,093</u>)	(<u>2,065</u>)	(<u>15,158</u>)
期末餘額	<u>\$ 6,016</u>	<u>\$ 4,993</u>	<u>\$ 11,009</u>
期末淨額	<u>\$ 12,997</u>	<u>\$ 2,930</u>	<u>\$ 15,927</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金融機構借款	擔保借款	\$ 503,500	一年	0.34	\$ 503,500	定存單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273,760	一年	0.80~1.35	300,000	無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258,000	一年	0.80~1.35	415,600	無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200,000	一年	0.80~1.35	390,000	無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200,000	一年	0.80~1.35	300,000	無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200,000	一年	0.80~1.35	200,000	無
其他(註)		<u>470,000</u>			-	無
合 計		<u>\$ 2,105,260</u>				

註：各金融機構借款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彙總列示。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限	利率(%)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折價	帳 面 價 值
商票本票	兆豐票券	一年	0.24~0.94	\$ 80,000	\$ -	\$ 80,000
商票本票	國際票券	一年	0.24~0.94	150,000	-	150,000
商票本票	萬通票券	一年	0.24~0.94	715,000	-	715,000
商票本票	合庫票券	一年	0.24~0.94	50,000	-	50,000
商票本票	中華票券	一年	0.24~0.94	70,000	-	70,000
商票本票	元大銀行	一年	0.24~0.94	300,000	-	300,000
商票本票	大中票券	一年	0.24~0.94	<u>50,000</u>	<u>-</u>	<u>50,000</u>
				<u>\$ 1,415,000</u>	<u>\$ -</u>	<u>\$ 1,415,000</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公	司		貨	款	\$ 1,779,168	
其	他	(占 5%以內彙總)		貨	款	<u>482,478</u>	
						<u>\$ 2,261,646</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租賃期間（月）</u>	<u>折 現 率</u>	<u>期 末 餘 額</u>
建築物	6.5~36	1.2%	\$ 13,040
運輸設備	12~36	1.2%	<u>2,956</u>
			<u>\$ 15,996</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有線寬頻元件		48,225		\$ 15,119,469	
無線通訊元件		53,842		6,650,693	
其 他		306,722		2,148,085	
電源分立與保護元件		741,029		1,172,883	
光電元件		17,094		337,297	
代理收入		738		<u>36,217</u>	
					<u>\$ 25,464,644</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2,323,703
加：本期進貨			28,993,582
其他加項			40,525
減：期末商品		(2,612,058)
其他減項		(<u>4,247,453</u>)
			<u>\$ 24,498,299</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52,376	\$ 88,684	\$ 66,483	\$ 307,543
運 費	21,355	1,413	1	22,769
保 險 費	17,787	5,211	4,481	27,479
折 舊	-	15,254	-	15,254
職工福利	-	9,000	-	9,000
其他費用（占 5%以 內彙總）	<u>50,512</u>	<u>53,950</u>	<u>7,675</u>	<u>112,137</u>
	<u>\$ 242,030</u>	<u>\$ 173,512</u>	<u>\$ 78,640</u>	<u>\$ 494,182</u>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	\$ 307,543	\$ 307,543	\$ -	\$ 256,104	\$ 256,104
勞健保費用	-	21,762	21,762	-	19,114	19,114
退休金費用	-	11,506	11,506	-	11,214	11,214
董事酬金	-	20,440	20,440	-	10,795	10,7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5,920	15,920	-	12,144	12,14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	\$ 377,171	\$ 377,171	\$ -	\$ 309,371	\$ 309,371

註：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38 人及 23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24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71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14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90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已設置獨立董事，故無設置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含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B.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參酌個人工作表現及目標之達成情形、對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等因素綜合考量，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C.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外，尚有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本公司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亦定期考核，依員工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分派獎金及酬勞。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堉文

